

FUJIFILM

BL00004857-H05 **ZHT**

DIGITAL CAMER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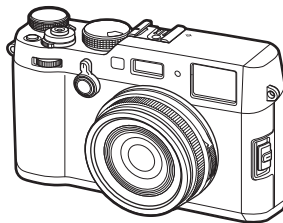
X100F

使用手冊

感謝您選購本產品。本手冊將說明如何使用 FUJIFILM X100F 數碼相機。在使用相機之前，請確定您已閱讀並理解了本手冊內容。

■ 產品網站：

<http://fujifilm-x.com/x100f/>



■ 瀏覽以下網站閱讀線上說明書可獲得更多資訊：

<http://fujifilm-dsc.com/manuals/>



準備

第一步驟

基本攝影與播放

基本動畫錄製與播放

Q (快速選單) 鈕

Fn (功能) 鈕

關於攝影與播放的更多資訊

選單

相機連接

技術支援

故障排除

附錄



安全須知

使用前務必閱讀本注意事項

安全使用注意事項

- 確保正確使用相機。請在使用前仔細閱讀您的 *使用手冊*，特別是以下安全使用注意事項。
- 閱讀完這些注意事項後，請將其妥善保管。

關於圖示

該文件使用下述圖示表示忽略圖示所示資訊和操作錯誤可能造成的傷害或損壞的嚴重程度。



警告 該圖示表示若忽略該資訊，可能會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注意 該圖示表示若忽略該資訊，可能會導致人身傷害或設備損壞。

下述圖示表示必須遵守的指示的性質。



三角標誌表示此資訊需要注意（“重要”）。



圓形標誌加一斜線表示禁止行爲（“禁止”）。



實心圓形加一驚嘆號表示使用者必須執行的操作（“必要”）。

警告



若發生故障，請關閉相機，取出電池或拔下 AC 電源轉換器的插頭。在相機冒煙、散發異味或出現其他異常狀況時，如果繼續使用，可能導致火災或電擊危險。請與 FUJIFILM 經銷商聯絡。



不要讓水份或異物進入相機。若水份或異物進入相機，請關閉相機，取出電池或拔下 AC 電源轉換器的插頭。若仍繼續使用相機，則可能導致火災或電擊危險。請與 FUJIFILM 經銷商聯絡。

警告



請勿在浴室或淋浴設備中使用

不要在浴室或淋浴設備中使用相機，否則可能導致火災或電擊危險。



不可分解

絕對不可嘗試改造或分解相機（切勿打開機殼），否則可能導致火災或電擊危險。



請勿觸摸內部部件

若由於摔落或其他意外事故造成機殼破損，請勿觸摸相機外露部件，否則可能會因觸摸破損部件導致電擊危險或受傷。請立即取下電池（注意避免受傷或遭受電擊），然後將本產品送至銷售點進行諮詢。



請勿改造、加熱、不當扭捲或拉扯連接線，也不要將重物壓在連接線上，否則可能損壞電線，導致火災或電擊危險。若連接線已經損壞，請與 FUJIFILM 經銷商聯絡。



請勿將相機放置在不平穩的地方，否則可能導致相機摔落或傾倒並造成傷害。



切勿在行進間拍照。行走或駕駛時，請勿使用相機，否則可能使您跌倒或發生車禍意外。












請勿在雷雨中接觸相機的金屬部分，否則可能會因閃電放出的感應電流而導致電擊危險。
















請勿使用非指定的電池。安裝電池時，請按照指示進行操作。




切勿拆卸、改裝或加熱電池。切勿跌落、敲打或投擲電池，也不要使其受到強烈撞擊。切勿使用有漏液、變形、變色或其他異常現象的電池。僅可使用指定的充電器為可充電式電池充電，切勿試圖為非可充電式鋰電池或鹼性電池進行充電。切勿使電池短路或將其與金屬物品一起存放。否則，可能導致電池過熱、著火、破裂或漏液，從而引起火災、灼傷或其他傷害。

 警告	
	請僅使用指定用於本相機的電池或 AC 電源轉換器。切勿在所示電壓範圍之外使用。使用其他電源可能引起火災。
	若電池漏液，電解液接觸到您的眼睛、皮膚或衣物，請用清水沖洗患部，並立即就醫診治或電話尋求緊急救護。
	請勿使用充電器對非此處指定的電池進行充電。隨附的充電器僅可對相機隨附類型的電池進行充電。使用該充電器對傳統電池或其他類型的可充電式電池進行充電可能導致電池漏液、過熱或爆炸。
	使用閃光燈時，太靠近眼睛可能會導致視覺損傷。因此拍攝嬰兒或幼童時需特別小心。
	請勿長時間接觸發熱的表面。若不遵守此注意事項，可能導致低溫灼傷，尤其是在周圍溫度較高或者使用者血液循環不佳或知覺變弱的情況下，建議使用三腳架或採取確保安全的類似措施。
	本產品開啓期間請勿讓身體的任一部位與本產品長時間接觸。若不遵守此注意事項，可能導致低溫灼傷，尤其是在長時間使用期間，周圍溫度較高或者使用者血液循環不佳或知覺變弱的情況下，建議使用三腳架或採取確保安全的類似措施。
	請勿在具有易燃物品、爆炸性氣體或粉塵的環境中使用。
	攜帶電池時，請將其裝入數位相機或放在硬盒內。收存電池時，請將其放在硬盒內。丟棄電池時，請用絕緣膠帶包覆電池端子。若電池端子與其他金屬物品或電池接觸，可能導致電池起火或爆炸。

 警告	
	請勿將記憶卡、熱靴和其他細小部件放置在兒童伸手可及之處。兒童可能會不小心吞嚥細小部件；請妥善保管，避免兒童接觸。若兒童不小心吞嚥了細小部件，請就醫診治或尋求緊急救護。
	請妥善保管，避免兒童接觸。因為其中的肩帶可能會纏繞兒童頸部而導致窒息，閃光燈可能導致視覺損傷。
	遵從航空公司或醫院工作人員的指示。本產品發出的無線射頻輻射可能會干擾導覽裝置或醫療裝置。

 注意	
	請勿在充斥油煙或蒸氣，或者潮濕或有灰塵的地方使用本相機，否則可能導致火災或電擊危險。
	請勿將相機放置在極端高溫的地方。切勿將相機放置在密閉的汽車內或直射陽光下，否則可能導致火災。
	請勿將重物壓在相機上，否則可能使重物傾倒或摔落而造成傷害。
	當仍連接有 AC 電源轉換器時，請勿移動相機。不可拉扯連接線來斷開 AC 電源轉換器，否則可能損壞電源線或電纜，導致火災或電擊危險。
	請勿用衣物或毛毯覆蓋或包裹相機或 AC 電源轉換器，否則可能會使溫度升高，導致機殼變形或引起火災。
	清潔相機或準備長期不使用相機時，請取出電池或拔下 AC 電源轉換器的插頭，否則可能會導致火災或電擊危險。
	當充電結束時，請從電源插座拔出充電器的插頭，否則可能導致火災。
	取出記憶卡時，卡可能會太快彈出。請用手指將其扶住，然後輕輕釋放。彈出卡片的衝擊可能會導致受傷。


 注意

 請定期對相機內部進行檢查和清潔。相機內部積存的灰塵可能導致火災或電擊危險。請與 FUJIFILM 經銷商聯絡，每兩年進行一次內部清潔。請注意，此項並非免費服務。

 若電池更換不正確，則可能引起爆炸。請僅使用相同或同等類型的電池進行更換。

電池及電源

附註：請檢查您相機所使用的電池類型並閱讀相應章節。

 警告：不得將電池置於過熱的地方，例如陽光下、火中或類似的地方。

下文說明電池的正確用法以及延長使用壽命的方法。電池的不正確使用會縮短電池壽命或者造成電池漏液、過熱，引發火災或爆炸。

鋰電池

若相機使用的是可充電式鋰電池，請閱讀本章節。

電池在出廠時沒有充電。請在使用前為電池充電。不使用電池時請將其存放在電池盒中。

■ 電池使用須知

若閒置不用，電池會逐漸喪失電量。請在使用前一兩天內為電池充電。

閒置時將相機關閉可延長電池壽命。

低溫環境下電池效能會下降；電量快耗盡的電池在寒冷條件下無法正常工作。請將一枚充滿電的備用電池存放在溫暖的地方並在必要時更換，或者將電池放在口袋或其他溫暖的地方，且僅等到拍攝時才將其插入相機。請不要將電池與暖手用品或其他加熱裝置直接接觸。

■ 電池充電

請將電池裝入隨附的電池充電器中進行充電。周圍溫度低於 +10°C 或高於 +35°C 時，充電時間將會延長。請不要在溫度高於 40°C 的環境下為電池充電；溫度低於 0°C 時，電池將不會充電。請勿嘗試將完全充滿電的電池再次充電。但是電池無需完全放電後才充電。

電池在剛充電或使用後可能會發熱。這是正常現象。

■ 電池壽命

在常溫下，電池大約可以充電 300 次。當電池可容納電量的使用時間長度明顯減少時，表明電池已達最終使用壽命，需要進行更換。

■ 存放

電池在充滿電時若長期閒置不用，其效能可能會被削弱。存放電池前請先將其電量放盡。

若準備長期不使用相機，請取出電池，並將其存放在比較乾燥的地方，且周圍環境溫度需在 +15°C 至 +25°C 之間。請勿將其存放在溫度極高或極低的地方。

■ 注意：電池使用注意事項

- 請勿與項鍊、髮夾等金屬物品一起運輸或存放。
- 請勿將電池扔進火中或加熱。
- 請勿分解或改造電池。
- 請僅使用指定的充電器為電池充電。
- 及時處理廢舊電池。
- 請勿摔落電池或使其受到強烈震動。
- 請勿將電池浸入水中或接觸到水。
- 請保持電池端子的清潔。
- 電池和相機機身在經過長時間使用後可能會發熱。這是正常現象。

■ 注意：電池處理

請按照當地的相關規定處理廢舊電池。請注意對電池進行環保處理。請在溫和的氣候環境中使用本裝置。

AC 電源轉換器 (另售)

請僅使用指定用於本相機的 FUJIFILM AC 電源轉換器。使用其他轉換器可能會損壞本相機。

- AC 電源轉換器僅供室內使用。
- 請確保 DC 插頭穩固地連接至相機。
- 斷開轉換器的連接之前請先關閉相機。斷開轉換器的連接時請拔插頭而非電源線。
- 請勿將其用於其他裝置。
- 不可分解。
- 請勿將其置於高溫或潮濕的地方。
- 請勿使其受到強烈震動。
- 使用過程中，轉換器可能會發出嗡嗡聲或發熱。這是正常現象。
- 若轉換器造成無線電干擾，請重置接收天線。

使用相機

- 請勿將相機對準極其明亮的光源（例如晴空中的太陽），否則可能會損壞相機影像感應器。
- 強烈的陽光可能會透過觀景窗聚焦，從而損壞電子觀景窗（EVF）面板。請勿將電子觀景窗對準太陽。

進行試拍

在重要場所進行拍攝之前（例如，在婚禮上或帶著相機旅行之前），請先進行試拍並檢視效果以確認相機功能是否正常。FUJIFILM 公司對產品故障造成的損害或利益損失不承擔任何責任。

著作權說明

除非僅供個人使用，若未經著作權人的同意，使用您的數位相機系統拍攝的影像將不能以任何其他方式使用，否則即屬違反著作權法的行為。請注意，即使純粹供個人使用，在拍攝舞台演出、娛樂表演和展示活動時仍可能有某些限制。使用者還必須注意，當轉讓包含受著作權保護的影像或資料的記憶卡時，必須在著作權法的許可範圍內進行。

使用

為確保正確拍攝影像，拍攝影像時，請勿使相機受到碰撞或震動。


液晶

如果螢幕損壞，請避免接觸液晶。若發生下列任何一種情況，請按照指示採取緊急措施。

- **如果液晶接觸到您的皮膚**，請用布清潔該部位，然後塗抹肥皂並用水徹底沖洗。
- **如果液晶進入您的眼睛**，請用清水沖洗眼睛至少 15 分鐘，然後尋求醫療協助。
- **如果不慎吞嚥液晶**，請用水徹底漱口。喝大量水以誘發嘔吐，然後尋求醫療協助。

雖然螢幕採用尖端高精密技術製造，但仍可能會出現始終發亮或不發亮的畫素。這並非故障，由本產品記錄的影像不會受到影響。

商標資訊

數位化分割影像是 FUJIFILM 公司的商標或註冊商標。*xD-Picture Card* 和  是 FUJIFILM 公司的商標。此處字體由 DynaComware 台灣公司獨家開發。Macintosh、Mac OS 和 macOS 是 Apple Inc. 公司在美國和其他國家的商標。Windows 是微軟公司在美國和其他國家的註冊商標。Wi-Fi® 和 Wi-Fi Protected Setup® 是 Wi-Fi 聯盟的註冊商標。SDHC 和 SDXC 標誌是 SD-3C, LLC 的商標。HDMI 標誌是一種商標。本手冊中提及的所有其他商標名稱，分別為其相關所有者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電氣干擾

本相機可能會干擾醫療和航空裝置。在醫院或飛機上使用相機前，請先洽詢醫務人員或航空公司職員。

彩色電視系統

NTSC（國家電視系統委員會）是一種主要被美國、加拿大和日本等國家採用的彩色電視廣播規格。PAL（線相交替系統）是一種主要被歐洲國家和中國採用的彩色電視系統。

Exif Print（Exif版本 2.3）

Exif Print 是一種新修訂的數位相機檔案格式，使用該格式，列印過程中可將與照片一起儲存的資訊用於最佳色彩再現。

重要事項：請在使用本軟體之前閱讀

未經應用管理部門的許可，禁止直接或間接輸出部分或全部授權軟體。

加拿大客戶須知**CAN ICES-3 (B) /NMB-3 (B)**

注意：該款 B 級數位裝置符合加拿大 ICES-003 標準。

加拿大工業部聲明：本裝置符合加拿大工業部免授權 RSS 標準。其操作受以下兩個條件制約：(1) 本裝置不可以導致干擾，(2) 本裝置必須承受任何干擾，包括可能導致本裝置意外操作的干擾。

本裝置及其天線不得進行主機代管或結合任何其他天線或傳輸器進行操作（已測試內建無線電除外）。在美國/加拿大銷售的本產品會被禁用國家代碼選擇功能。

輻射暴露聲明：無科學證據顯示，任何健康問題與使用低功率無線裝置有關。但是，也沒有證據證明，這些低功率無線裝置是絕對安全的。低功率無線裝置在使用時會釋放處於微波波段的低強度無線射頻（RF）能量。高強度的 RF 會（透過加熱身體組織）對健康產生影響，而低強度的 RF 不會產生加熱效應，對健康不會引起任何已知的不良影響。在很多關於低強度 RF 暴露的研究中並沒有發現任何生物效應。儘管一些研究顯示可能會出現生物效應，但這還未透過更多研究加以證實。經測試表明，X100F 遵循為不可控環境所設定的 IC 輻射暴露限制，符合 IC 無線射頻（RF）暴露規範 RSS-102。

重要資訊：使用相機內建無線傳輸器之前，請先閱讀以下注意事項。

- ① 本產品包含由美國研發的加密功能，受美國出口管理條例控制，不能出口或再出口至任何被美國禁運貨物的國家。
- **請僅用作無線網路的一部分。**FUJIFILM 對未經認可的使用所造成的損害不承擔任何責任。切勿用於需要高度可靠性的裝置中，例如醫療裝置或可能直接或間接影響人體生命的其他系統。當用於電腦或需要比無線網路具更高可靠性的其他系統時，請務必採取一切必要的防範措施以確保安全並避免故障。
- **請僅在裝置出售國使用。**本裝置符合其出售國關於無線網路裝置的相關規定。使用本裝置時應遵守當地所有相關規定。FUJIFILM 對於因在其他管轄範圍內的使用而引起的問題不承擔任何責任。
- **無線資料（影像）可能會被第三方攔截。**透過無線網路所傳輸的資料的安全性不予保證。
- **切勿在受到磁場、靜電或無線電干擾的場所使用本裝置。**不要在微波爐附近或受到磁場、靜電或無線電干擾的場所使用本裝置，這些干擾可能會阻止無線信號的接收。在以 2.4GHz 頻寬操作的其他無線裝置附近使用該傳輸器可能會導致互相干擾。
- **無線傳輸器使用 DSSS 和 OFDM 調變以 2.4 GHz 頻寬進行操作。**


無線網路裝置：注意

- **本裝置的操作頻率與商業、教育及醫療裝置和無線傳輸器的頻率相同。**其操作頻率還與在裝配線和其他類似裝置的 RFID 追蹤系統中使用的授權傳輸器和特殊非授權低電壓傳輸器的頻率相同。
- **為避免干擾以上裝置，請遵循以下注意事項。**使用本裝置前，請先確認未使用 RFID 傳輸器。若發現本裝置對 RFID 追蹤系統中使用的授權傳輸器產生干擾，請立即停止使用相應頻率或將本裝置移至其他地方。若您發現本裝置對低電壓 RFID 追蹤系統產生干擾，請聯絡 FUJIFILM 經銷商。

2.4DS/OF4

此標籤表明本裝置使用 DSSS 和 OFDM 調變以 2.4GHz 頻寬進行操作，其干擾距離最遠可達 40m。

關於本手冊

使用相機之前，請閱讀本手冊，特別是“安全須知”（ ii）中的警告。有關特定主題的資訊，請參閱下列來源出處。

目錄..... xii

“目錄”是整個手冊的縱覽。在此列出了相機的主要操作。

故障排除..... 152

您有關於相機的特定問題嗎？在此您可找到答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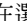
警告訊息和顯示..... 157

您可找到螢幕中閃爍圖示或錯誤訊息的相關內容。

有關相機設定限制的資訊..... 168

每種拍攝模式下可用選項的相關限制，請參閱第 168 頁。

記憶卡

照片儲存在選購的 SD、SDHC 和 SDXC 記憶卡（ 23）中，這些記憶卡在本手冊中統稱為“記憶卡”。

產品保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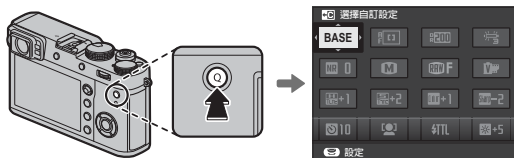
爲了繼續使用相機，每次使用後請用柔軟的乾布清潔相機機身。請勿使用酒精、稀釋劑或其他揮發性化學物質，否則可能會造成相機機身皮革褪色或變形。如果相機上有任何液體，請立即用柔軟的乾布擦掉。請使用空氣球去除鏡頭和螢幕上的灰塵，然後用柔軟的乾布輕輕擦拭。若仍未清除乾淨，請在 FUJIFILM 鏡頭清潔紙上蘸少量的鏡頭清潔劑，然後輕輕擦拭污跡即可將其去除。請小心避免刮傷鏡頭或螢幕。

產品功能

您可將常用選項新增至 **Q** 選單或自訂的“我的”選單或者指定給 **Fn**（功能）鈕以便直接訪問。請根據個人風格或場合自訂相機控制。

Q 選單 (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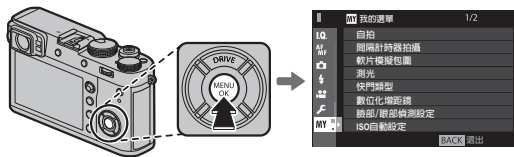
按下 **Q** 鈕將顯示 **Q** 選單。



使用 **Q** 選單可檢視或更改常用選單項目的所選項。

“我的選單” (1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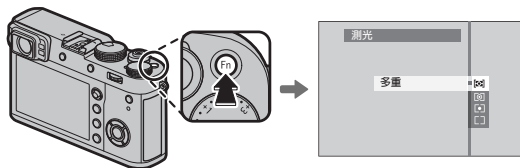
將常用選項新增至該自訂選單後，您即可透過按下 **MENU/OK** 並選擇 **MY**（“我的選單”）標籤進行檢視。



◆ 僅當已將選項指定給“我的選單”時，**MY** 標籤才可用。

功能鈕 (46)

使用功能鈕可直接訪問所選功能。



插圖顯示的是 **Fn1** 鈕正用於顯示測光選項。

目錄

安全須知	ii
安全使用注意事項	ii
關於本手冊	ix
產品保養	x
產品功能	xi
Q 選單	xi
“我的選單”	xi
功能鈕	xi
準備	
符號與編輯慣例	1
隨附配件	1
相機各部名稱	2
選擇器	4
對焦棒（對焦桿）	5
快門速度/ISO 轉盤	5
指令轉盤	6
指示燈	7
控制環	8
光圈環和快門速度轉盤	9
相機顯示	10
拍攝：光學觀景窗	10
拍攝：電子觀景窗/LCD 螢幕	12
播放	14

第一步驟	
安裝肩帶	16
電池充電	18
插入電池和記憶卡	20
相容的記憶卡	23
開啓與關閉相機	24
基本設定	25
更改基本設定	26
顯示設定	27
選擇一種顯示	27
觀景窗選擇器	28
觀景窗顯示	29
在觀景窗中對焦	29
調整螢幕亮度	29
DISP/BACK 鈕	30
拍攝：光學觀景窗	30
拍攝：電子觀景窗	30
LCD 螢幕：拍攝	30
自訂標準顯示	31
觀景窗/LCD 螢幕：播放	32
基本攝影與播放	
拍攝照片	33
檢視照片	35
全畫面檢視照片	35
檢視照片資訊	36
播放縮放	37
多重畫面播放	38
刪除照片	39

基本動畫錄製與播放	
錄製動畫	40
使用外接麥克風	41
檢視動畫	42
Q (快速選單) 鈕	
使用 Q 鈕	43
快速選單顯示	43
檢視和更改設定	44
編輯快速選單	45
Fn (功能) 鈕	
使用功能鈕	46
為功能鈕指定功能	47
TTL-鎖定	48
模型化閃光燈	48
關於攝影與播放的更多資訊	
模式選擇	49
程式自動 AE (P)	49
快門優先 AE (S)	50
光圈優先 AE (A)	51
手動曝光 (M)	53
數位化增距鏡	54
驅動模式	55
📷 連續拍攝模式 (連拍)	56
包圍	57
📷 進階濾鏡	58
📷 全景照片	59
檢視全景照片	60
📷 多重曝光	61

曝光補償	62
C (自訂)	62
感光度	63
測光	64
軟片模擬	65
白平衡	66
對焦模式	68
對焦指示器	69
MF 輔助	70
自動對焦選項 (自動對焦模式)	71
對焦點選擇	72
對焦點顯示	73
單一點自動對焦	73
區自動對焦	74
跟蹤 (僅限對焦模式 C)	75
長時間曝光 (T/B)	76
遙控 B 快門 (T)	76
B 快門 (B)	76
使用遙控器	77
自拍	78
間隔定時拍攝	79
對焦/曝光鎖定	80
閃光燈攝影	82
閃光燈功能設定	83
以 RAW 格式記錄照片	84
建立 RAW 照片的 JPEG 副本	85
儲存設定	86
相簿助理	87
建立相簿	87
檢視相簿	88
編輯和刪除相簿	88

選單

使用選單：拍攝模式.....	89	焦距確認.....	96
使用拍攝選單.....	89	連鎖重點自動曝光與對焦區域.....	96
☑ 影像品質設定.....	90	立即自動對焦設定.....	96
影像尺寸.....	90	景深.....	97
影像品質.....	90	釋放/對焦優先.....	97
RAW格式錄影.....	90	已修正的 AF 框.....	97
軟片模擬.....	91	☑ 拍攝設定.....	98
顆粒效果.....	91	自拍.....	98
動態範圍.....	91	間隔計時器拍攝.....	98
白平衡.....	91	軟片模擬包圍.....	98
明亮部色調.....	91	測光.....	98
陰暗部色調.....	91	快門類型.....	99
色彩.....	92	ISO自動設定.....	100
銳利度.....	92	轉換鏡頭.....	100
減少雜訊.....	92	數位化增距鏡.....	100
長時曝光減少雜訊.....	92	ND 濾鏡.....	101
色彩範圍.....	92	無線通訊.....	101
像素對應.....	93	☑ 閃光燈設定.....	102
選擇自訂設定.....	93	閃光燈功能設定.....	102
編輯/儲存自訂設定.....	93	消除紅眼.....	102
☑ AF/MF設定.....	94	TTL-鎖定模式.....	103
對焦區域.....	94	紅燈設定.....	103
自動對焦模式.....	94	主設定.....	104
AF點陣顯示 ☐ ☐	94	CH 設定.....	104
焦點數量.....	94	內置快閃記憶體.....	104
PRE-AF.....	94	☑ 動畫設定.....	105
AF 輔助燈.....	95	錄影模式.....	105
臉部/眼部偵測設定.....	95	錄影自動對焦模式.....	105
AF+MF.....	96	HDMI 匯出資訊顯示.....	106
MF 輔助.....	96	麥克風音量調整.....	106
		麥克風/遙控器.....	106
		☑ 我的選單.....	107

使用選單：播放模式.....	108	操作音量.....	117
使用播放選單.....	108	快門音量.....	117
回 播放選單.....	109	快門音.....	117
RAW 轉檔.....	109	錄放音.....	117
刪除.....	109	☑ 畫面設定.....	118
裁切.....	109	EVF 亮度.....	118
調整尺寸.....	110	EVF 色.....	118
保護.....	110	LCD 亮度.....	118
影像旋轉.....	110	LCD 色.....	118
消除紅眼.....	111	攝影圖像顯示.....	118
無線通訊.....	111	EVF 自動旋轉顯示.....	119
自動播放.....	111	在手動模式預覽曝光/白平衡.....	119
相簿助理.....	111	預覽相片效果.....	119
PC 自動儲存.....	111	取景框.....	119
預設列印 (DPOF).....	112	自動旋轉播放.....	120
instax印表機列印.....	112	對焦距離單位.....	120
縱橫比.....	112	顯示自訂設定.....	120
設定選單.....	113	☑ 按鈕/轉盤設定.....	121
使用設定選單.....	113	對焦桿設定.....	121
☑ 設定選單選項.....	114	編輯/儲存快速選單.....	121
☑ 使用者設定.....	114	功能 (Fn) 設定.....	121
格式化.....	114	ISO轉盤設定 (H).....	121
日期/時間.....	114	ISO轉盤設定 (A).....	121
時差.....	115	對焦環.....	122
言語/LANG.....	115	控制環設定.....	122
我的選單設定.....	115	AE/AF 鎖定模式.....	122
快門計數.....	115	☑ 電源設定.....	123
聲音與閃光燈.....	115	自動關機.....	123
重新設定.....	116	電源管理.....	123
☑ 聲音設定.....	117	☑ 儲存資料設定.....	124
AF 聲音音量.....	117	畫面計數功能.....	124
自拍定時器聲音音量.....	117	記錄未修改前影像.....	124

編輯檔案名稱	124
版權資訊	12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連接設定	126
無線設定	126
PC 自動儲存設定	126
地理標記設定	126
instax 印表機連接設定	126
“我的選單”	127
編輯 “我的選單”	127
出廠預設設定	128
相機連接	
無線傳輸 (FUJIFILM Camera Remote/ FUJIFILM PC AutoSave)	131
無線連線：智慧型手機	131
無線連線：電腦	131
在電腦上檢視照片 (MyFinePix Studio/ RAW FILE CONVERTER EX 2.0)	132
Windows	132
Mac OS X/macOS	132
連接相機	133
建立 DPOF 預設列印	135
顯示日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關閉日期	135
全部重新設定	136
instax SHARE 印表機	137
建立連接	137
列印照片	138
在電視機上檢視照片	139

技術支援

選購配件	140
FUJIFILM 的配件	140
連接相機至其他裝置	143
使用熱靴閃光燈組件	144
安裝配接環	148
安裝鏡頭遮光罩	149
安裝保護濾鏡	149
使用轉換鏡頭	149
相機保養	151
存放和使用	151
旅行	151

故障排除

問題與解決方法	152
警告訊息和顯示	157

附錄

記憶卡容量	160
連結	161
FUJIFILM X100F 產品資訊	161
韌體更新	161
規格	162
有關相機設定限制的資訊	168

準備

符號與編輯慣例

本手冊中使用以下符號：

- ① 請在使用前閱讀該資訊以確保正確操作本裝置。
- ◆ 使用相機時可能非常有用的額外資訊。
- 📖 您可在手冊的其他頁碼中找到相關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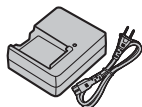
螢幕中的選單和其他文字用 **粗體** 字形顯示。插圖僅用於解釋說明；圖片有可能會簡化，照片也不一定是使用本手冊中所述型號的相機所拍攝。

隨附配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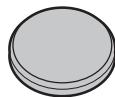
以下是相機隨附的配件：



NP-W126S 可充電式電池



BC-W126 電池充電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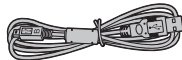
鏡頭蓋 (1個)



扣環安裝工具



金屬肩帶扣環 (2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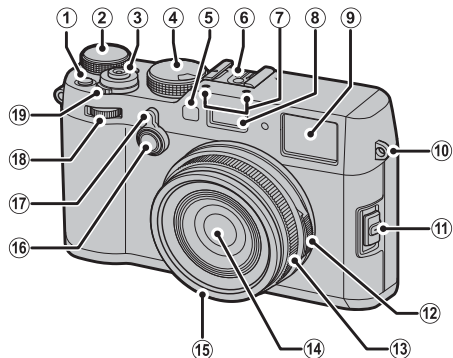


USB 線組 (微型 B) (1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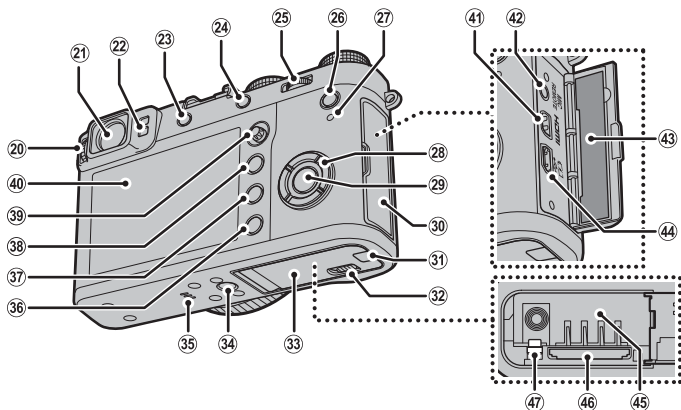
- 保護蓋 (2個)
- 肩帶
- 使用手冊 (本手冊)

相機各部名稱

有關詳情，請參閱各項目右邊頁碼中的內容。



① 測光鈕.....	64	⑦ 麥克風.....	40	⑮ 前環.....	148
功能鈕 (Fn1)	46	⑧ 閃光燈.....	82	⑯ 亮度框模擬顯示鈕.....	8
② 曝光補償轉盤.....	62	⑨ 觀景窗窗口.....	10、27、30	功能鈕 (Fn2)	46
③ 快門鈕.....	34	⑩ 肩帶穿孔.....	16	⑰ 觀景窗選擇器.....	28
④ 快門速度轉盤/感光度轉盤.....	5、49、50、51、53	⑪ 對焦模式選擇器.....	68	⑱ 前指令轉盤.....	6
⑤ AF 輔助燈.....	95	⑫ 光圈環.....	9、49、50、51、53	⑲ ON/OFF 開關.....	24
自拍指示燈.....	78	⑬ 控制環.....	8、54、122		
⑥ 熱靴.....	82	對焦環.....	68、69、96、122		
		⑭ 鏡頭.....			





⑳ 屈光度調節控制器	29	㉔ 選擇器	4、25	㉗ ㊄ (刪除) 鈕	6、39
㉑ 觀景窗窗口	10、27、30	功能鈕	46	㉘ ㊀ (播放) 鈕	35
㉒ 眼感應器	27	㉕ MENU/OK 鈕	89、108、113	㉙ 對焦棒 (對焦桿)	5、72、73
㉓ VIEW MODE 鈕	27	㉖ ㊂ (控制鎖定) 鈕 (按住)	4、13	㉚ LCD 螢幕	12、27、30
㉔ AEL/AFL (自動曝光/自動對焦鎖定) 鈕	46、68、80、122	㉗ 連接孔蓋	41、77、133、139	㉛ HDMI 微型連接孔 (D 型)	139
㉕ 後指令轉盤	6、46	㉘ DC 連接器線通道蓋	140	㉜ 麥克風/遙控器連接孔	41、77
㉖ Q (快速選單) 鈕*	43	㉙ 電池室蓋栓扣	20	㉝ 序號面板	4
快速選單編輯/自訂設定鈕 (在顯示快速選單期間按住)*	45	㉚ 電池室蓋	20	㉞ 微型 USB (微型 B) USB 2.0 連接孔	133
RAW 轉檔鈕 (播放模式)	85	㉛ 三腳架插孔	34	㉟ 電池室	20
㉟ 指示燈	7	㉜ 喇叭	42	㊁ 記憶卡插槽	21
		㉝ DISP (顯示) /BACK 鈕	30	㊂ 電池栓扣	20
		功能鈕的功能選擇 (按住)	47		

* 在拍攝模式下，按下並釋放該按鈕可顯示快速選單，按住則可顯示快速選單編輯選項。顯示快速選單時，按住該按鈕可編輯自訂設定。


● 序號面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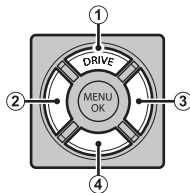
切勿移除序號面板，該面板提供 FCC ID、KC 標誌、序號以及其他重要資訊。

● 控制鎖定

為避免在拍攝過程中意外操作選擇器和 Q 鈕，請按住 **MENU/OK** 直至顯示 。按住 **MENU/OK** 直至  消失即可解除對這些控制的鎖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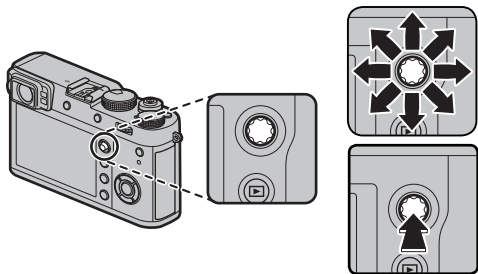
選擇器

按下選擇器上方 (①)、右方 (③)、下方 (④) 或左方 (②) 可反白顯示項目。上方、左方、右方和下方鈕還分別兼任 **DRIVE** ( 55)、**Fn3** (軟片模擬;  65)、**Fn4** (白平衡;  66) 和 **Fn5** (自動對焦模式;  71) 鈕的功能 ( 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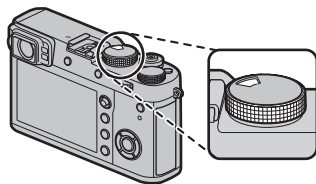
對焦棒（對焦桿）

傾斜或按下對焦棒可選擇對焦區域（[圖 72](#)）。
對焦棒也可用於在播放縮放期間捲動顯示影像
或用於操作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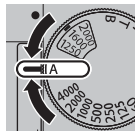


快門速度/ISO 轉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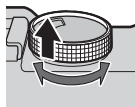
選擇快門速度和 ISO 感光度。



旋轉 轉盤可選擇快門速度
（[圖 49](#)、50、51、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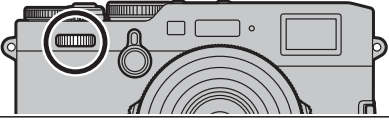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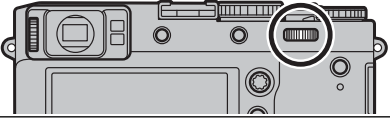


提起並旋轉 轉盤可選擇 ISO 感光度
（[圖 63](#)）。



指令轉盤

旋轉或按下指令轉盤可執行以下操作：

前指令轉盤	後指令轉盤
	
<p>選擇選單標籤或翻閱選單（☞ 89、108、113），調整曝光補償或感光度（見下文），選擇對焦框的大小（☞ 73、74），或者播放時在不更改縮放倍率的情況下檢視其他照片（☞ 35、37）。</p>	<p>反白顯示選單項目（☞ 89、108、113），選擇所需的快門速度和光圈組合（程式切換；☞ 49），選擇快門速度（☞ 50、53），調整快速選單中的設定（☞ 44），選擇對焦框的大小（☞ 73、74），或者在全畫面或縮圖播放中進行放大或縮小（☞ 37、38）。</p>
<p>在曝光補償和感光度之間來回切換（見下文）。</p>	<p>放大所選對焦區域或（在播放模式下）目前對焦點。按住可選擇手動對焦模式對焦顯示。</p>

●● 曝光補償和感光度

當使用曝光補償轉盤選擇了 **C** 時，前指令轉盤可用於調整曝光補償，當感光度轉盤設為 **A** 且 **☑ 按鈕/轉盤設定 > ISO 轉盤設定 (A)** 選為 **指令** 時，前指令轉盤則可用於調整感光度。同時滿足以上兩個條件時，前指令轉盤的中央可用於在曝光補償和感光度之間進行切換。

●● 格式化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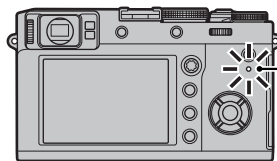
您也可透過按住 **☑** 鈕並同時按下後指令轉盤的中央顯示格式化選單。

指示燈

當觀景窗未使用時（[圖 27](#)），指示燈將顯示相機狀態。

指示燈	相機狀態
亮綠燈	對焦鎖定。
閃爍綠燈	對焦或低速快門警告。此時能夠拍攝照片。
綠燈/橘燈交替閃爍	正在記錄照片。此時能夠拍攝更多照片。
亮橘燈	正在記錄照片。此時無法繼續拍攝更多照片。
閃爍橘燈	閃光燈正在充電；拍攝照片時不會閃光。
閃爍紅燈	鏡頭或儲存媒體錯誤。

- ◆ 螢幕中也可能出現警告訊息（[圖 157](#)）。
- ◆ 當眼睛對準觀景窗時，指示燈不會點亮（[圖 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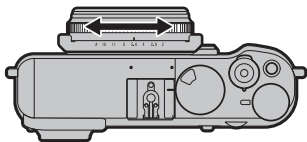
指示燈

準備

控制環

使用控制環可在拍攝期間快速訪問相機功能。指定給控制環的功能可透過按下控制環選項鈕進行選擇。您可選擇：

- 預設
- 白平衡
- 軟片模擬
- 數位化增距鏡



◆ 指定給控制環的功能也可使用 **按鍵/轉盤設定** > **控制環設定** (122) 進行選擇。

■ 預設

當選擇了**預設**時，指定給控制環的功能將根據拍攝模式的不同而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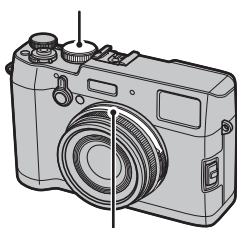
拍攝模式	功能
P、S、A、M	數位化增距鏡
進階濾鏡	濾鏡選擇
全景/多重曝光	軟片模擬

◆ 無論選擇了何種選項，當在拍攝模式**P**、**S**、**A**或**M**下將對焦模式選擇器旋轉至**M**（手動）時，控制環僅可用於手動對焦。

光圈環和快門速度轉盤

使用光圈環和快門速度轉盤可選擇模式 P、S、A 或 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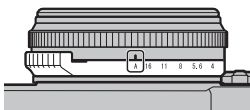
快門速度轉盤



光圈環

■ 模式 P：程式自動 AE

光圈和快門速度可使用程式轉換進行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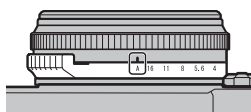
光圈：A



快門速度：A

■ 模式 S：快門優先 AE

以所選快門速度拍攝照片。相機自動調整光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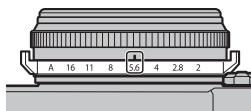
光圈：A



快門速度：選擇一個速度

■ 模式 A：光圈優先 AE

以所選光圈拍攝照片。相機自動調整快門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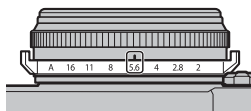
光圈：選擇光圈



快門速度：A

■ 模式 M：手動曝光

以所選光圈和快門速度拍攝照片。



光圈：選擇光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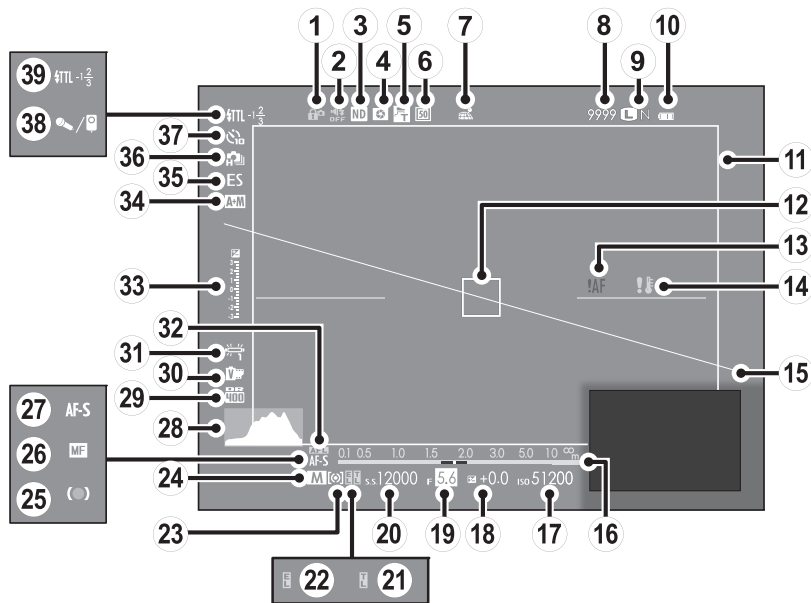


快門速度：選擇一個速度

相機顯示

拍攝及播放期間可能顯示以下類型的指示器。為便於說明，在下圖中顯示了所有可用的指示器；實際顯示的指示器根據相機設定的不同而異。請注意，LCD 螢幕和電子觀景窗具有不同的縱橫比。

■ 拍攝：光學觀景窗



① 控制鎖定	4	⑭ 溫度警告	154、159	⑳ 對焦模式	68
② 聲音和閃光燈指示器	115	⑮ 虛擬水平線	32	㉑ 色階分佈圖	32
③ ND (中灰) 濾鏡指示器	101	⑯ 距離指示器	68	㉒ 動態範圍	91
④ 景深預覽	52	⑰ 感光度	63	㉓ 軟片模擬	65
⑤ 轉換鏡頭	149	⑱ 曝光補償	62	㉔ 白平衡	66
⑥ 數位化增距鏡	54	⑲ 光圈	49、51、53	㉕ AF 鎖定	80
⑦ 位置資料下載狀態	126	㉚ 快門速度	49、50、53	㉖ 曝光指示器	53、62
⑧ 可拍攝張數*	160	㉛ TTL-鎖定	48、103	㉗ AF + MF 指示器	96
⑨ 影像品質和尺寸	90	㉜ AE 鎖定指示器	80	㉘ 快門類型	99
⑩ 電池電量	24	㉝ 測光	64	㉙ 連拍模式	55
⑪ 亮框	150	㉞ 拍攝模式	49、50、51、53	㉚ 自拍指示器	78
⑫ 對焦框	72、80	㉟ 對焦指示器	69	㉛ 麥克風/遙控器	41、77、106
⑬ 對焦警告	7、154、157	㊱ 手動對焦指示器	68、69	㉜ 閃光燈 (TTL) 模式/閃光補償	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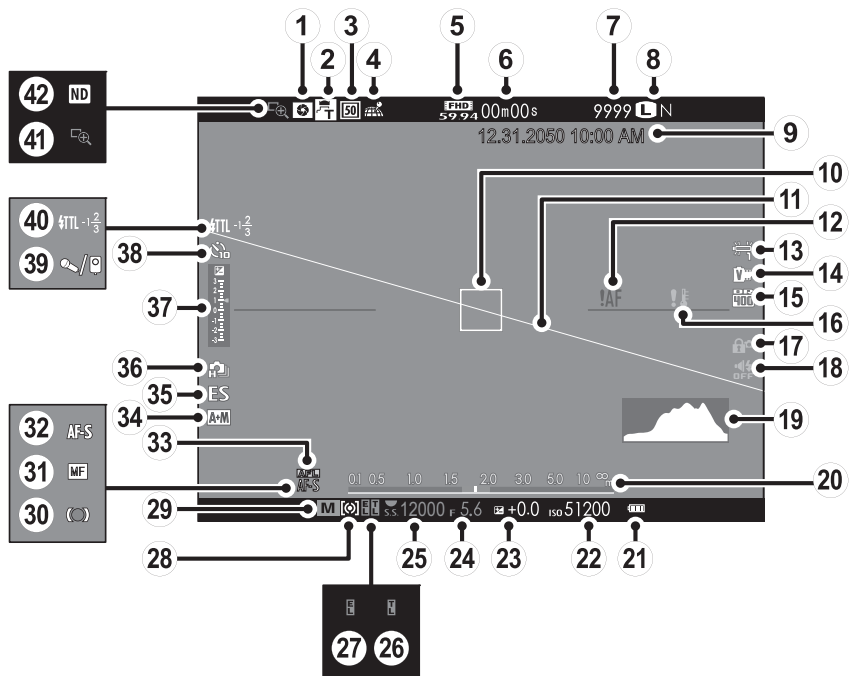
* 當儲存空間可容納畫面超過 9999 張時將顯示 “9999”。

控制鎖定



按下鎖定的控制 (圖 4) 可顯示  圖示。

■ 拍攝：電子觀景窗/LCD 螢幕



① 景深預覽.....	52	⑮ 動態範圍.....	91	⑳ 拍攝模式.....	49、50、51、53
② 轉換鏡頭.....	149	⑯ 溫度警告.....	154、159	㉑ 對焦指示器.....	69
③ 數位化增距鏡.....	54	⑰ 控制鎖定.....	4	㉒ 手動對焦指示器.....	68、69
④ 位置資料下載狀態.....	126	⑱ 聲音和閃光燈指示器.....	115	㉓ 對焦模式.....	68
⑤ 錄影模式.....	40、105	⑲ 色階分佈圖.....	32	㉔ AF 鎖定.....	80
⑥ 剩餘時間.....	40	㉚ 距離指示器.....	68	㉕ AF + MF 指示器.....	96
⑦ 可拍攝張數*.....	160	㉛ 電池電量.....	24	㉖ 快門類型.....	99
⑧ 影像品質和尺寸.....	90	㉜ 感光度.....	63	㉗ 連拍模式.....	55
⑨ 日期和時間.....	25、26	㉝ 曝光補償.....	62	㉘ 曝光指示器.....	53、62
⑩ 對焦框.....	72、80	㉞ 光圈.....	49、51、53	㉙ 自拍指示器.....	78
⑪ 虛擬水平線.....	32	㉟ 快門速度.....	49、50、53	㉚ 麥克風/遙控器.....	41、77、106
⑫ 對焦警告.....	7、154、157	㊱ TTL 鎖定.....	48、103	㉛ 閃光燈 (TTL) 模式/閃光補償.....	82
⑬ 白平衡.....	66	㊲ AE 鎖定指示器.....	80	㉜ 焦距確認.....	69
⑭ 軟片模擬.....	65	㊳ 測光.....	64	㉝ ND (中灰) 濾鏡指示器.....	1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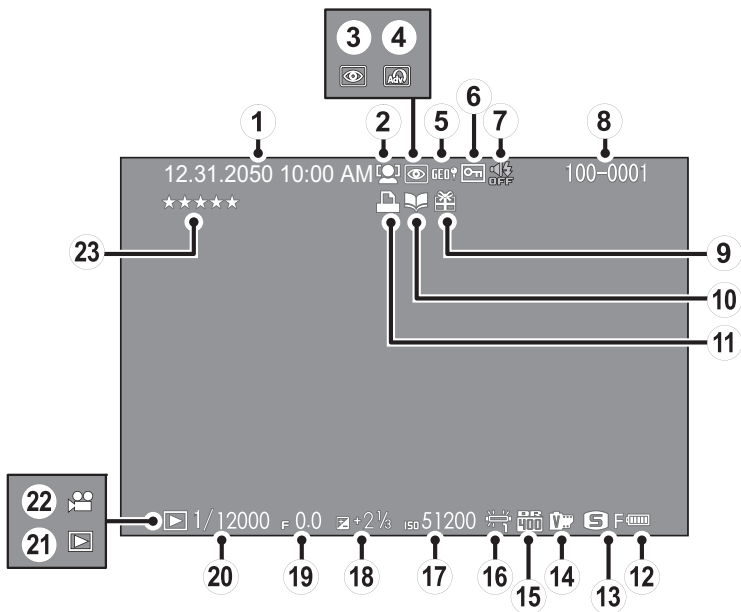
* 當儲存空間可容納畫面超過 9999 張時將顯示“9999”。

●● 控制鎖定



按下鎖定的控制 (圖 4) 可顯示  圖示。

■ 播放



① 日期和時間.....	25、26	⑨ 外來影像.....	35	⑰ 感光度.....	63
② 智慧型臉部追蹤對焦指示器.....	95	⑩ 相簿助理指示器.....	87	⑱ 曝光補償.....	62
③ 消除紅眼指示器.....	111	⑪ DPOF 列印指示器.....	135	⑲ 光圈.....	49、51、53
④ 進階濾鏡.....	58	⑫ 電池電量.....	24	⑳ 快門速度.....	49、50、53
⑤ 位置資料.....	126	⑬ 影像尺寸和品質.....	90	㉑ 播放模式指示器.....	35
⑥ 受保護影像.....	110	⑭ 軟片模擬.....	65	㉒ 動畫圖示.....	42
⑦ 聲音和閃光燈指示器.....	115	⑮ 動態範圍.....	91	㉓ 等級.....	35
⑧ 畫面編號.....	124	⑯ 白平衡.....	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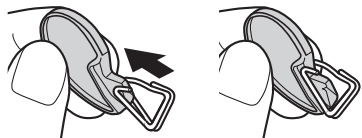
第一步驟

安裝肩帶

請將肩帶扣環安裝在相機上，然後安裝肩帶。

1 打開一個肩帶扣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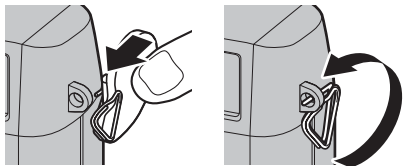
使用扣環安裝工具打開一個肩帶扣環，請確保安裝工具和扣環的方向如圖所示。



① 請妥善保管該工具。取下肩帶時，您需使用該工具打開肩帶扣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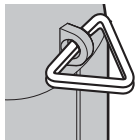
2 將肩帶扣環置於穿孔上。

用扣環開口處鉤住肩帶穿孔。拿開工具，同時用另一隻手固定扣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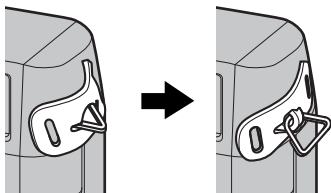
3 將扣環穿過穿孔。

轉動扣環使其完全穿過穿孔並喀嚓一聲關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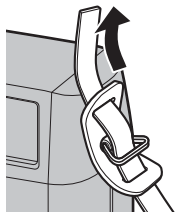
4 安裝保護蓋。

以保護蓋黑色的一面朝向相機，如圖所示將其置於穿孔上。請為另一個穿孔重複步驟 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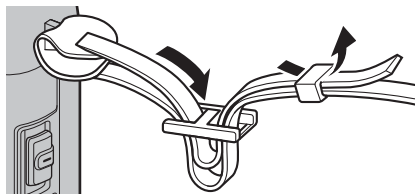
5 插入肩帶。

將肩帶穿過保護蓋和肩帶扣環。



6 拴緊肩帶。

如圖所示拴緊肩帶。請為另一個穿孔重複步驟 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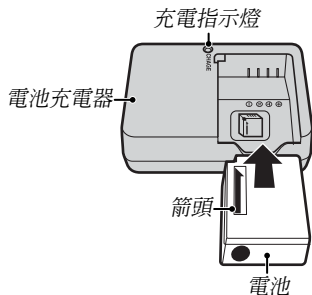
- ① 為避免掉落相機，請務必正確牢固地安裝好肩帶。

電池充電

電池在出廠時沒有充電。使用前請將電池裝入隨附的電池充電器中進行充電。

1 將電池置於充電器中。

如圖所示將電池置於隨附的電池充電器中。



本相機使用 NP-W126S 可充電式電池。

- ◆ 隨附的 AC 線專門用於隨附的電池充電器。請勿將其他電源線用於隨附的充電器或將隨附的電源線用於其他裝置。

2 將充電器連接至電源插座。

將充電器插頭插入室內電源插座，充電指示燈將會點亮。

● 充電指示燈

充電指示燈顯示的電池充電狀態如下：

充電指示燈	電池狀態	處理方法
熄滅	未插入電池。	插入電池。
	電池充電完成。	取出電池。
點亮	電池正在充電。	—
閃爍	電池充電出現故障。	拔下充電器插頭並取出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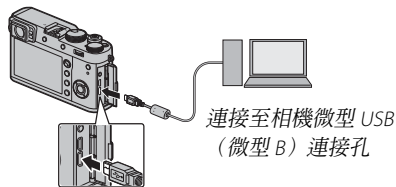
3 為電池充電。

充電完成後，請取出電池。有關充電時間的資訊，請參閱規格部分（[圖 166](#)；請注意，低溫環境下充電時間將會延長）。

- ① 不使用時，請將電池充電器插頭從電源插座中拔出。

● 使用電腦充電

可以將相機連接到電腦為相機電池充電。如圖所示連接隨附的 USB 線組，確保將接頭完全插入。



- ① 請將相機直接連接至電腦，勿使用 USB 集線器或鍵盤。
 - ① 若電腦進入睡眠模式，充電將會結束；若要繼續充電，請啟動電腦，然後斷開並重新連接 USB 線組。
 - ① 根據電腦型號、電腦設定以及電腦目前狀態的不同，電腦可能不支援充電。
 - ① 相機呈開啓狀態時電池不會充電。
- ◆ 指示燈顯示的電池充電狀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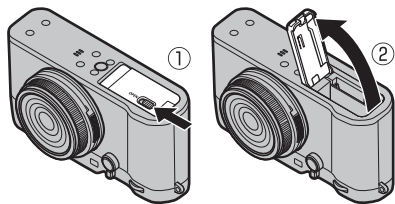
指示燈	電池狀態
開	電池正在充電。
關	完成充電。
閃爍	電池出現故障。

插入電池和記憶卡

電池充電後，請按照下述方法將電池插入相機。

1 打開電池室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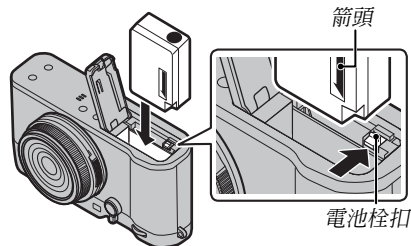
如圖所示推動電池室栓扣並打開電池室蓋。



- ① 相機呈開啓狀態時切勿打開電池室蓋，否則可能會損壞影像檔案或記憶卡。
- ① 操作電池室蓋時切勿用力過大。

2 插入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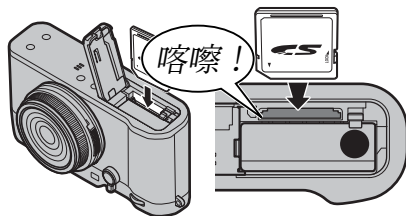
使用電池將電池栓扣推至一旁，並按照箭頭所示方向將電池端子朝裡插入電池。請確認電池已固定到位。



- ① 請按照圖示方向插入電池。切勿用力或試圖將電池倒插或反插。若方向正確，電池很容易插入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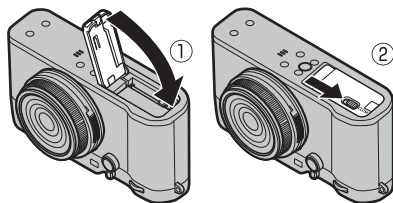
3 插入記憶卡。

按照圖示方向持拿記憶卡，並將其推入直至卡入插槽底端的正確位置發出喀嚓聲。



- ① 請確保記憶卡插入方向正確，切勿傾斜或用力。

4 關閉電池室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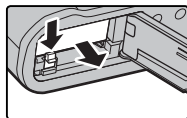
① 電池

- 請使用一塊潔淨的乾布去除電池端子的污垢，否則可能影響電池充電。
- 切勿在電池上粘貼標籤或其他物品，否則可能導致電池無法從相機中取出。
- 切勿使電池短路，否則可能會造成電池過熱。
- 請閱讀“電池及電源”（iv）中的注意事項。
- 僅可使用指定用於本相機電池的電池充電器，否則可能導致產品故障。
- 切勿撕除電池標籤或嘗試劃開或剝掉外殼。
- 若閒置不用，電池會逐漸喪失電量。請在使用前一兩天內為電池充電。

● 取出電池

取出電池前，**請關閉相機**並打開電池室蓋。

若要取出電池，請如圖所示將電池栓扣推至一旁，然後將電池從相機中滑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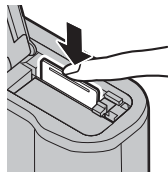


- ① 在高溫環境下使用時，電池可能會發熱。取出電池時請小心謹慎。

● 取出記憶卡

取出記憶卡前，**請關閉相機**並打開電池室蓋。

按下並鬆開記憶卡將其部分彈出（為避免記憶卡從插槽滑落，請按下記憶卡的中央並慢慢鬆開，注意按下後不要將手指立刻離開記憶卡）。此時即可用手將卡取出。



■ 相容的記憶卡



FUJIFILM、SanDisk SD、SDHC 和 SDXC 記憶卡已透過驗證可用於本相機。您可在 http://www.fujifilm.com/support/digital_cameras/compatibility/ 中檢視已驗證記憶卡的完整清單。其他記憶卡的操作不予以保證。本相機中無法使用 *xD-Picture Card* 或多媒體記憶卡（MMC 卡）裝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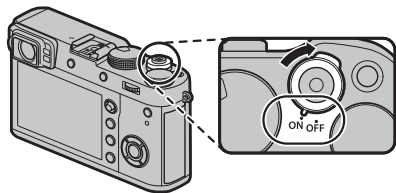
① 記憶卡

- 在格式化記憶卡、向卡中記錄資料或刪除卡內資料時，請勿關閉相機或取出記憶卡，否則可能會損壞記憶卡。
- 首次使用記憶卡前，請將其格式化，在電腦或其他裝置中使用記憶卡後，務必再次將其格式化。有關格式化記憶卡的更多資訊，請參閱第 114 頁。
- 記憶卡很小，容易被誤吞；請妥善保管，避免兒童接觸。若兒童不小心吞嚥了記憶卡，請立即尋求醫療協助。
- 體積大於或小於標準 SD/SDHC/SDXC 卡的 miniSD 或 microSD 轉接器都可能無法正常彈出記憶卡；若記憶卡無法彈出，請將相機送至其授權的維修中心。切勿強行取出記憶卡。
- 切勿在記憶卡上粘貼標籤，撕除標籤可能會導致相機故障。
- 使用某些類型的 SD/SDHC/SDXC 記憶卡時，在動畫錄製過程中可能會發生中斷。請使用 UHS 速度為 1 級或以上的記憶卡進行動畫和連拍攝影。
- 在相機中格式化記憶卡時，將會建立一個用以儲存照片的資料夾。切勿重新命名或刪除該資料夾，也不要使用電腦或其他裝置編輯、刪除及重新命名其中的影像檔案。請始終使用相機刪除照片；編輯或重新命名檔案之前，請先將其複製到電腦中，然後編輯或重新命名副本，而不是原始檔案。在相機中重新命名檔案可能導致播放過程中出現問題。

開啓與關閉相機

將 **ON/OFF** 開關旋轉至 **ON** 可開啓相機。選擇 **OFF** 可關閉相機。

- ◆ 按下  鈕將開始播放。半按快門鈕即可返回拍攝模式。
- ◆ 若在  **電源設定 > 自動關機** (123) 中所選的時間內未執行任何操作，相機將自動關閉。若要在自動關閉後重新啓動相機，請半按快門鈕或者將 **ON/OFF** 開關旋轉至 **OFF** 後再旋轉回 **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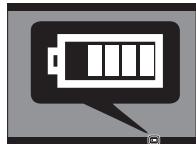


- ① 鏡頭或觀景窗上的指紋或其他印跡會影響照片或觀景窗視野效果。請保持鏡頭及觀景窗的清潔。

電池電量

開啓相機後，您可在螢幕中檢查電池電量。

指示器	說明
	已消耗部分電池電量。
	電池約含 80% 的電量。
	電池約含 60% 的電量。
	電池約含 40% 的電量。
	電池約含 20% 的電量。
 (紅燈)	電池電量低。請儘快充電。
 (閃爍紅燈)	電池電量已耗盡。請關閉相機並為電池重新充電。



基本設定

首次開啓相機時，螢幕中將顯示語言選擇對話框。

1 選擇語言。

反白顯示一種語言並按下 **MENU/OK**。

◆ 按下 **DISP/BACK** 可略過目前步驟。下次開啓相機時，螢幕中將顯示您略過的所有步驟。

2 設定日期和時間。



按下選擇器左方或右方反白顯示年、月、日、小時或分鐘，按下上方或下方則可以進行更改。若要改變年、月、日的顯示順序，請反白顯示日期格式並按下選擇器上方或下方。設定完成時，按下 **MENU/OK** 退回拍攝模式。


◆ 若將電池取出長時間閒置未用，開啓相機時，相機時鐘將會重新設定，且螢幕中將顯示語言選擇對話框。



更改基本設定

更改語言或重設時鐘的步驟如下：

1 顯示所需選項。

顯示設定選單，然後選擇  使用者設定 > 言語/LANG. 更改語言或選擇 日期/時間 重設時鐘 (🗨 113)。

2 調整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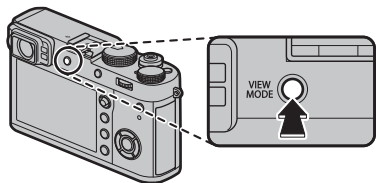
若要選擇一種語言，請反白顯示所需選項並按下 **MENU/OK**。若要設定時鐘，請按下選擇器左方或右方反白顯示年、月、日、小時或分鐘並按下上方或下方進行更改，然後在時鐘設為滿意狀態後按下 **MENU/OK**。

顯示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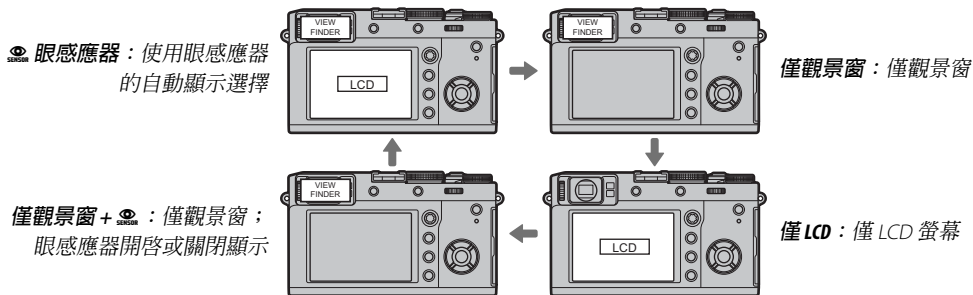
本相機配備有一個光學/電子混合式觀景窗（OVF/EVF）以及一個 LCD 螢幕（LCD）。


選擇一種顯示

按下 **VIEW MODE** 鈕可在如下所示的顯示之間循環。



第一步驟



 **眼感應器**：使用眼感應器的自動顯示選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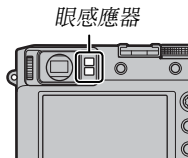
僅觀景窗：僅觀景窗

僅觀景窗 + ：僅觀景窗；眼感應器開啓或關閉顯示

僅 LCD：僅 LCD 螢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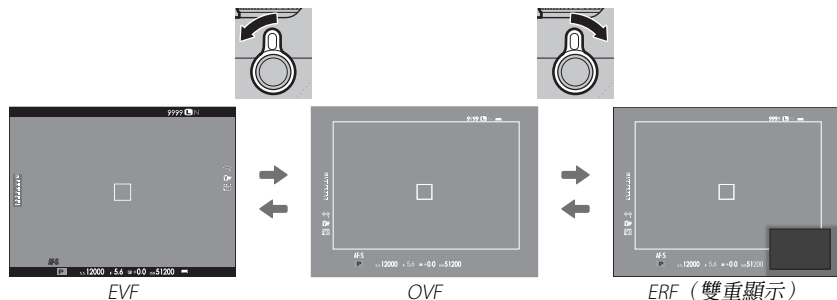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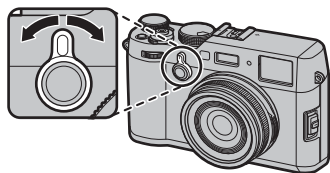
眼感應器

當您將眼睛靠近觀景窗時，眼感應器會開啓觀景窗，而您將眼睛移開時會關閉觀景窗（請注意，眼感應器可能對眼睛以外的其他物體或直接照在感應器上的光線作出反應）。若啓用了自動顯示選擇，觀景窗關閉時 LCD 螢幕將會開啓。



觀景窗選擇器

使用觀景窗選擇器可在電子觀景窗（EVF）、光學觀景窗（OVF）和雙重光學觀景窗/電子測距器（ERF）顯示之間進行切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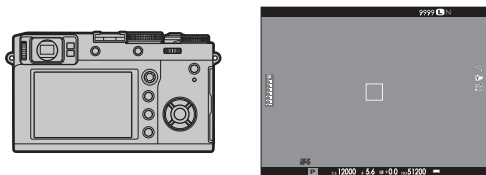
● 混合式（EVF/OVF/ERF）觀景窗

不同顯示的功能特點如下所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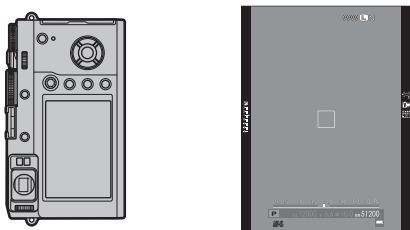
顯示	說明
OVF	光學顯示清晰無模糊，因此拍攝對象的表情始終明顯可見。另外，OVF 可顯示剛好在框外的區域，從而更易於迅速構圖。因為觀景窗視窗離鏡頭稍遠，所以，由於有視差，照片中的可視區域可能與觀景窗中的顯示稍有不同。
EVF	使用即時取景顯示可預覽最終照片（包括景深、對焦、曝光和白平衡）。視野率約為 100%，確保在所有條件下準確構圖。
ERF （雙重顯示）	除具備對焦預覽外，其他與光學觀景窗相同。螢幕的右下角將放大顯示包含目前對焦位置的畫面區域。

觀景窗顯示

當 **畫面設定 > EVF 自動旋轉顯示** (📖 119) 選為 **開** 時，觀景窗中的指示器會根據相機方位自動旋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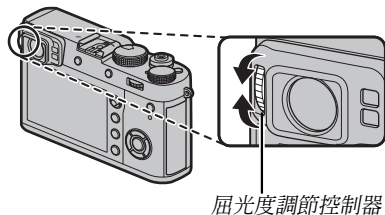
↓ 方位從“橫向”更改為“豎直”



① LCD 螢幕中的顯示不受影響。

在觀景窗中對焦

本相機配備了屈光度調節控制器（-2 至 +1 m⁻¹），以適應個人視力的差異。請旋轉屈光度調節控制器直至觀景窗顯示清晰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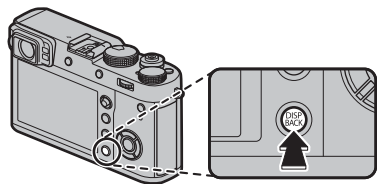


調整螢幕亮度

使用 **畫面設定** 下方的選項可調整觀景窗和 LCD 螢幕的亮度和色相。選擇 **EVF 亮度** 或 **EVF 色** 可調整觀景窗的亮度或色相 (📖 118)，選擇 **LCD 亮度** 或 **LCD 色** 則可調整 LCD 螢幕的亮度或色相 (📖 1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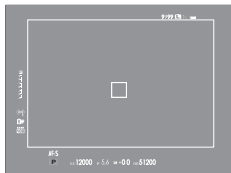
DISP/BACK 鈕

DISP/BACK 鈕控制觀景窗和 LCD 螢幕中指示器的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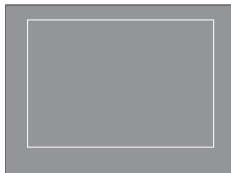


■ 拍攝：光學觀景窗

標準



無信息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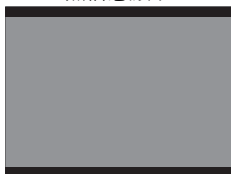


■ 拍攝：電子觀景窗

標準



無信息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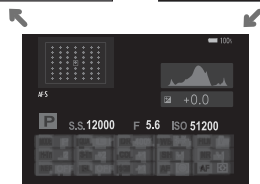


■ LCD 螢幕：拍攝

標準



無信息顯示



顯示資訊


■ 自訂標準顯示

請按照以下步驟選擇在標準顯示中顯示的項目：

1 顯示標準指示器。

按住 **DISP/BACK** 鈕直至標準指示器顯示。

2 選擇 顯示自訂設定。

在設定選單中選擇  畫面設定 > 顯示自訂設定 (120)。

3 選擇一種顯示。

反白顯示 **OVF** 或 **EVF/LCD** 並按下 **MENU/OK**。

4 選擇項目。

反白顯示項目並按下 **MENU/OK** 確認或取消選擇。

選項	OVF	EVF	選項	OVF	EVF	選項	OVF	EVF
取景框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曝光補償 (數位)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動態範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電子水平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曝光補償 (刻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剩餘張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對焦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對焦模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像大小/畫質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AF 距離指示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測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錄影模式與錄製時間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MF 距離指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快門類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數位化增距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色階分佈圖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閃光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轉換鏡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預設模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連續模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電池電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光圈/快門速度/ISO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白平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框架輪廓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資訊背景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軟片模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儲存更改。

按下 **DISP/BACK** 儲存更改。

6 退出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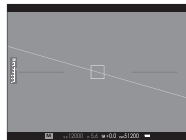
根據需要按下 **DISP/BACK** 退出選單並返回拍攝顯示。

◆ 有關這些項目在螢幕中所處位置的資訊，請參閱第 10 頁。

● 虛擬水平線

選擇 **電子水平儀** 可顯示虛擬水平線。當這兩條線重疊時，表示相機處於水平狀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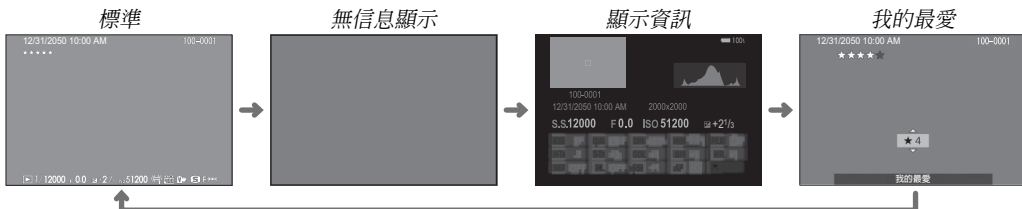
❖ 相機鏡頭朝上或朝下時，虛擬水平線可能不會顯示。



● 框架輪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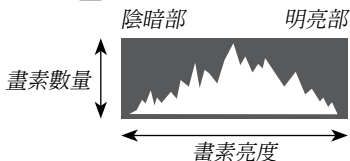
開啓 **框架輪廓** 可使畫面邊緣在黑暗背景下更容易看清。

■ 觀景窗/LCD 螢幕：播放



● 色階分佈圖

色階分佈圖顯示影像的色調分佈。水平軸顯示亮度，垂直軸顯示畫素數量。



最佳曝光：畫素在整個色調曲線範圍內平均分佈。

曝光過度：畫素聚集在色階分佈圖的右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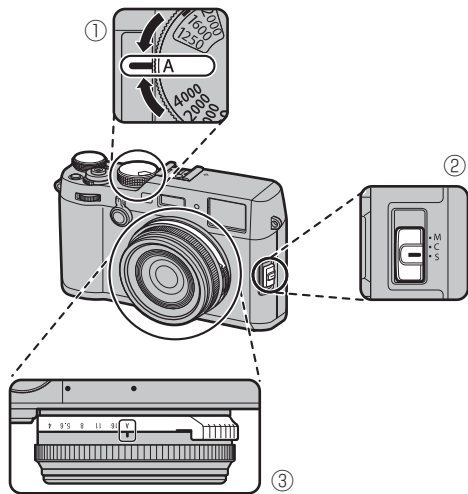
曝光不足：畫素聚集在色階分佈圖的左側。



拍攝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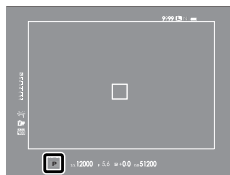
本部分講述如何使用程式自動 AE（模式 **P**）拍攝照片。有關 **S**、**A** 和 **M** 模式的資訊，請參閱第 49–53 頁。

1 調整程式自動 AE 的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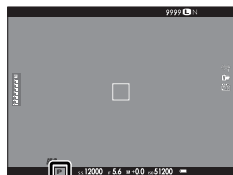


- ① 快門速度：選擇 **A**（自動）
- ② 對焦模式：選擇 **S**（單一 AF）
- ③ 光圈：選擇 **A**（自動）

確認螢幕中出現 **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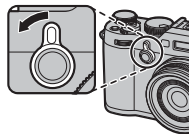
OVF



EVF/LCD

觀景窗顯示選擇

使用觀景窗選擇器可在光學觀景窗（OVF）和電子觀景窗（EVF）顯示之間進行切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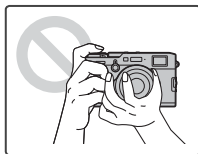


2 準備相機。

雙手握穩相機，並將肘部抵住身體兩側。晃動或相機持握不穩會造成照片模糊。



為防止拍攝對象失焦或照片太暗（曝光不足），請讓您的手指或其他物體遠離鏡頭和閃光燈。



3 構圖。

4 對焦。

將拍攝對象置於螢幕中央進行構圖，然後半按快門鈕進行對焦。



- ◆ 若拍攝對象光線不足，AF 輔助燈可能會點亮（[圖 95](#)）。

若相機可以對焦，它將發出兩聲嗶嗶且對焦區域和對焦指示點亮綠燈。在半按快門鈕期間對焦和曝光將會鎖定。

若相機無法對焦，對焦框將變紅，!AF 將會顯示，並且對焦指示器將閃爍白燈。

5 拍攝。

平穩地完全按下快門鈕以拍攝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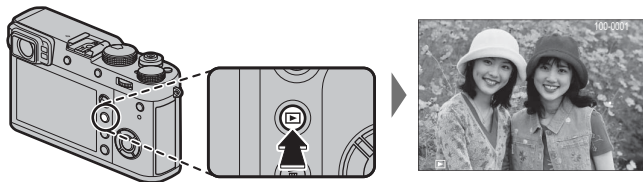
- ◆ 若光線不足，閃光燈可能會閃光。您可更改相機設定以防止閃光燈閃光（[圖 82](#)）。

檢視照片


全畫面檢視照片

照片可在觀景窗或 LCD 螢幕中檢視。當拍攝重要的照片時，請先試拍一張並檢查效果。

若要全畫面檢視照片，請按下 。



按下選擇器左方或右方或者旋轉前指令轉盤可檢視其他照片。按下選擇器右方或向右旋轉轉盤可按拍攝順序檢視照片，按下左方或向左旋轉則按相反順序檢視照片。按住選擇器可快速捲動至您所需的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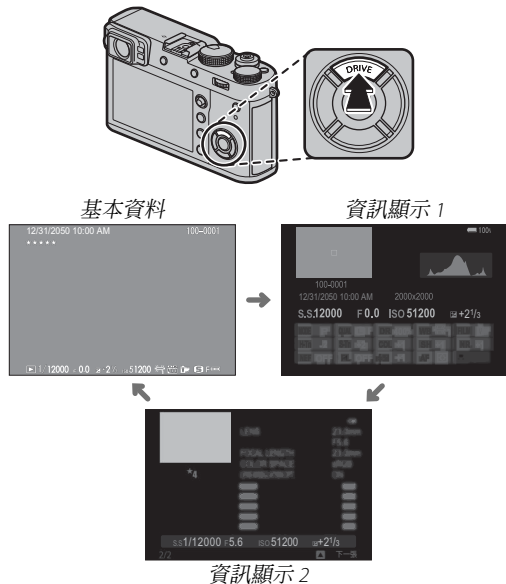
◆ 使用其他相機拍攝的照片標有 （“外來影像”）圖示，提醒您這些照片可能無法正確顯示且播放縮放可能無法使用。

我的最愛：照片分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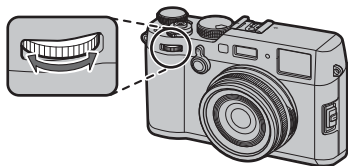
若要為目前照片分級，請按下 **DISP/BACK** 並按下選擇器上方或下方從 0 至 5 星中進行選擇。

檢視照片資訊

每按一次選擇器上方，照片資訊顯示將變化一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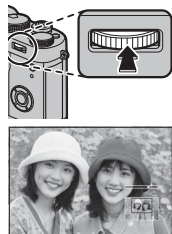


◆ 旋轉前指令轉盤可檢視其他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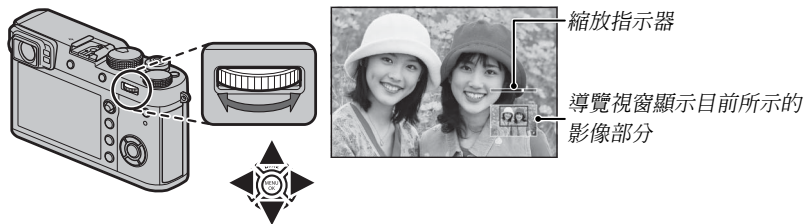
● 放大對焦點

按下後指令轉盤的中央可放大對焦點。再次按下則返回全畫面播放。



播放縮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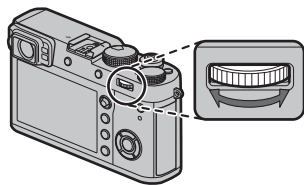
向右旋轉後指令轉盤可放大目前照片，向左旋轉則可縮小（若要檢視多張影像，請在全畫面顯示照片時向左旋轉轉盤；[圖 38](#)）。放大照片時，選擇器可用於檢視在目前顯示中不可視的影像區域。若要退出變焦，請按下 **DISP/BACK** 或 **MENU/OK** 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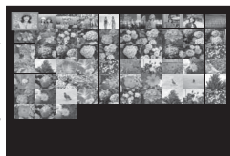
- ◆ 最大縮放倍率根據影像尺寸的不同而異（[圖 90](#)）。播放縮放不可用於裁切或調整尺寸後以 **640** 尺寸儲存的副本（[圖 109、110](#)）。
- ◆ 旋轉前指令轉盤可在不更改縮放倍率的情況下檢視其他照片。

多重畫面播放


若要更改影像的顯示數量，請在全畫面顯示照片時向左旋轉後指令轉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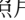
向左旋轉可檢視更多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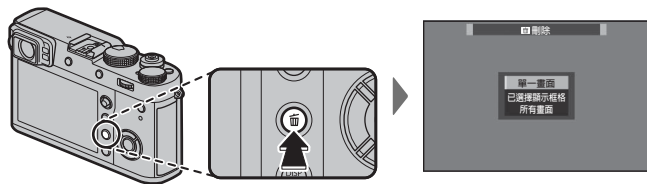



向右旋轉可檢視更少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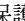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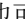
使用選擇器反白顯示影像並按下 **MENU/OK** 可全畫面檢視反白顯示的影像（若要放大所選影像，請在全畫面顯示該照片時向右旋轉後指令轉盤； 37）。在 9 張和 100 張畫面顯示中，按下選擇器上方或下方可檢視更多照片。

刪除照片

若要刪除單張照片、多張所選照片或所有照片，請在全畫面顯示照片時按下  鈕並從以下選項中進行選擇。**注意，已刪除的照片不能恢復。請在刪除前將重要的照片複製到電腦或其他儲存裝置。**



選項	說明
單一畫面	按下選擇器左方或右方捲動顯示照片，然後按下 MENU/OK 可刪除目前照片（不會顯示確認對話框）。
已選擇顯示框格	反白顯示照片並按下 MENU/OK 可確認或取消選擇（位於相簿或預設列印中的照片將用  標識）。操作完成時，按下 DISP/BACK 顯示確認對話框，然後反白顯示 執行 並按下 MENU/OK 刪除所選照片。
所有畫面	螢幕中將顯示確認對話框；反白顯示 執行 並按下 MENU/OK 可刪除所有未受保護的照片。按下 DISP/BACK 將取消刪除，但之前已刪除的照片無法恢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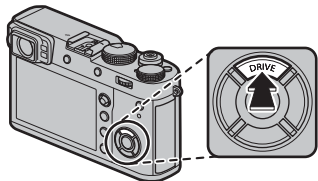
- ❖ 受保護照片無法刪除。若想刪除，請取消該照片的保護（ 110）。
- ❖ 您也可使用 **回放選單 > 刪除** 選項（ 109）從選單中刪除照片。
- ❖ 若出現訊息提示所選照片為 DPOF 預設列印的一部分，您可按下 **MENU/OK** 將其刪除。


基本動畫錄製與播放

錄製動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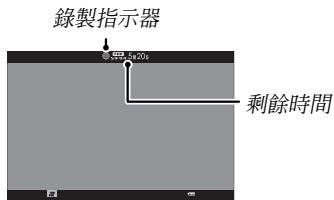
本相機可用於錄製高畫質動畫。透過內建麥克風可錄製立體聲；錄音過程中請勿遮蓋麥克風。

1 按下 **DRIVE** (▲) 鈕顯示驅動模式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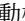
2 反白顯示  (動畫) 並按下 **MENU/OK** 進入動畫錄製待機模式。

3 按下快門鈕開始錄製。



① 動畫錄製過程中，指示燈將點亮。

4 再次按下按鈕結束錄製。當達到最大時間長度或記憶卡已滿時，錄製自動結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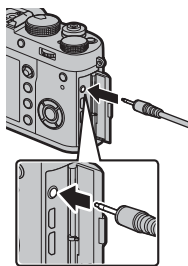
- ◆ 使用  **動畫設定** > **錄影模式** (105) 可選擇影格大小和速率。使用對焦模式選擇器可選擇對焦模式 (68)；若要持續調整對焦，可選擇 **C**，或者選擇 **S** 並啓用智慧型臉部追蹤對焦 (95)。智慧型臉部追蹤對焦在對焦模式 **M** 下不可用。
- ◆ 當驅動模式選為  (動畫) 時，觀景窗將自動切換至 EVF 顯示。
- ◆ 錄製過程中，曝光補償最多可在 $\pm 2\text{EV}$ 範圍內進行調整。
- ① 錄製過程中，麥克風可能會錄入鏡頭噪音以及相機發出的其他聲音。
- ① 在包含極其明亮拍攝對象的動畫中，可能會出現豎條紋或橫條紋。這是正常現象而並非故障。

● 景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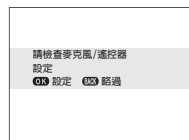
請在錄製開始之前調整光圈。選擇較低 f 值可柔化背景細節。

使用外接麥克風

聲音可使用外接麥克風（透過直徑為 2.5 mm 的插頭所連接）進行錄製；無法使用需要匯流排供電的麥克風。有關詳情，請參閱麥克風使用手冊。



- ◆ 當麥克風連接至麥克風/遙控器連接孔時，螢幕中將顯示如右圖所示的對話框。請按下 **MENU/OK** 並選擇 **麥克風/遙控器** > **麥克風**。



檢視動畫

播放過程中，動畫如右圖所示顯示。動畫顯示時，您可執行以下操作：

操作	說明
開始/暫停播放	按下選擇器下方 將開始播放。再次按下則暫停播放。暫停期間，每按一次選擇器左方或右方可後退或前進一個畫面。
結束播放	按下選擇器上方 將結束播放。
調整速度	在播放過程中按下選擇器左方或右方 可調整播放速度。
調整音量	按下 MENU/OK 可暫停播放並顯示音量控制。按下選擇器上方或下方可調整音量；再次按下 MENU/OK 可恢復播放。您也可使用 聲音設定 > 錄放音 (117) 調整音量。



動畫顯示

播放過程中螢幕中將顯示進度。

- ① 播放過程中切勿遮蓋喇叭。
- ① 在 **使用者設定 > 聲音與閃光燈** 中選擇 **關** 將關閉聲音播放。

進度列



● 播放速度

在播放過程中按下選擇器左方或右方 可調整播放速度。播放速度以箭頭 (▶ 或 ◀) 數量顯示。

箭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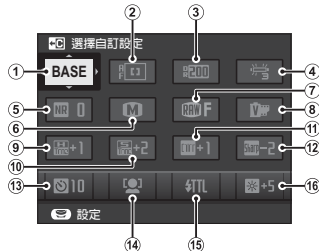
Q（快速選單）鈕

使用 Q 鈕

按下 **Q** 可快速訪問所選項。

快速選單顯示

在預設設定下，快速選單包含以下項目。



- 1 選擇自訂設定
- 2 自動對焦模式
- 3 動態範圍
- 4 白平衡
- 5 減少雜訊
- 6 影像尺寸
- 7 影像品質
- 8 軟片模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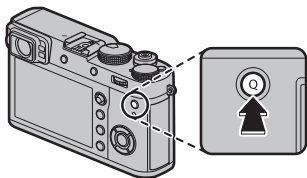
- 9 明亮部色調
- 10 陰暗部色調
- 11 色彩
- 12 銳利度
- 13 自拍
- 14 臉部/眼部偵測設定
- 15 閃光燈功能設定
- 16 EVF/LCD 亮度

快速選單可顯示項目 ②—⑩（這些項目可按照第 45 頁中所述進行更改）的目前所選項。☑ 影像品質設定 > 選擇自訂設定 項目（項目 ①）將顯示目前自訂設定庫：

- **BASE**：未選擇自訂設定庫。
- **C1 — C7**：選擇一個庫可檢視使用 ☑ 影像品質設定 > 編輯/儲存自訂設定 選項（☞ 86）儲存的設定。
- **BASE** — **BASE**：目前自訂設定庫。

檢視和更改設定

1 在拍攝過程中按下 **Q** 顯示快速選單。



2 使用選擇器反白顯示項目並旋轉後指令轉盤進行更改。

- 更改不會儲存至目前設定庫（[圖 43](#)）。不同於目前設定庫（**C1**—**C7**）中的設定將顯示為紅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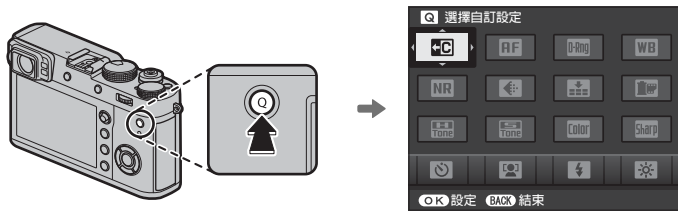


3 設定完成後按下 **Q** 退出。

編輯快速選單

請按照以下步驟選擇在快速選單中顯示的項目：

- 1 在拍攝過程中按住 Q 鈕。



- 2 螢幕中將顯示目前快速選單；使用選擇器反白顯示您想要更改的項目並按下 **MENU/OK**。您可選擇以下項目指定給所選位置：

- | | | | |
|----------|-------------|-----------|--------------|
| • 影像尺寸 | • 陰暗部色調* | • MF 輔助 | • 閃光補償 |
| • 影像品質 | • 色彩* | • 自拍 | • 錄影模式 |
| • 軟片模擬* | • 銳利度* | • 測光 | • 麥克風音量調整 |
| • 顆粒效果* | • 減少雜訊* | • 快門類型 | • 聲音與閃光燈 |
| • 動態範圍* | • 選擇自訂設定* | • 轉換鏡頭 | • EVF/LCD 亮度 |
| • 白平衡* | • 自動對焦模式 | • ND 濾鏡 | • EVF/LCD 色 |
| • 明亮部色調* | • 臉部/眼部偵測設定 | • 閃光燈功能設定 | • 無 |

* 儲存於自訂設定庫中。

- ◆ 選擇 **無** 則不指定任何選項到所選位置。當選擇了 **選擇自訂設定** 時，在快速選單中目前設定將用標籤 **BASE** 表示。

- 3 反白顯示所需項目並按下 **MENU/OK** 將其指定給所選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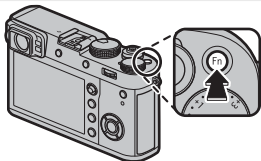
- ◆ 您也可使用 **按鈕/轉盤設定 > 編輯/儲存快速選單** (121) 編輯快速選單。

Fn (功能) 鈕

使用功能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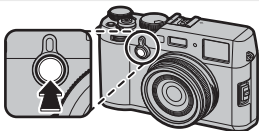
您可透過按住各功能鈕選擇它們各自所執行的功能。預設選項如下所示：

Fn1 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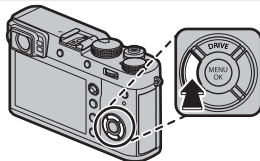
測光 (㊦ 64)

Fn2 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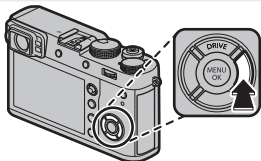
控制環選項 (㊦ 8)

Fn3 鈕



軟片模擬 (㊦ 6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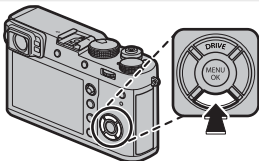
Fn4 鈕



白平衡 (㊦ 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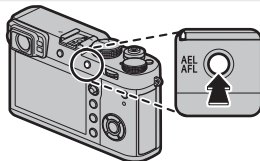
後指令轉盤的中央

Fn5 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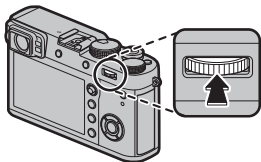


自動對焦模式 (㊦ 71)

AEL/AFL 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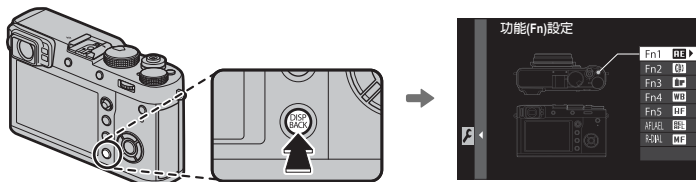
曝光/對焦鎖定 (㊦ 80)



焦距確認 (㊦ 69)

為功能鈕指定功能


若要為功能鈕指定功能，請按住 **DISP/BACK** 鈕直至顯示以下選單。選擇各按鈕以設定各自的功能。



- | | | | |
|----------|-------------|-----------|-----------------|
| · 影像尺寸 | · 對焦區域 | · 轉換鏡頭 | · 在手動模式預覽曝光/白平衡 |
| · 影像品質 | · 焦距確認 | · ND 濾鏡 | · 預覽相片效果 |
| · RAW | · 自動對焦模式 | · 無線通訊 | · 僅鎖定 AE |
| · 軟片模擬 | · 臉部/眼部偵測設定 | · 閃光燈功能設定 | · 僅鎖定 AF |
| · 顆粒效果 | · 自拍 | · TTL-鎖定 | · AE/AF 鎖定 |
| · 動態範圍 | · 測光 | · 模型化閃光燈 | · 控制環設定 |
| · 白平衡 | · 快門類型 | · 麥克風層級調整 | · 播放 |
| · 選擇自訂設定 | · ISO自動設定 | · 預覽景深 | · 無 |

- ◆ 若要禁用所選按鈕，請選擇 **無**。
- ◆ 您也可透過按住任一功能鈕來顯示該按鈕的選項。此操作不適用於目前指定了 **焦距確認**、**僅鎖定 AE**、**僅鎖定 AF** 或 **AE/AF 鎖定** 的按鈕。
- ◆ 您也可使用 **按鈕/轉盤設定 > 功能 (Fn) 設定** (121) 選擇 6 個功能鈕所執行的功能。

■ TTL-鎖定

若選擇了 **TTL-鎖定**，您可根據 **閃光燈設定 > TTL-鎖定模式**（ 103）中的所選項按下控制以鎖定閃光輸出。

■ 模型化閃光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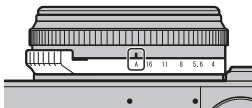
當安裝了相容的熱靴閃光燈組件時，若選擇了 **模型化閃光燈**，您可按下該控制對閃光燈進行測試閃光並檢查陰影或類似問題（模型化閃光燈）。

關於攝影與播放的更多資訊

模式選擇

程式自動 AE (P)

若要使快門速度和光圈均由相機調整以獲得最佳曝光，請將快門速度和光圈設為 **A**。螢幕中將出現 **P**。



光圈：選擇 **A** (自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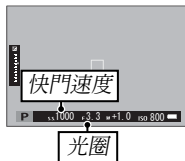
快門速度：選擇 **A** (自動)



❶ 若拍攝對象位於相機測光範圍之外，快門速度和光圈將顯示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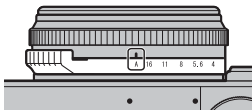
● 程式切換

若有需要，您可旋轉後指令轉盤選擇快門速度與光圈的其他組合而不更改曝光（程式切換）。程式切換在以下情況中不可用：安裝的閃光燈支援 TTL 自動，或者 **影像品質設定 > 動態範圍**（[91](#)）選為一個自動選項。若要取消程式切換，請關閉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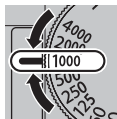


快門優先 AE (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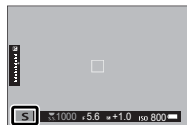
將光圈設為 **A** 並使用快門速度轉盤，可手動調整快門速度而由相機選擇光圈以獲得最佳曝光。螢幕中將出現 **S**。



光圈：選擇 **A** (自動)



快門速度：選擇一個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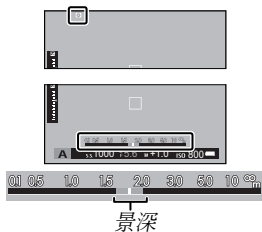
- ◆ 您也可以旋轉後指令轉盤以 $\frac{1}{3}$ EV 為等級調整快門速度。即使在半按快門鈕期間也可調整快門速度。
- ① 若無法在所選快門速度下獲得正確的曝光，半按快門鈕時光圈將顯示為紅色。請調整快門速度直至獲得正確的曝光。
- ① 若拍攝對象位於相機測光範圍之外，光圈將顯示為“---”。

● 預覽景深

當 **預覽景深** 被指定給某一功能鈕時（[圖 47](#)），按下該按鈕可將光圈縮小為所選設定，從而可在螢幕中預覽景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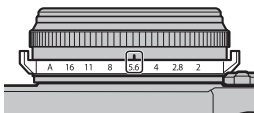
若在 **畫面設定 > 顯示自訂設定** 清單中同時選擇了 **AF 距離指示** 和 **MF 距離指示**，使用標準顯示中的景深指示也可預覽景深（[圖 31](#)）。按下 **DISP/BACK** 可持續切換顯示模式，直至顯示標準指示器。

◆ 使用 **AF/MF 設定 > 景深** 選項（[圖 97](#)）可選擇景深的顯示方式。選擇 **底片格式基礎** 可協助您實際判斷將以印刷品或類似物品顯示的照片的景深；選擇 **像素基礎** 則可協助您實際判斷將在電腦或其他電子螢幕上以高解析度顯示的照片的景深。



手動曝光 (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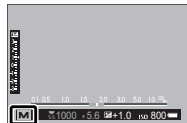
將快門速度和光圈均設為 **A** 以外的值可改變相機建議的曝光值。螢幕中將出現 **M**。



光圈：選擇光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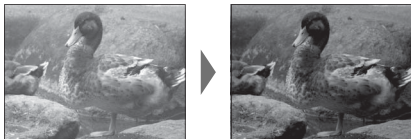
快門速度：選擇一個速度



- 您也可以旋轉後指令轉盤以 $\frac{1}{3}$ EV 為等級調整快門速度。
- 即使在半按快門鈕期間也可調整快門速度和光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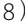
● 曝光預覽

若要在 LCD 螢幕中預覽曝光，請將 **畫面設定 > 在手動模式預覽曝光/白平衡** (119) 選為 **關** 以外的選項。使用閃光燈時，或者拍攝照片時曝光可能會改變的其他情況下，請選擇 **關**。



數位化增距鏡

使用數位化增距鏡可進一步放大影像，且同時處理影像以獲得清晰、高解析度效果。

- 1 將 **數位化增距鏡** 指定給控制環（ 8）。
- 2 使用控制環選擇變焦倍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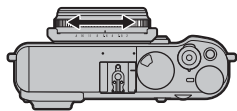
標準 (35mm*)
* 相當於 35mm 格式




50mm*



70m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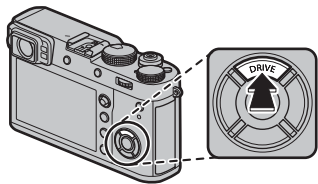
- 3 以所選變焦倍率拍攝照片。

- ◆ 您也可從拍攝選單中訪問 **數位化增距鏡**（ 100）。
- ◆ 安裝了轉換鏡頭時，望遠轉換鏡頭（數位化增距鏡）的可用變焦角度為 72 和 100mm，廣角轉換鏡頭的可用變焦角度為 41 和 58mm。
- ① 在 **數位化增距鏡** 設為 50 和 70mm 時，影像品質會稍微降低。
- ① 當影像品質選為 RAW 選項時，數位化增距鏡不可用，而選擇 RAW 選項將自動停止使用數位化增距鏡。數位化增距鏡在某些模式下可能不可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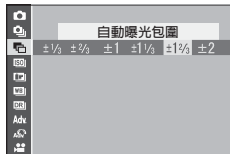
驅動模式

使用 **DRIVE** (▲) 鈕可選擇驅動模式。

- 1 按下 **DRIVE** (▲) 鈕顯示驅動模式選項。



- 2 按下選擇器上方或下方反白顯示一種驅動模式。



驅動模式		
靜態影像	—	
連拍	56	
自動曝光包圍	57	
ISO 感光度包圍		
軟片模擬包圍		
白平衡BKT		
動態範圍包圍		
Adv. 模式		
全景	59	
多重曝光	61	
進階濾鏡	58	
動畫	40	

- 3 按下選擇器左方或右方選擇一種設定。
 - 連拍模式 (連拍)：選擇影格速率。
 - AE/ISO/WB BKT：選擇包圍等級。
 - Adv. 模式：選擇一個模式。
 - 進階濾鏡：選擇一種濾鏡效果。
- 4 按下 **MENU/OK**。
- 5 拍攝照片。

連續拍攝模式（連拍）

透過一系列照片捕捉動作。按下快門鈕期間相機將拍攝照片；當釋放快門鈕，達到最大照片數量或記憶卡已滿時拍攝結束。

- ❖ 影格速率隨著拍攝對象、快門速度、感光度和對焦模式的變化而改變且可能在拍攝較多照片時變慢。
- ❖ 根據拍攝條件的不同，影格速率可能會下降或閃光燈可能不會閃光。
- ❖ 拍攝結束時，可能需要額外時間記錄照片。
- ❖ 若拍攝完成前檔案編號達到 999，剩下的照片將記錄到一個新的資料夾（[圖 124](#)）。
- ❖ 若記憶卡的可用空間不足，連拍可能不會開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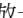





對焦和曝光

若要在每次拍攝中使用不同的對焦和曝光，請選擇對焦模式 **C**；在其他模式下，對焦和曝光由各系列中的首張照片決定。

- ① 在對焦模式 **C** 下選擇 8fps 的影格速率將限制對焦框的選擇（[圖 75](#)）。
- ① 曝光和對焦跟蹤的效能可能會根據光圈、感光度及拍攝條件的不同而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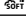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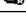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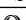



包圍

在一系列照片中自動更改設定。

選項	說明
 自動曝光包圍	選擇一個包圍量。每按一次快門鈕，相機將拍攝 3 張照片：第一張使用所測定的曝光值（  62），第二張以所選量曝光過度，第三張以相同量曝光不足（無論所選量是多少，曝光都不會超過曝光測定系統的限制）。
 ISO 感光度包圍	選擇一個包圍量。每釋放一次快門，相機將以目前感光度拍攝一張照片（  63），並將其處理以建立 2 張副本，一張使用增加所選量的感光度，另一張則使用降低所選量的感光度（無論所選量是多少，感光度都不會高於 ISO 12800 或低於 ISO 200）。
 軟片模擬包圍	每釋放一次快門，相機將拍攝 1 張照片，並將其處理以使用  拍攝設定 > 軟片模擬包圍（  65、98）中所選的設定建立副本。
 白平衡BKT	選擇一個包圍量。每按一次快門鈕，相機將拍攝 3 張照片：一張以目前白平衡設定拍攝（  66），一張透過微調以增加了所選量的設定拍攝，還有一張透過微調以減少了所選量的設定拍攝。
 動態範圍包圍	每按一次快門鈕，相機將以不同的動態範圍拍攝 3 張照片（  91）：第一張使用 100%，第二張使用 200%，第三張使用 400%。使用動態範圍包圍期間，感光度將限制在最小值 ISO 800（當感光度選為自動選項時，則將限制在最小值 ISO 200 至 800）；包圍結束時將恢復之前使用的感光度。

進階濾鏡

拍攝帶濾鏡效果的照片。

濾鏡	說明
 玩具相機	適用於拍攝出復古玩具相機效果。
 縮圖	模糊照片的頂部和底部以實現立體模型效果。
 擷取色彩	建立色彩飽和的高對比度影像。
 亮鍵	建立明亮的低對比度影像。
 低色調	建立幾乎無著重明亮部的統一深色調效果。
 動態色調	使用動態色調表現以獲得奇幻效果。
 柔焦	建立一種整個影像均衡柔和的效果。
 局部色彩 (紅)	所選色彩的影像區域以該所選色彩記錄。影像的所有其他區域以黑白記錄。
 局部色彩 (橘)	
 局部色彩 (黃)	
 局部色彩 (綠)	
 局部色彩 (藍)	
 局部色彩 (紫)	

- 根據拍攝對象和相機設定的不同，某些情況下影像中可能出現粗粒子或者在亮度和色相方面有變化。

📷 全景照片

按照螢幕指南建立全景照片的步驟如下。

- 1 為驅動模式選擇 **Adv. > 📷 (全景)** (📖 55)。
- 2 按下選擇器左方選擇您將在拍攝過程中推移相機的角度大小。反白顯示一個角度大小並按下 **MENU/OK**。
- 3 按下選擇器右方檢視推移方向選項。反白顯示一個推移方向並按下 **MENU/OK**。
- 4 完全按下快門鈕開始拍攝。拍攝過程中無需按住快門鈕。

- 5 按照箭頭所示方向推移相機。當相機推移到引導線的末端且全景拍攝完成時，拍攝自動結束。



- ◆ 在拍攝過程中完全按下快門鈕將結束拍攝。若在完成全景拍攝之前按下快門鈕，相機可能不會記錄全景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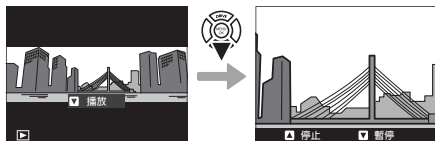
●● 獲得最佳效果

為獲得最佳效果，請將您的肘部抵住身體兩側，並以穩定的速度循著小圓周緩慢移動相機，移動時要使相機保持水平並注意只能依畫面上指示所示的方向推移相機。請使用三腳架以獲得最佳效果。若未達到預期的效果，請嘗試以不同的速度來推移相機。

- ① 全景照片由多張畫面建立；整個全景的曝光由第一張畫面決定。在某些情況下，相機拍攝的角度可能大於或小於所選角度，或可能無法將這些畫面完美地接合在一起。若在全景拍攝完成前結束拍攝，相機可能不會記錄最後部分的全景畫面。
- ① 若相機推移得太快或太慢，拍攝可能會中斷。若未依照所示方向推移相機，則將會取消拍攝。
- ① 以下拍攝對象可能無法獲得預期效果：移動的拍攝對象、靠近相機的拍攝對象、毫無變化的拍攝對象（如天空或草原）、穩定持續運動的拍攝對象（如波浪和瀑布）以及亮度發生明顯變化的拍攝對象。若拍攝對象光線不足，全景照片可能會變得模糊。

檢視全景照片

在全畫面播放過程中，您可使用後指令轉盤放大或縮小全景照片。此外，您可使用選擇器播放全景照片。



按下選擇器下方可開始播放，再次按下則暫停播放。暫停播放期間，您可按下選擇器左方或右方手動捲動顯示全景照片；豎直全景照片將上下捲動，橫向全景照片則將左右捲動。若要退回全畫面播放，請按下選擇器上方。

多重曝光

建立由兩次曝光組合的照片。



1 將驅動模式選為 **Adv.** >  (**多重曝光**) (頁 55)。

2 進行首次拍攝。

3 按下 **MENU/OK**。首次拍攝的照片將疊加於鏡頭視野上顯示，您將被提示進行第二次拍攝。



- 若要返回步驟 2 並重拍第一張照片，請按下選擇器左方。若要儲存第一張照片並退出而不建立多重曝光，請按下 **DISP/BACK**。

4 將首次拍攝的照片用作參考，進行第二次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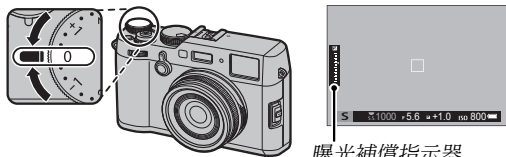


5 按下 **MENU/OK** 建立多重曝光，或按下選擇器左方返回步驟 4 並重拍第二張照片。



曝光補償

當拍攝非常明亮、暗淡或高對比度的拍攝對象時，請旋轉曝光補償轉盤調整曝光。您可在螢幕中檢視效果。



曝光補償指示器

選擇正值 (+) 增加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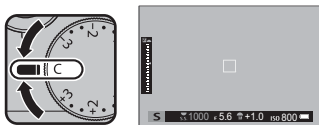
選擇負值 (-) 減少曝光



① 可用補償量根據拍攝模式的不同而異。

■ C (自訂)

當曝光補償轉盤旋轉至 C 時，您可透過旋轉前指令轉盤調整曝光補償。



- ❖ 前指令轉盤可用於將曝光補償設為 -5 至 +5 EV 之間的值。
- ❖ 按下前指令轉盤的中央可在曝光補償和感光度之間切換 (圖 6)。

● 選擇曝光補償值

• 逆光拍攝對象：從 $+\frac{2}{3}$ EV 到 $+1\frac{1}{3}$ EV 之間的值中進行選擇。



• 高反光的拍攝對象或非常明亮的場景 (如雪地)：+1 EV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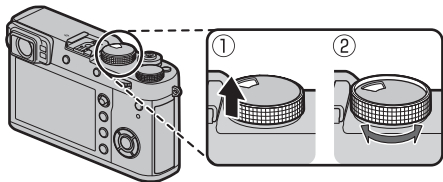
• 以天空為主的場景：+1 EV

• 聚光燈下的拍攝對象 (特別是在黑暗背景下)：
 $-\frac{2}{3}$ EV

• 低反光的拍攝對象 (松樹或深暗色的植物)：
 $-\frac{2}{3}$ EV

感光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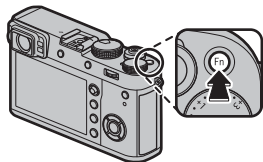
“感光度”指的是相機對光線的敏感度。提起並旋轉快門速度/感光度轉盤可從 200 至 12800 之間的值中進行選擇，或者為特殊情況選擇 **L (100)**、**H (25600)** 或 **H (51200)**（[圖 121](#)）。較高值可用於減少光線不足時的模糊，較低值則允許在明亮光線下使用更低的快門速度或更大的光圈；但是請注意，高感光度時，特別是在 **H (51200)** 下所拍攝的照片中可能出現斑點，而選擇 **L (100)** 則會減少動態範圍。在大多數情況下建議使用 ISO 200 至 ISO 6400 之間的值。若選擇了 **A**，相機將根據 [圖 100](#) 拍攝設定 > ISO 自動設定（[圖 100](#)）中的所選項針對拍攝條件自動調整感光度。您可從 **自動 1**、**自動 2** 和 **自動 3** 中進行選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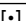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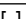
- ◆ 若 [圖 100](#) 按鈕/轉盤設定 > ISO 轉盤設定 (**A**) 選為 指令（[圖 121](#)），將感光度設為 **A** 並旋轉前指令轉盤也可調整感光度。
- ◆ 相機關閉時，感光度不會重設。

測光

選擇相機如何測定曝光。按下功能（Fn1）鈕顯示以下選項，然後使用選擇器反白顯示一個選項並按下 **MENU/OK** 確認選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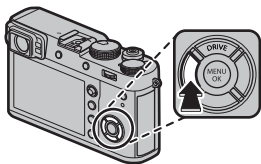
- ① 僅當 **AF/MF 設定 > 臉部/眼部偵測設定**（ 95）處於關閉狀態時，所選項才會生效。

模式	說明
 （多重）	相機根據對構圖、色彩和亮度分佈的分析結果迅速決定曝光。在大多數情況下建議使用。
 （中央重點測光）	相機對整個畫面進行測光，但將最大比重指定給中央區域。
 （點）	相機對畫面中心相當於整個畫面 2% 的區域的光線條件進行測光。建議在拍攝對象逆光時和背景比主要拍攝對象亮得多或暗得多的其他情況下使用。
 （平均）	曝光設為整個畫面的平均值。為多次拍攝的持續曝光提供相同的光線，在拍攝風景或黑白裝扮的人像主體時最有效。

- ◆ 您也可使用 **拍攝設定 > 測光**（ 98）訪問測光選項。

軟片模擬

模擬不同類型軟片的效果，包括黑白（帶有或不帶色彩濾鏡）。按下功能（Fn3）鈕顯示以下選項，然後使用選擇器反白顯示一個選項並按下 MENU/OK 確認選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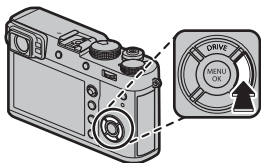
選項	說明
(PROVIA/標準)	標準色彩再現。適用於從人像到風景的多種拍攝對象。
(Velvia/艷麗)	色彩飽和、對比度高的色調，適用於拍攝自然風景。
(ASTIA/柔和)	增加可用於人像膚色的色相範圍，同時保留白天天空鮮亮的藍色。在戶外進行人像攝影時建議使用該選項。
(CLASSIC CHROME)	使用柔和色彩及強化的暗調反差獲取一種平靜效果。
(PRO Neg. Hi)	提供的對比度比在 (PRO Neg. Std) 下提供的稍多。在戶外進行人像攝影時建議使用該選項。
(PRO Neg. Std)	色調柔和。增加了可用於膚色的色相範圍，因此它成為攝影棚人像攝影的最佳選擇。
(ACROS) *	拍攝高漸變效果和高銳利度的黑白照片。適用於黃色 (Ye)、紅色 (R) 和綠色 (G) 濾鏡。
(黑白) *	拍攝標準黑白照片。適用於黃色 (Ye)、紅色 (R) 和綠色 (G) 濾鏡。
(棕褐色)	拍攝棕褐色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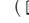
* 濾鏡為與補償給所選色彩的色相對應的灰色加深色度。黃色 (Ye) 濾鏡加深紫色和藍色，紅色 (R) 濾鏡加深藍色和綠色。綠色 (G) 濾鏡則加深紅色和棕色（包括膚色），因而它是人像攝影的最佳選擇。








- ◆ 軟片模擬選項可與色調和銳利度設定組合（ 91、92）。
- ◆ 您也可使用 影像品質設定 > 軟片模擬（ 91）訪問軟片模擬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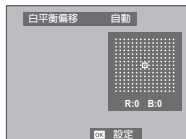
白平衡





若要獲取自然色彩，請選擇一個與光源相符的白平衡選項。按下功能（Fn4）鈕顯示以下選項，然後使用選擇器反白顯示一個選項並按下 **MENU/OK** 確認選擇。



選項	說明
自動	相機自動調整白平衡。
 1	測量白平衡值（  67）。
 2	
 3	
 K	選擇該選項將顯示色溫清單（  67）；反白顯示一個色溫，然後按下 MENU/OK 可選擇反白顯示的選項並顯示微調對話框。

選項	說明
	用於直射陽光下的拍攝對象。
	用於陰影中的拍攝對象。
	用於“晝光”螢光燈光線下。
	用於“暖白”螢光燈光線下。
	用於“冷白”螢光燈光線下。
	用於白熱燈光線下。
	減少水底光線特有的藍色氛圍。



- ◆ 僅在 **自動** 和  模式下，相機才會根據閃光燈光線調整白平衡。使用其他白平衡選項時請關閉閃光燈（ 82）。
- ◆ 拍攝效果隨拍攝條件的不同而異。拍攝後請播放照片以便檢查色彩。
- ◆ 您也可使用  **影像品質設定 > 白平衡**（ 91）訪問白平衡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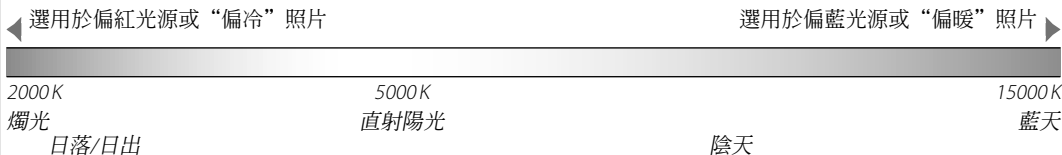
☞：自訂白平衡

選擇 ☞ 可調整非正常光線條件下的白平衡。螢幕中將顯示白平衡測量選項；請對一個白色物體構圖使其填滿螢幕，然後完全按下快門鈕測量白平衡（若要選擇最近一次的自訂值並退出而不測量白平衡，請按下 **DISP/BACK**，或者按下 **MENU/OK** 選擇最近一次的值並顯示微調對話框）。

- 若螢幕中顯示“完成！”，請按下 **MENU/OK** 將白平衡設為測量的值。
- 若螢幕中顯示“過暗”，請提高曝光補償（☞ 62）並重試。
- 若螢幕中顯示“過亮”，請降低曝光補償（☞ 62）並重試。

☞：色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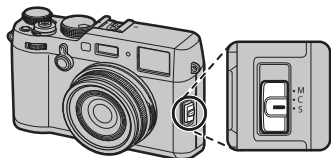
色溫是對光源色彩的一種客觀衡量標準，以開爾文（K）表示。色溫接近直射陽光的光源顯示為白色；較低色溫的光源帶有黃色或紅色氛圍，而較高色溫的光源則帶有藍色調。您可以按照下表所示選擇符合光源的色溫，或者選擇與光源色彩截然不同的選項使照片“變暖”或“變冷”。



對焦模式

使用對焦模式選擇器可選擇相機如何對焦（請注意，無論選擇了哪個選項，當鏡頭處於手動對焦模式下時都將使用手動對焦）。

- **S**（單一自動對焦）：在半按快門鈕時鎖定對焦。適用於靜止的拍攝對象。
- **C**（連續自動對焦）：半按快門鈕期間，相機將根據與拍攝對象之間距離的變化持續調整對焦。適用於運動中的拍攝對象。眼偵測自動對焦不可用。
- **M**（手動）：使用鏡頭對焦環手動對焦。向左旋轉對焦環可減小對焦距離，向右旋轉則可增加對焦距離。手動對焦指示器顯示對焦距離與相機至對焦框中拍攝對象之間距離的符合程度（白線表示對焦距離；藍槓表示景深，即對焦點前後清晰對焦的距離）；您也可在觀景窗或 LCD 螢幕中直觀地確認對焦。用於手動控制對焦或相機無法使用自動對焦（[圖 81](#)）進行對焦的情況。



- ❖ 使用 [按鈕/轉盤設定 > 對焦環](#)（[圖 122](#)）可顛倒對焦環的旋轉方向。
- ❖ 若要使用自動對焦對焦於所選對焦區域中的拍攝對象（[圖 72](#)），請按下 **AEL/AFL** 鈕（對焦區域的大小可透過後指令轉盤選擇）。在手動對焦模式下，您可利用此功能根據 [AF/MF設定 > 立即自動對焦設定](#)（[圖 96](#)）中的所選項使用單一自動對焦或連續自動對焦迅速對焦於所選拍攝對象。
- ❖ 使用 [按鈕/轉盤設定 > 功能 \(Fn\) 設定](#) 可更改 **AEL/AFL** 鈕的功能或將其預設功能指定給其他控制。

- ◆ 本相機可以公尺或英尺顯示對焦距離。請使用 **畫面設定 > 對焦距離單位** (120) 選擇所使用的單位。
- ◆ 若 **AF/MF 設定 > PRE-AF** (94) 選為 **開**，即使未按下快門鈕，在模式 **S** 和 **C** 下相機也將持續調整對焦。

■ 對焦指示器

對焦指示器在拍攝對象清晰對焦時變為綠燈，而當相機無法對焦時會閃爍白燈。括弧 (“ () ”) 表示相機正在對焦，其在模式 **C** 下將持續顯示。**MF** 將在手動對焦模式下顯示。



對焦指示器

● 確認對焦

若要放大目前對焦區域 (72) 以進行精確對焦，請按下後指令轉盤的中央。再次按下後指令轉盤的中央可取消變焦。在手動對焦模式下，若 **AF/MF 設定 > MF 輔助** (96) 選為 **標準** 或 **對焦峰值亮點**，旋轉後指令轉盤可調整變焦，而若 **AF/MF 設定 > 焦距確認** (96) 選為 **開**，旋轉對焦環時相機將自動放大所選對焦區域。在對焦模式 **C** 下，或者當 **AF/MF 設定 > PRE-AF** (94) 選為 **開** 或 **自動對焦模式** (71) 選為 **單一點** 以外的選項時，對焦變焦不可用。



- ◆ 使用 **按鈕/轉盤設定 > 功能 (Fn) 設定** 可更改指令轉盤中央所執行的功能或將其預設功能指定給其他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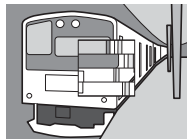
■ MF 輔助

☞ **AF/MF 設定 > MF 輔助** (🗨 96) 選項可用於在手動對焦模式下於 LCD 螢幕或電子觀景窗中構圖時確認對焦。

◆ 按住後指令轉盤的中央可顯示 **MF 輔助** 選單。






有以下選項可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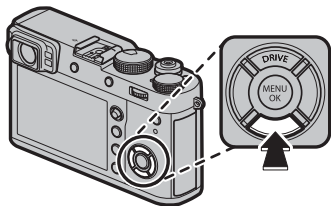
- **對焦峰值亮點**：反白顯示高對比度輪廓。旋轉對焦環直至拍攝對象被反白顯示。
- **數位化分割影像**：在畫面中心顯示一張分割的影像。在分割影像區域中對拍攝對象進行構圖，並旋轉對焦環直至分割影像的三個部分準確對齊。




自動對焦選項（自動對焦模式）

若要為對焦模式 **S** 和 **C** 選擇自動對焦模式，請按下功能鈕（Fn5）顯示下列選項，然後按下選擇器上方或下方反白顯示一個選項並按下 **MENU/OK** 確認選擇。

-  **單一點**：相機對焦於所選對焦點中的拍攝對象（[圖 73](#)）。您可使用  **AF/MF 設定** > **焦點數量**（[圖 94](#)）選擇可用對焦點的數量。適用於精確對焦於所選拍攝對象。
 -  **區**：相機對焦於所選對焦區中的拍攝對象（[圖 74](#)）。對焦區中包含多個對焦點（7×7、5×5 或 3×3），從而更易於對焦於運動中的拍攝對象。
 -  **廣角/跟蹤**：在對焦模式 **C** 下，半按快門鈕期間相機跟蹤對焦於所選對焦點中的拍攝對象（[圖 75](#)）。在對焦模式 **S** 下，相機自動對焦於高對比度的拍攝對象；螢幕中將顯示清晰對焦的區域。相機可能無法對焦於細小物體或快速移動的拍攝對象。
- ◆ 您也可使用  **AF/MF 設定** > **自動對焦模式**（[圖 94](#)）訪問自動對焦模式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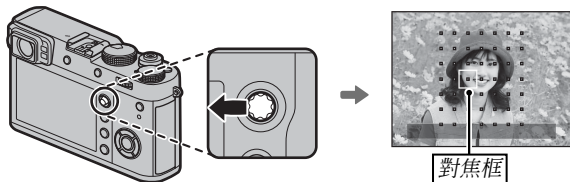


對焦點選擇

使用對焦棒（對焦桿）可選擇自動對焦的對焦點。選擇對焦點的步驟根據自動對焦模式（ 71）中所選項的不同而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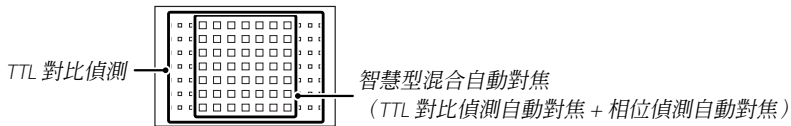
◆ 對焦區域選擇也可用於選擇手動對焦和對焦變焦的對焦點。

傾斜對焦棒可定位對焦框，按下對焦棒的中央則可返回中央對焦點。



● 可用對焦點

TTL 對比偵測自動對焦提供的對焦點比智慧型混合自動對焦（結合相位偵測自動對焦和 TTL 對比偵測自動對焦）提供的對焦點更多。



對焦點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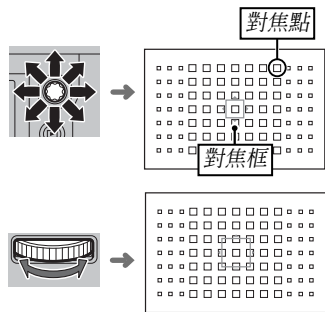
使用對焦棒（對焦桿）可顯示可用對焦點。

◆ 您也可使用 **AF/MF 設定** > **對焦區域**（ 94）訪問對焦區域選擇。

■ 單一點自動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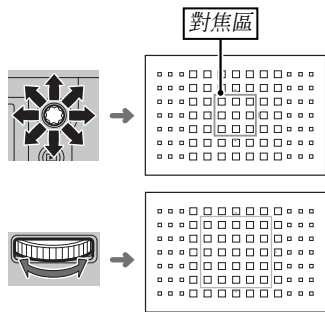
按下對焦棒的中央可顯示對焦點（“□”）和對焦框。使用對焦棒可將對焦框定位於所需對焦點上，按下對焦棒的中央則可返回中央對焦點。

若要選擇對焦框的尺寸，請旋轉後指令轉盤。向左旋轉轉盤可將對焦框最多縮小至 50%，向右旋轉可最多放大至 150%，按下轉盤的中央則可將對焦框還原至原始尺寸。按下 **MENU/OK** 可使您的選擇生效。



■ 區自動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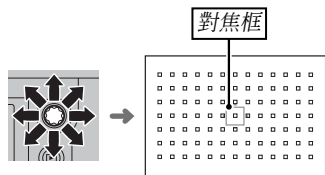
按下對焦棒的中央可顯示對焦區。使用對焦棒可定位對焦區，按下對焦棒的中央則可使對焦區返回至螢幕中央。



若要選擇對焦區中對焦框的數量，請旋轉後指令轉盤。向右旋轉轉盤可按 3×3、5×5、7×7、3×3... 的順序依次循環切換區尺寸，向左旋轉可按反方向循環切換區尺寸，按下轉盤的中央則可選擇區尺寸 3×3。按下 **MENU/OK** 可使您的選擇生效。

■ 跟蹤（僅限對焦模式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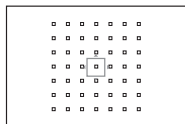
按下對焦棒的中央可顯示對焦框。使用對焦棒可定位對焦框，按下對焦棒的中央則可使對焦框返回至螢幕中央。按下 **MENU/OK** 可使您的選擇生效。半按快門鈕期間相機將跟蹤對焦於拍攝對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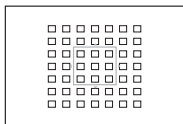
① 當在對焦模式 S 中選擇了廣角/跟蹤時，手動對焦框選擇不可用。

● 連拍模式對焦框選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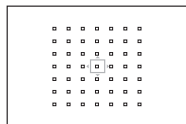
當驅動模式選為 8fps 的影格速率時，在對焦模式 C 中可用的對焦框數量將會減少。



單一點




區



廣角/跟蹤

長時間曝光 (T/B)

選擇快門速度 **T** (遙控 B 快門) 或 **B** (B 快門) 可實現長時間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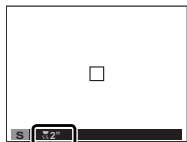
- ◆ 為避免曝光期間相機發生移動，建議使用三腳架。
- ◆ 若要減少長時間曝光過程中產生的“雜訊”（斑點），請將 **影像品質設定 > 長時曝光減少雜訊**（ 92）選為 **開**。請注意，這有可能增加拍攝後記錄影像所需的時間。

遙控 B 快門 (T)

1 將快門速度轉盤旋轉至 **T**。



2 旋轉後指令轉盤選擇快門速度。



3 完全按下快門鈕在所選快門速度下拍攝照片。曝光過程中，螢幕中將顯示倒計時定時器。



B 快門 (B)

1 將快門速度轉盤旋轉至 **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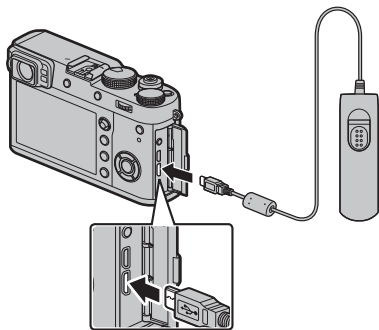
2 完全按下快門鈕。按下快門鈕期間，快門將保持開啓最多 60 分鐘；螢幕中將顯示自曝光開始後的已用時間。



◆ 選擇光圈 **A** 可將快門速度固定為 30 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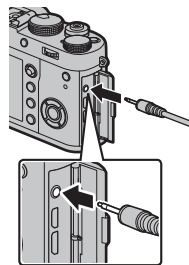
使用遙控器

選購的 RR-90 遙控器可用於長時間曝光。有關詳情，請參閱 RR-90 隨附的手冊。



● 第三方遙控器

從第三方供應商購買的電子遙控器可透過麥克風/遙控器連接孔進行連接。連接了第三方遙控器時將顯示一個確認對話框；請按下 **MENU/OK** 並將 **麥克風/遙控器** 選為 **遙控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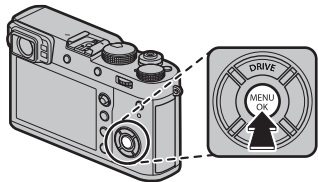
請檢查麥克風/遙控器
設定

OK 設定 **ESC** 取消

自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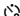

使用定時器進行人像自拍或避免因相機晃動而導致的模糊。

- 1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OK** 顯示拍攝選單。



- 2 選擇  拍攝設定 標籤 (89)，然後反白顯示 自拍 並按下 **MENU/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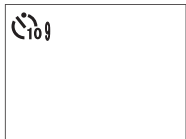
- 3 按下選擇器上方或下方反白顯示所需選項，然後按下 **MENU/OK** 確認選擇。

選項	說明
 2 秒	按下快門鈕 2 秒後釋放快門。用於減少在按下快門鈕時因相機移動而導致的模糊。
 10 秒	按下快門鈕 10 秒後釋放快門。用於拍攝您希望自己出現在其中的照片。
關	自拍關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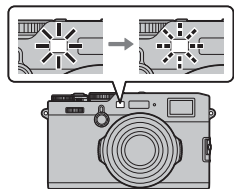
- 4 半按快門鈕進行對焦。

① 使用快門鈕時請站在相機後方。站在鏡頭前方會干擾對焦和曝光。

- 5 完全按下快門鈕啓動定時器。螢幕中的顯示表示快門釋放前剩餘的秒數。若要在照片拍攝前停止定時器，請按下 **DISP/BACK**。



相機前部的自拍指示燈在照片即將拍攝時會閃爍。若選擇了兩秒定時器，自拍指示燈在倒計時過程中將會閃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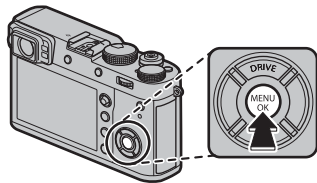


- ◆ 相機關閉時自拍將自動關閉。

間隔定時拍攝

按照以下步驟可配置相機以預設間隔自動拍攝照片。

1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OK** 顯示拍攝選單。選擇 **拍攝設定** 標籤 (📖 89)，然後反白顯示 **間隔計時器拍攝** 並按下 **MENU/OK**。



2 使用選擇器選擇拍攝間隔和張數。按下 **MENU/OK** 繼續。



3 使用選擇器選擇開始時間，然後按下 **MENU/OK**。拍攝將自動開始。



- ① 在快門速度 **B** (B 快門) 時或者多重曝光攝影過程中，間隔計時器拍攝無法使用。在連拍模式下，每釋放一次快門，相機將僅拍攝 1 張照片。
- ◆ 建議使用三腳架。
- ◆ 開始之前請檢查電池電量。建議使用選購的 AC-9V AC 電源轉換器和 CP-W126 DC 連接器。
- ◆ 螢幕在兩次拍攝之間關閉，在下一拍攝前幾秒亮起。按下快門鈕可隨時啟動螢幕。

對焦/曝光鎖定

對中心區域外的拍攝對象進行構圖的步驟如下：

- 1 **對焦**：將拍攝對象置於對焦框中並半按快門鈕鎖定對焦和曝光。半按快門鈕期間，對焦和曝光將保持鎖定（AF/AE 鎖定）。



- ◆ **AEL/AFL 鈕**。AEL/AFL 鈕所執行的功能可使用 **☑ 按鈕/轉盤設定 > 功能 (Fn) 設定** (☞ 47) 進行選擇：您可選擇 **僅鎖定 AE** (按下 AEL/AFL 將鎖定曝光而非對焦)、**僅鎖定 AF** (按下 AEL/AFL 將鎖定對焦而非曝光) 或 **AE/AF 鎖定** (按下 AEL/AFL 將同時鎖定對焦和曝光)。

- 2 **重新構圖**：半按住快門鈕或按住 AEL/AFL 鈕。

- ◆ 無論快門鈕是否被半按，按下 AEL/AFL 鈕期間，對焦和/或曝光都將保持鎖定。若 **☑ 按鈕/轉盤設定 > AE/AF 鎖定模式** (☞ 122) 選為 **AE/AF-鎖定開關切換**，按下按鈕時對焦和/或曝光將會鎖定，並且保持鎖定直至再次按下該按鈕。



- 3 **拍攝**：完全按下按鈕。



● 自動對焦

雖然本相機擁有高精密自動對焦系統，但它可能無法對焦於下列拍攝對象。

- 非常光亮的拍攝對象，例如鏡子或汽車車身。
- 透過窗戶或其他反光物體拍攝的對象。
- 暗淡的拍攝對象和吸光而不反光的拍攝對象，例如頭髮或皮毛。
- 非實體的拍攝對象，例如煙霧或火焰。
- 拍攝對象與背景之間對比差異很少。
- 位於強對比度物體（同樣位於對焦框中）前或後的拍攝對象（例如，強對比度背景下的拍攝對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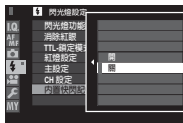
閃光燈攝影

在夜間或室內昏暗的燈光下拍攝時，使用內置閃光燈可獲得更多光線。

- 1 在拍攝選單中選擇 **[F]** 閃光燈設定，然後在確認將內置快閃記憶體選為開後選擇閃光燈功能設定以顯示閃光燈選項。



- ① 將內置快閃記憶體選為關會禁用內置閃光燈。



- 2 使用選擇器反白顯示項目並旋轉後指令轉盤更改反白顯示的設定。



- 3 按下 **DISP/BACK** 使更改生效。

- ① 閃光燈在某些設定下將不會閃光，例如在全景模式下或者使用電子快門時。
 - ① 在曝光模式 **S** (快門優先 AE) 或手動 (**M**) 下使用閃光燈時，請選擇低於 $\frac{1}{2000}$ 的快門速度。

- ◆ 若在 **[M]** 使用者設定選單中將聲音與閃光燈選為關，閃光燈將不會閃光。
- ◆ 在 TTL 模式下，每一次拍照閃光燈都可能會多次閃光。拍攝完成前，請勿移動相機。
- ◆ 我們不建議將選購的鏡頭遮光罩與內置閃光燈一起使用，因為它們可能會投射陰影導致暗角。

消除紅眼

當 **[F]** 閃光燈設定 > 消除紅眼 選為關以外的選項，且 **[AF/MF]** 設定 > 臉部/眼部偵測設定 選為開時，消除紅眼可用。使用消除紅眼可將由於拍攝對象視網膜反射閃光燈的光線而引起的“紅眼”減輕至最小程度。

閃光燈同步速度

閃光燈將與快門速度為 $\frac{1}{2000}$ 秒或更低的快門同步。

選購的閃光燈組件

本相機上還可使用選購的 FUJIFILM 熱靴閃光燈組件 (141)。切勿使用在相機熱靴中套用超過 300V 電壓的第三方閃光燈組件。

閃光燈功能設定

使用內置閃光燈時，有以下選項可用：






① 閃光控制模式：請從下列選項中進行選擇。

- **TTL (TTL)**：TTL 模式。調整閃光燈補償 (②) 並選擇一個閃光燈模式 (③)。
- **M (M)**：無論拍攝對象的亮度和相機設定如何，閃光燈都以所選輸出 (②) 進行閃光。閃光輸出以全光的比值表示，從 $1/1$ 至 $1/64$ 。在超過閃光控制系統限制的低數值下可能無法獲得預期效果；請先試拍一張照片並檢查效果。
- **⚡ (命令)**：當閃光燈用於控制遙控同步閃光燈組件（例如作為攝影棚閃光系統的一部分）時選擇。
- **OFF (OFF)**：閃光燈不閃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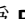

② 閃光燈補償/輸出：調整閃光級別。可用選項根據閃光控制模式 (①) 的不同而異。

③ 閃光燈模式 (TTL)：選擇進行 TTL 閃光控制的閃光燈模式。可用選項根據所選拍攝模式 (P、S、A 或 M) 的不同而異。

- **⚡ (自動閃光)**：閃光燈僅在需要時閃光；閃光級別根據拍攝對象的亮度進行調整。半按快門鈕時顯示  圖示表示拍攝照片時閃光燈將閃光。
- **1/2 (標準)**：閃光燈在每次拍攝時都會盡可能閃光；閃光級別根據拍攝對象的亮度進行調整。釋放快門時若閃光燈未完全充滿電，閃光燈將不會閃光。
- **1/8 (慢同步)**：當拍攝夜景背景下的人像主體時，將閃光燈和低速快門相結合。釋放快門時若閃光燈未完全充滿電，閃光燈將不會閃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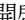
④ 同步：選擇閃光燈是在快門開啓後立即閃光 (/第 1 帷幕)，還是在快門即將關閉前閃光 (/第 2 帷幕)。在大多數情況下建議使用 第 1 帷幕。

以 RAW 格式記錄照片

若要記錄來自相機影像感應器的 RAW（未處理）資料，請按照下文所述在拍攝選單中將影像品質選為 **RAW** 選項。使用  **播放選單** > **RAW 轉檔** 可建立 RAW 影像的 JPEG 副本，使用 RAW FILE CONVERTER EX 2.0 應用程式則可在電腦上檢視 RAW 影像（ 85、132）。

- 1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OK** 顯示拍攝選單。選擇  **影像品質設定** 標籤（ 89），然後反白顯示 **影像品質**（ 90）並按下 **MENU/OK**。
- 2 反白顯示一個選項並按下 **MENU/OK**。選擇 **RAW** 將僅記錄 RAW 影像，選擇 **FINE + RAW** 或 **NORMAL + RAW** 則同時記錄 JPEG 副本和 RAW 影像。**FINE + RAW** 使用較低 JPEG 壓縮率以記錄較高品質的 JPEG 影像，而 **NORMAL + RAW** 則使用較高 JPEG 壓縮率以增加可儲存的影像數量。

功能鈕

若要開啓或關閉 RAW 影像品質以進行單次拍攝，請將 **RAW** 指定給某一功能鈕（ 47）。若影像品質目前選為 JPEG 選項，按下該按鈕可暫時選擇相當於 JPEG + RAW 的選項。若目前選擇了 JPEG + RAW 選項，按下該按鈕可暫時選擇相當於 JPEG 的選項；若選擇了 **RAW**，按下該按鈕則可暫時選擇 **FINE**。拍攝一張照片或再次按下該按鈕將恢復先前設定。

建立 RAW 照片的 JPEG 副本

RAW 照片將有關相機設定的資訊與相機影像感應器獲取的資料分開儲存。使用 **播放選單 > RAW 轉檔** (圖 109)，您可調整下列設定以建立 RAW 照片的 JPEG 副本。原始影像資料不受影響，允許以多種不同方法處理單張 RAW 影像。

- 在播放過程中按下 **MENU/OK** 顯示播放選單，然後按下選擇器上方或下方反白顯示 **播放選單 > RAW 轉檔** (圖 108)，再按下 **MENU/OK** 顯示右表中所列的設定。
 - 在播放過程中按下 **Q** 鈕也可顯示這些選項。
- 按下選擇器上方或下方反白顯示一個設定並按下選擇器右方確認選擇。按下選擇器上方或下方反白顯示所需選項，然後按下 **MENU/OK** 確認選擇並返回設定清單。重複該步驟可調整其他設定。
- 按下 **Q** 鈕預覽 JPEG 副本並按下 **MENU/OK** 進行儲存。



設定	說明
反應拍攝條件	使用拍攝照片時有效的設定建立 JPEG 副本。
增感/減感補正處理	以 $\frac{1}{3}$ EV 為等級，在 -1 EV 至 +3 EV 之間調整曝光。
動態範圍	增強明亮部中的細節以獲取自然對比度 (圖 91)。
軟片模擬	模擬不同類型軟片的效果 (圖 65)。
顆粒效果	新增一種軟片顆粒效果 (圖 91)。
白平衡	調整白平衡 (圖 66)。
白平衡偏移	微調白平衡 (圖 66)。
明亮部色調	調整明亮部 (圖 91)。
陰暗部色調	調整陰暗部 (圖 91)。
色彩	調整色彩濃度 (圖 92)。
銳利度	銳化或柔化輪廓 (圖 92)。
減少雜訊	處理副本以減少斑點 (圖 92)。
色彩範圍	選擇用於色彩再現的色彩範圍 (圖 9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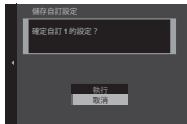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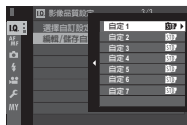
儲存設定

您可為常見場合最多儲存 7 套自訂相機設定。使用 **影像品質設定 > 選擇自訂設定** (圖 93) 可重新啟用儲存的設定。

- 1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OK** 顯示拍攝選單。選擇 **影像品質設定** 標籤 (圖 89)，然後反白顯示 **編輯/儲存自訂設定** (圖 93) 並按下 **MENU/OK**。
- 2 反白顯示一個自訂設定庫並按下 **MENU/OK** 確認選擇。按需要調整下列選項，調整結束時按下 **DISP/BACK**：**動態範圍**、**軟片模擬**、**顆粒效果**、**白平衡**、**明亮部色調**、**陰暗部色調**、**色彩**、**銳利度** 以及 **減少雜訊**。

◆ 若要將所選庫中的設定替換為相機目前選擇的設定，請選擇 **儲存目前設定** 並按下 **MENU/OK**。

- 3 螢幕中將顯示確認對話框；反白顯示 **執行** 並按下 **MENU/OK**。



相簿助理

使用您最喜愛的照片建立相簿。

建立相簿


- 1 將 **播放選單** > **相簿助理** (📖 108) 選為新相簿。
- 2 捲動顯示影像並按下選擇器上方以確認或取消選擇。若要將目前影像顯示於封面，請按下選擇器下方。相簿建立完成後，按下 **MENU/OK** 退出。
 - ❖ **640** 或更小的照片以及動畫都無法選用於相簿。
 - ❖ 您選擇的第一張照片將成為封面影像。按下選擇器下方可選擇其他影像作為封面。
- 3 反白顯示 **完整相簿** 並按下 **MENU/OK** (若要將所有照片或所有符合指定搜尋條件的照片都選用於相簿，請選擇 **全選**)。新相簿將新增至相簿助理選單的清單中。
 - ① 相簿最多可包含 300 張照片。
 - ① 未包含任何照片的相簿將被自動刪除。

檢視相簿

在相簿助理選單中反白顯示一個相簿並按下 **MENU/OK** 顯示該相簿，然後按下選擇器左方或右方即可捲動顯示照片。

編輯和刪除相簿

顯示相簿並按下 **MENU/OK**。螢幕中將顯示以下選項；請選擇所需選項並按照螢幕指示進行操作。

- **編輯**：按照“建立相簿”（ 87）中所述編輯相簿。
- **刪除**：刪除相簿。

相簿

使用 MyFinePix Studio 軟體（ 132）可將相簿複製到電腦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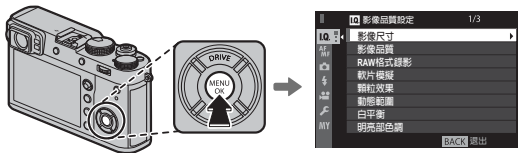
選單

使用選單：拍攝模式

拍攝選單用於為多種拍攝條件調整設定。常用選項可儲存至個性化自訂選單（“我的選單”）。

使用拍攝選單

- 1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OK** 顯示選單。



- 2 按下選擇器左方反白顯示目前選單的標籤。



標籤

- 3 按下選擇器下方反白顯示包含所需項目的標籤（**LQ**、**AF**、**☺**、**⚡**、**👤** 或 **MY**）。



- 4 按下選擇器右方將游標置於選單中。



- 5 按下選擇器上方或下方反白顯示所需項目。



- 6 按下選擇器右方檢視反白顯示項目的選項。



- 7 按下選擇器上方或下方反白顯示所需選項。



- 8 按下 **MENU/OK** 選擇反白顯示的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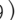
- 9 按下 **DISP/BACK** 返回拍攝顯示。



- ❖ 使用前指令轉盤可選擇選單標籤或翻閱選單，使用後指令轉盤則可反白顯示選單項目。

影像品質設定

若要調整影響影像品質的拍攝設定，請在拍攝顯示中按下 **MENU/OK** 並選擇

Q（影像品質設定）標籤（ 89）。



影像尺寸

選擇用於記錄靜態照片的尺寸和縱橫比。

縱橫比

縱橫比為 3:2 的照片，其顯示比例與 35 mm 軟片畫面相同，而縱橫比為 16:9 的照片則適合在高畫質（HD）裝置上顯示。縱橫比為 1:1 的照片是正方形的。

選項	影像尺寸	選項	影像尺寸
L 3:2	6000 × 4000	S 3:2	3008 × 2000
L 16:9	6000 × 3376	S 16:9	3008 × 1688
L 1:1	4000 × 4000	S 1:1	2000 × 2000
M 3:2	4240 × 2832		
M 16:9	4240 × 2384		
M 1:1	2832 × 2832		


影像尺寸 在相機關閉或選擇了其他拍攝模式時不會重設。

影像品質

選擇檔案格式和壓縮率。選擇 **FINE** 或 **NORMAL** 記錄 JPEG 影像，選擇 **RAW** 記錄 RAW 影像或者選擇 **FINE + RAW** 或 **NORMAL + RAW** 同時記錄 JPEG 和 RAW 影像。**FINE** 和 **FINE + RAW** 使用較低 JPEG 壓縮率以記錄較高品質 JPEG 影像，而 **NORMAL** 和 **NORMAL + RAW** 則使用較高 JPEG 壓縮率以增加可儲存的影像數量。

RAW格式錄影

選擇是否壓縮 RAW 影像。

選項	說明
未壓縮	RAW 影像不會壓縮。
無失真壓縮	使用可逆演算法壓縮 RAW 影像，可減小檔案大小且不會流失影像資料。您可使用 RAW FILE CONVERTER EX 2.0 或支援 RAW “無失真” 壓縮的其他軟體檢視壓縮影像（  132）。

軟片模擬

模擬不同類型軟片的效果 (圖 65)。

顆粒效果

新增一種軟片顆粒效果。

選項：強/弱/關

動態範圍

控制對比度。較低值用於在進行室內拍攝或陰天拍攝時增加對比度，較高值用於在拍攝高對比度場景時減少明亮部和陰暗部中細節的流失。建議將較高的值用於同時包括陽光和較深陰影的場景，以及下列高對比度的拍攝對象：水上的陽光、鮮亮光線下秋天的葉子、蔚藍天空下的人物肖像以及白色物體或穿白色衣服的人物等；但是請注意，使用較高值拍攝的照片中可能會出現雜色斑點。

- ◆ 若選擇了**自動**，相機將根據拍攝對象和拍攝條件自動選擇 **100 100%** 或 **200 200%**。半按快門鈕時將顯示快門速度和光圈。
- ◆ **200 200%** 在感光度 ISO 400 及以上時可用，**400 400%** 在感光度 ISO 800 及以上時可用。

白平衡

調整色彩以適應光源 (圖 66)。

明亮部色調

調整明亮部表現。

選項：+4/+3/+2/+1/0/-1/-2

陰暗部色調

調整陰暗部表現。

選項：+4/+3/+2/+1/0/-1/-2

色彩

調整色彩濃度。

選項：+4/+3/+2/+1/0/-1/-2/-3/-4

銳利度

銳化或柔化輪廓。

選項：+4/+3/+2/+1/0/-1/-2/-3/-4

減少雜訊

減少在高感光度下所拍照片中的雜訊。

選項：+4/+3/+2/+1/0/-1/-2/-3/-4

長時曝光減少雜訊

選擇 **開** 可減少長時間曝光中產生的斑點 (76)。

選項：開/關

色彩範圍

選擇色彩再現的可用色域。

選項	說明
sRGB	在大多數情況下建議使用。
Adobe RGB	用於商業印刷。

像素對應

若在您的照片中發現亮點，請使用本選項。

1 在拍攝顯示中按下 **MENU/OK** 並選擇 **影像品質設定** 標籤 (89) 。

2 反白顯示 **像素對應** 並按下 **MENU/OK** 執行像素對應。

- ① 效果不予以保證。
- ① 開始執行像素對應前，請確保電池完全充滿電。
- ① 相機溫度升高時，像素對應不可用。
- ① 處理可能需要幾秒鐘。

選擇自訂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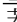
重新啓用使用 **編輯/儲存自訂設定** 儲存的設定。

選項：自定 1/自定 2/自定 3/自定 4/自定 5/自定 6/自定 7

編輯/儲存自訂設定

儲存設定 (86) 。

AF/MF設定


若要調整對焦設定，請在拍攝顯示中按下 **MENU/OK** 並選擇 **AF**（AF/MF 設定）標籤（ 89）。可用選項根據拍攝模式的不同而異。



對焦區域

選擇對焦區域（ 73）。對焦區域選擇也可用於選擇手動對焦和對焦變焦的對焦點。

自動對焦模式

為對焦模式 **S** 和 **C** 選擇自動對焦模式（ 71）。

AF點陣顯示

設定當 **自動對焦模式** 選為 **區** 或 **廣角/跟蹤** 時是否顯示單個對焦框。

選項：開/關

焦點數量

選擇在手動對焦模式中或者 **自動對焦模式** 選為 **單一點** 時可用於對焦點選擇的對焦點數量。

選項	說明
91點 (7 × 13)	從按 7 × 13 點格排列的 91 個對焦點中進行選擇。
325點 (13 × 25)	從按 13 × 25 點格排列的 325 個對焦點中進行選擇。

PRE-AF

若選擇了 **開**，即使未半按快門鈕，相機也將持續調整對焦以提高快門反應。請注意，這將增加電池電量的消耗。

選項：開/關

AF 輔助燈

若選擇了 **開**，AF 輔助燈將會點亮以輔助自動對焦。

- ① 在某些情況下使用 AF 輔助燈時，相機可能無法對焦。若相機無法在近拍模式下對焦，請嘗試增加與拍攝對象之間的距離。
- ① 應避免將 AF 輔助燈直接照射拍攝對象的眼睛。

選項：開/關

臉部/眼部偵測設定

智慧型臉部追蹤對焦可為畫面任何位置的人物臉部設定對焦和曝光，防止相機在集體人像拍攝中對焦於背景。適用於強調人像主體的拍攝。相機在豎直和橫向方位都可偵測臉部；若偵測到一個臉部，相機將使用綠色邊框對其進行標識。若畫面中有多個臉部，相機將選擇離中心最近的臉部，其他則用白色邊框標識。您也可選擇智慧型臉部追蹤對焦處於開啓狀態時相機是否偵測並對焦於眼睛。請從下列選項中進行選擇：



選項	說明
臉部開/眼部關	僅智慧型臉部追蹤對焦。
臉部開/眼部自動	當偵測到臉部時，相機自動選擇對焦於哪只眼睛。
臉部開/右眼優先	相機對焦於使用智慧型臉部追蹤對焦所偵測到的拍攝對象的右眼。
臉部開/左眼優先	相機對焦於使用智慧型臉部追蹤對焦所偵測到的拍攝對象的左眼。
臉部開/眼部關	智慧型臉部追蹤對焦和眼睛優先關閉。

- ◆ 若由於被頭髮、眼鏡或其他物體遮擋而導致相機無法偵測到拍攝對象的眼睛，相機將對焦於臉部。
- ① 在某些模式下，相機可能會為畫面整體而不是人像主體設定曝光。
- ① 按下快門鈕時，若拍攝對象位置發生了變化，照片拍攝後，他們的臉部可能不在綠色邊框標識的區域。

AF+MF


若在對焦模式 S 下選擇了 **開**，透過在對焦鎖定期間旋轉對焦環可手動調整對焦。同時支援標準和對焦峰值 MF 輔助選項。

●● AF + MF 對焦變焦

當 **AF/MF 設定** > **焦距確認** 選為 **開** 且 **自動對焦模式** 選為 **單一點** 時，對焦變焦可用於放大所選對焦區域。使用後指令轉盤可選擇變焦倍率（2.5 倍或 6 倍）。


選項：開/關

MF 輔助

選擇在手動對焦模式下對焦如何顯示（ 70）。

選項	說明
標準	對焦以正常狀態顯示（對焦峰值亮點和數位化分割影像不可用）。
數位化分割影像	一種黑白（ 黑白 ）或彩色（ 彩色 ）分割影像顯示。
對焦峰值亮點	相機增強高對比度的輪廓。請選擇色彩和峰值等級。

焦距確認

若選擇了 **開**，當在手動對焦模式下旋轉對焦環時，相機將自動放大鏡頭視野（ 69）。

選項：開/關

連鎖重點自動曝光與對焦區域

當 **自動對焦模式**（ 71）選為 **單一點** 且 **測光**（ 64）選為 **點** 時，選擇 **開** 可對目前對焦框進行測光。

選項：開/關

立即自動對焦設定

選擇當在手動對焦模式下按下 **AEL/AFL** 鈕時相機對焦的方式（ 68）。

選項	說明
AF-S	相機在按下該按鈕時對焦（單一自動對焦）。
AF-C	相機在按住該按鈕期間持續對焦（連續自動對焦）。

景深

選擇 **底片格式基礎** 可協助您實際判斷將以印刷品或類似物品顯示的照片的景深；選擇 **像素基礎** 則可協助您實際判斷將在電腦或其他電子螢幕上以高解析度顯示的照片的景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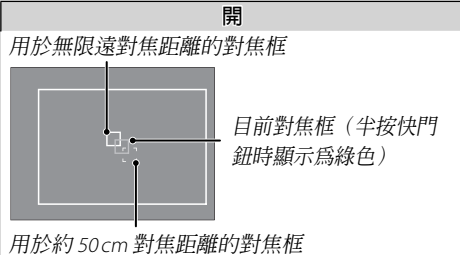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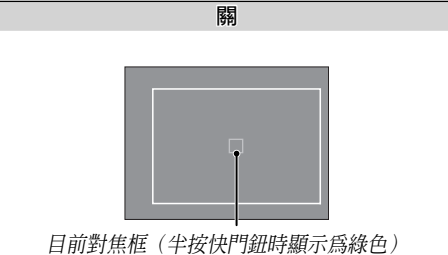
釋放/對焦優先

選擇相機在對焦模式 **AF-S** 或 **AF-C** 下的對焦方式。

選項	說明
釋放	快門反應優先於對焦。相機未清晰對焦時也可拍攝照片。
對焦	對焦優先於快門反應。僅當相機清晰對焦時才可拍攝照片。

已修正的 AF 框

若選擇了 **開**，光學觀景窗的顯示中將會新增另一個用於約 50cm 對焦距離的對焦框。半按快門鈕時，用於目前對焦距離的對焦框將顯示為綠色。

	開	關
對焦框	<p>用於無限遠對焦距離的對焦框</p>  <p>目前對焦框（半按快門鈕時顯示為綠色）</p> <p>用於約 50cm 對焦距離的對焦框</p>	 <p>目前對焦框（半按快門鈕時顯示為綠色）</p>

📷 拍攝設定

若要調整拍攝選項，請在拍攝顯示中按下 **MENU/OK** 並選擇 📷（拍攝設定）標籤（🗨 89）。可用選項根據拍攝模式的不同而異。



自拍

使用自拍拍攝照片（🗨 78）。

間隔計時器拍攝

調整間隔定時拍攝的設定（🗨 79）。

軟片模擬包圍

選擇用於軟片模擬包圍的軟片類型（🗨 57、65）。

測光

選擇相機如何測定曝光（🗨 64）。

快門類型

選擇快門類型。選擇電子快門可關閉快門音。

選項	說明
MS 機械快門	使用機械快門拍攝照片。
ES 電子快門	使用電子快門拍攝照片。
MS 機械 + ES 電子	相機根據拍攝條件選擇快門類型。

- ◆ 若選擇了 **MS 機械快門** 以外的選項，透過將快門速度轉盤旋轉至 **4000** 後再旋轉後指令轉盤可選擇高於 $\frac{1}{4000}$ 秒的快門速度。
- ◆ 使用電子快門時，閃光燈將禁用，快門速度和感光度會分別限制為 $\frac{1}{32000}$ –30 秒和 ISO 12800–200 的值，長時曝光減少雜訊將不起作用。在連拍模式下，對焦和曝光固定為每次連拍中拍攝第一張照片時的值。
- ① 使用電子快門拍攝移動的拍攝對象時照片中可能會出現變形，而在螢光燈或者其他閃爍或不穩定照明下拍攝的照片中可能會出現條帶痕跡和霧像。若在快門靜音時拍攝照片，請尊重拍攝對象的肖像權和隱私權。

ISO自動設定

為自動 ISO 感光度控制選擇基本感光度、最大感光度和最小快門速度，將 **按鈕/轉盤設定 > ISO 轉盤設定 (A)** 選為 **自動** 即可啟用自動 ISO 感光度控制。**自動1**、**自動2** 和 **自動3** 的設定可分別進行調整。

	預設設定		
	自動1	自動2	自動3
預設敏感度	200		
最大感光度	800	1600	3200
最低快門速度	1/60		

相機自動在預設值和最大值之間選擇一個感光度。感光度僅在獲得最佳曝光需要的快門速度低於 **最低快門速度** 中的所選值時才會提高到預設值以上。

- ◆ 若 **預設敏感度** 中的所選值高於 **最大感光度** 中的所選值，**預設敏感度** 將設為 **最大感光度** 中的所選值。
- ◆ 若照片在 **最大感光度** 中的所選值下仍將曝光不足，相機可能選擇低於 **最低快門速度** 的快門速度。

轉換鏡頭

調整選購的轉換鏡頭的設定。

選項	說明
廣角	使用選購的 WCL-X100 轉換鏡頭時選擇。
遠攝	使用選購的 TCL-X100 轉換鏡頭時選擇。
關	未安裝轉換鏡頭時選擇。

數位化增距鏡

您可使用數位化增距鏡 (☞ 54) 以不同焦距拍攝照片。

ND 濾鏡

選擇 **開** 可啓用相機的內建中灰 (ND) 濾鏡，將曝光減少相當於 3EV 的量。因而允許將較低快門速度或較大光圈用於明亮光線下的拍攝對象，可模糊動作或柔化背景細節而不用擔心曝光過度。

選項：開/關

無線通訊

透過無線網路連線至智慧型手機或平板裝置 (📞 131)。

◆ 有關詳情，請參閱 <http://fujifilm-dsc.com/wifi/>。

閃光燈設定

若要調整閃光燈的相關設定，請在拍攝顯示中按下 **MENU/OK** 並選擇 **閃光燈設定** 標籤 (☰ 89)。可用選項根據拍攝模式的不同而異。



閃光燈功能設定

選擇閃光控制模式、閃光燈模式或同步模式或者調整閃光級別。

- ◆ 可用選項根據閃光燈組件的不同而異。有關詳情，請參閱“使用熱靴閃光燈組件” (☰ 144)。

消除紅眼

消除閃光引起的紅眼現象。

選項	說明
閃光燈+移除	防紅眼預閃與數位消除紅眼組合。
閃光燈	僅閃光燈防紅眼。
移除	僅數位消除紅眼。
關	閃光燈防紅眼和數位消除紅眼均關閉。

- ◆ 閃光燈防紅眼可用於 TTL 閃光控制模式。數位消除紅眼僅在偵測到臉部時執行且不適用於 RAW 影像。

TTL-鎖定模式

您可鎖定 TTL 閃光控制以獲取一系列照片的一致效果，而無需調整每張照片的閃光級別。

選項	說明
鎖定上一次閃光燈	閃光輸出鎖定為最近一次所拍照片的測定值。若不存在之前測定的值，將顯示一條錯誤訊息。
鎖定計量閃光燈	相機發出一系列預閃並將閃光輸出鎖定為測定值。

- ◆ 若要使用 TTL 鎖定，請將 **TTL-鎖定** 指定給一個相機控制，然後使用該控制啓用或禁用 TTL 鎖定。
- ◆ TTL 鎖定期間，您可調整閃光燈補償。

紅燈設定

選擇當拍攝照片時閃光燈組件的 LED 視訊燈（若可用）是用作反射光還是 AF 輔助燈。

選項	靜態攝影中 LED 視訊燈的功能
反射光	反射光
AF 輔助	AF 輔助燈
AF 輔助+反射光	AF 輔助燈和反射光
關	無

- ◆ 該選項也可透過閃光燈設定選單進行訪問。

主設定

當安裝至相機熱靴的閃光燈用作透過 FUJIFILM 無線光學閃光控制來控制遙控閃光燈組件的主閃光燈時，您可為該閃光燈選擇閃光燈組（A、B 或 C），選擇 **OFF** 則可將主閃光燈輸出限制為不會影響最終照片的級別。

◆ 該選項也可透過閃光燈設定選單進行訪問。

選項：Gr A/Gr B/Gr C/OFF

CH 設定

選擇當使用 FUJIFILM 光學無線閃光控制時用於在主閃光燈與遙控閃光燈組件之間進行通訊的頻道。不同的頻道可用於不同的閃光系統，或用於在近距離操作多個系統時防止干擾。

選項：CH1/CH2/CH3/CH4

內置快閃記憶體

您可從 **開**（內置閃光燈啟用）和 **關**（內置閃光燈禁用）中進行選擇。選擇 **關** 可在使用選購的熱靴閃光燈組件或透過同步線連接至熱靴的閃光燈組件時禁用內置閃光燈。

動畫設定

若要調整動畫錄製的選項，請在拍攝顯示中按下 **MENU/OK** 並選擇 **☰**（動畫設定）標籤（**89**）。可用選項根據拍攝模式的不同而異。



錄影模式

選擇用於動畫錄製的影格大小和速率。

- **1080/59.94 P** : 1920 × 1080 (59.94fps)
- **1080/50 P** : 1920 × 1080 (50fps)
- **1080/29.97 P** : 1920 × 1080 (29.97fps)
- **1080/25 P** : 1920 × 1080 (25fps)
- **1080/24 P** : 1920 × 1080 (24fps)
- **1080/23.98 P** : 1920 × 1080 (23.98fps)
- **720/59.94 P** : 1280 × 720 (59.94fps)
- **720/50 P** : 1280 × 720 (50fps)
- **720/29.97 P** : 1280 × 720 (29.97fps)
- **720/25 P** : 1280 × 720 (25fps)
- **720/24 P** : 1280 × 720 (24fps)
- **720/23.98 P** : 1280 × 720 (23.98fps)

錄影自動對焦模式

設定動畫錄製期間相機選擇對焦點的方法。

選項	說明
多重	自動對焦點選擇。
區域	相機對焦於所選對焦區域中的拍攝對象。

HDMI 匯出資訊顯示

若選擇了開，相機連接的 HDMI 裝置將展示相機螢幕中的資訊。


選項：開/關



麥克風音量調整

調整麥克風錄製音量。

選項：1—4


麥克風/遙控器

指定連接至麥克風/遙控器連接孔的裝置是麥克風還是遙控器（ 41、77）。

選項： 麥克風/ 遙控器

MY 我的選單

若要顯示常用選項的個性化選單，請在拍攝顯示中按下 **MENU/OK** 並選擇

MY（我的選單）標籤（ 89）。

- ◆ 若要編輯“我的選單”，請選擇 **☑ 使用者設定 > 我的選單設定**（ 127）。
- ◆ 僅當已將選項指定給 **我的選單** 時，**MY** 標籤才可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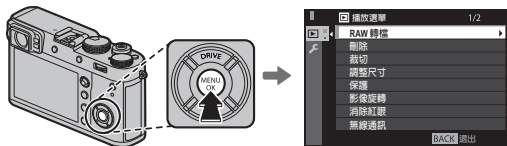


使用選單：播放模式

使用播放選單可調整播放設定。

使用播放選單

- 1 在播放模式中按下 **MENU/OK** 顯示選單。



- 2 按下選擇器上方或下方反白顯示所需項目。



- 3 按下選擇器右方檢視反白顯示項目的選項。



- 4 按下選擇器上方或下方反白顯示所需選項。



- 5 按下 **MENU/OK** 選擇反白顯示的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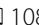


- 6 按下 **DISP/BACK** 返回播放顯示。



- ◆ 使用前指令轉盤可選擇選單標籤或翻閱選單，使用後指令轉盤則可反白顯示選單項目。

播放選單


若要訪問播放選項，請在播放顯示中按下 **MENU/OK** 並選擇 （播放選單）標籤（ 108）。



RAW 轉檔



建立 RAW 照片的 JPEG 副本（ 85）。

刪除

刪除照片（ 39）。


裁切

建立目前照片的裁切副本。

- 1 顯示所需照片。
 - 2 在播放選單中選擇  裁切。
 - 3 使用後指令轉盤進行放大或縮小，然後按下選擇器上方、下方、左方或右方捲動照片，直至顯示所需部分。
 - 4 按下 **MENU/OK** 顯示確認對話框。
 - 5 再次按下 **MENU/OK** 將裁切副本儲存為單獨檔案。
- ❖ 裁切包含的區域越大，則副本的檔案尺寸越大，所有副本的縱橫比均為 3:2。若最終副本的尺寸為  640，執行 將會顯示為黃色。


調整尺寸

建立目前照片的小型副本。

- 1 顯示所需照片。
 - 2 在播放選單中選擇  調整尺寸。
 - 3 反白顯示一個尺寸並按下 **MENU/OK** 顯示確認對話框。
 - 4 再次按下 **MENU/OK** 將調整尺寸後的副本儲存為單獨檔案。
- ◆ 可用尺寸根據原始影像尺寸的不同而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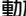
保護

保護照片不被誤刪。反白顯示下列選項之一並按下 **MENU/OK**。

- **設定/取消**：保護所選照片。按下選擇器左方或右方可檢視照片，然後按下 **MENU/OK** 確認或取消選擇。操作完成時按下 **DISP/BACK**。
 - **全部保護**：保護所有照片。
 - **全部重新設定**：取消所有照片的保護。
- ① 當記憶卡格式化時（ 114），受保護照片將被刪除。

影像旋轉


旋轉照片。

- 1 顯示所需照片。
 - 2 在播放選單中選擇  影像旋轉。
 - 3 按下選擇器下方順時針旋轉照片 90°，按下上方則逆時針旋轉照片 90°。
 - 4 按下 **MENU/OK**。無論何時在相機上播放，照片都自動以所選方位顯示。
- ◆ 無法旋轉受保護的照片。請在旋轉照片前取消保護。
- ◆ 本相機可能無法旋轉其他裝置建立的的照片。在相機中被旋轉的照片，當在電腦或其他相機上進行檢視時將不會旋轉。
- ◆ 使用  畫面設定 > 自動旋轉播放 拍攝的照片在播放過程中會自動按正確的方位顯示（ 120）。


消除紅眼

消除人像中的紅眼。相機將分析影像；若偵測到紅眼，影像將被處理以建立消除了紅眼的副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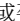
1 顯示所需照片。

2 在播放選單中選擇  消除紅眼。

3 按下 **MENU/OK**。

- ◆ 若相機無法偵測到臉部或臉部處於側面狀態，紅眼可能無法消除。根據場景的不同，效果可能不同。無法消除以下照片中的紅眼：已使用消除紅眼處理過的照片或使用其他裝置建立的照片。
- ◆ 處理影像需要的時間隨偵測到的臉部數量的不同而異。
- ◆ 使用 **消除紅眼** 建立的副本在播放過程中以  圖示標識。
- ◆ 無法為 RAW 影像執行消除紅眼。

無線通訊

透過無線網路連線至智慧型手機或平板裝置（ 131）。


- ◆ 有關詳情，請參閱 <http://fujifilm-dsc.com/wifi/>。

自動播放


以自動播放方式檢視照片。按下 **MENU/OK** 開始播放。在播放過程中可隨時按下 **DISP/BACK** 檢視螢幕說明。按下 **MENU/OK** 可隨時結束播放。

- ◆ 自動播放過程中，相機不會自動關閉。

相簿助理

使用您最喜愛的照片建立相簿（ 87）。

PC 自動儲存

透過無線網路將照片上傳至電腦（ 131）。

- ◆ 有關詳情，請參閱 <http://fujifilm-dsc.com/wifi/>。

預設列印 (DPO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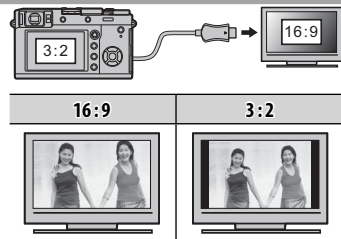
選擇照片進行列印 (圖 135)。

instax印表機列印

在選購的 FUJIFILM instax SHARE 印表機上列印照片 (圖 138)。

縱橫比

選擇高畫質 (HD) 裝置如何顯示縱橫比為 3:2 的照片 (該選項僅當連接了 HDMI 線組時可用)。選擇 16:9 將全螢幕顯示影像，影像上下兩邊將被裁切掉；選擇 3:2 則顯示整個影像，影像左右兩邊有黑色條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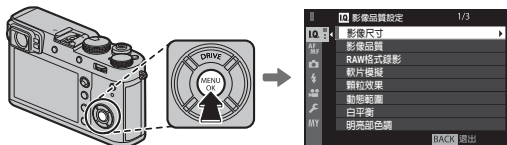


設定選單

檢視和調整基本相機設定。

使用設定選單

1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MENU/OK** 顯示選單。



2 按下選擇器左方反白顯示目前選單的標籤。



3 按下選擇器下方反白顯示 **設定** 標籤。



4 按下選擇器右方顯示設定選單類別。



5 按下選擇器上方或下方反白顯示包含所需項目的類別。



6 按下選擇器右方檢視反白顯示類別中的選項。



7 按下選擇器上方或下方反白顯示所需項目。



8 按下選擇器右方檢視反白顯示項目的選項。



9 按下選擇器上方或下方反白顯示所需選項。



10 按下 **MENU/OK** 選擇反白顯示的選項。




11 按下 **DISP/BACK** 返回拍攝顯示。



❖ 使用前指令轉盤可選擇選單標籤或翻閱選單，使用後指令轉盤則可反白顯示選單項目。

選單

設定選單選項


若要訪問基本相機設定，請在播放顯示中按下 **MENU/OK** 並選擇 **設定**（設定）標籤（ 1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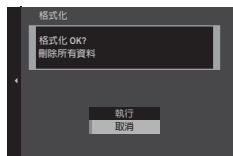


使用者設定


格式化

格式化記憶卡的步驟如下：

- 1 在設定選單中反白顯示 **使用者設定 > 格式化** 並按下 **MENU/OK**。
 - 2 螢幕中將顯示確認對話框。若要格式化記憶卡，請反白顯示 **執行** 並按下 **MENU/OK**。選擇 **取消** 或按下 **DISP/BACK** 可退出而不格式化記憶卡。
- ① 所有資料（包括受保護照片）將從記憶卡中刪除。請確定重要檔案已複製到電腦或其他儲存裝置。
 - ① 在格式化過程中請勿打開電池室蓋。
 - ◆ 您也可透過按住  鈕並同時按下後指令轉盤的中央顯示格式化選單。



日期/時間

設定相機時鐘（ 25、26）。

時差

在旅行時，您可將相機時鐘從居住地時區立即切換至目的地的當地時區。指定當地時區和居住地時區之間時差的步驟如下：

1 反白顯示 **← 當地** 並按下 **MENU/OK**。


2 使用選擇器選擇當地時區和居住地時區之間的時差。設定完成時，請按下 **MENU/OK**。

若要將相機時鐘設為當地時間，請反白顯示 **← 當地** 並按下 **MENU/OK**。若要將時鐘設為您居住地時區的時間，請選擇 **⇨ 居住地**。若選擇了 **← 當地**，相機開啓時 **←** 將顯示 3 秒。

言語/LANG.

選擇語言。


我的選單設定

編輯“我的選單”（ 127）。

快門計數

檢視已釋放快門的大概次數。其他操作也可能會增加快門釋放次數，例如關閉相機，更改觀景窗顯示選擇，或選擇播放模式。

聲音與閃光燈

選擇 **關** 可在相機所發出的聲音或燈光不合時宜的場合關閉喇叭、閃光燈和輔助燈。 將在選擇了 **關** 時顯示在螢幕中。

選項：開/關

重新設定

將拍攝或設定選單選項重設為預設值。

1 反白顯示所需選項並按下 **MENU/OK**。

選項	說明
拍攝選單重設	將使用 編輯/儲存自訂設定 所建立的自訂白平衡和自訂設定庫以外的所有拍攝選單設定重設為預設值。
設定重設	將 日期/時間 、 時差 和 連接設定 以外的所有設定選單設定重設為預設值。

2 螢幕中將顯示確認對話框；反白顯示 **執行** 並按下 **MENU/OK**。

■ 聲音設定

AF 嗶聲音量

選擇相機對焦時所發出嗶聲的音量。選擇 **關** 可關閉嗶聲。

選項：🔊/🔊/🔊/🔊/🔊/關

自拍定時器嗶聲音量

選擇進行自拍時所發出嗶聲的音量（📖 78）。選擇 **關** 可關閉嗶聲。

選項：🔊/🔊/🔊/🔊/🔊/關

操作音量

調整操作相機控制時所發出聲音的音量。選擇 **關**（靜音）可關閉操作控制時發出的聲音。

選項：🔊/🔊/🔊/🔊/🔊/關

快門音量

調整釋放快門時所發出聲音的音量。選擇 **關**（靜音）可關閉快門音。

選項：🔊/🔊/🔊/🔊/🔊/關

快門音

選擇快門的聲音。

選項：🎵 1/🎵 2/🎵 3

錄放音

調整動畫播放的音量。

選項：10—1/關

■ 畫面設定

EVF 亮度

調整電子觀景窗的顯示亮度。選擇 **手動** 可從 +5（亮）至 -5（暗）之間的 11 個選項中進行選擇，或者選擇 **自動** 以進行自動亮度調整。

選項：手動/自動

EVF 色

調整電子觀景窗中螢幕的色相。

選項：+5/+4/+3/+2/+1/0/-1/-2/-3/-4/-5

LCD 亮度

調整 LCD 螢幕亮度。

選項：+5/+4/+3/+2/+1/0/-1/-2/-3/-4/-5

LCD 色

調整 LCD 螢幕色相。


選項：+5/+4/+3/+2/+1/0/-1/-2/-3/-4/-5

攝影圖像顯示

選擇拍攝後影像顯示的時間長度。色彩可能與最終影像中的色彩稍有不同，並且在高感光度時可能出現“雜訊”（斑點）。


選項	說明
連續	照片將一直顯示在螢幕中直至按下 MENU/OK 鈕或半按快門鈕。按下後指令轉盤的中央可放大目前對焦點；再次按下則取消變焦。
1.5 秒 0.5 秒	照片顯示 1.5 秒（ 1.5 秒 ）或 0.5 秒（ 0.5 秒 ），或者直至半按快門鈕。
關	拍攝後照片不會顯示。

EVF 自動旋轉顯示

選擇觀景窗中的指示器是否根據相機方位進行旋轉（ 29）。無論選擇了何種選項，螢幕中的指示器都不會旋轉。

選項：開/關

在手動模式預覽曝光/白平衡

選擇 **預覽曝光/白平衡** 可在手動曝光模式下啓用曝光和白平衡預覽（ 53），選擇 **預覽白平衡** 則可僅預覽白平衡。使用閃光燈時，或者拍攝照片時曝光可能會發生改變的其他情況下，請選擇 **關**。

預覽相片效果

選擇 **開** 可在螢幕中預覽軟片模擬、白平衡及其他設定的效果，選擇 **關** 則可使低對比度、背光場景及其他難以看清的拍攝對象中的陰影更清晰。

- ◆ 若選擇了 **關**，螢幕中可能無法看清相機設定的效果，並且色彩和色調可能不同於最終照片的色彩色調。但相機會調整螢幕以顯示進階濾鏡及黑白和棕褐色設定的效果。

選項：開/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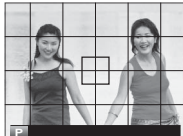
取景框

選擇拍攝模式下可用取景網格的類型。

- ◆ 在預設定下，取景框不會顯示，但可使用  **畫面設定** > **顯示自訂設定**（ 31）進行顯示。

 九宮格線最佳構圖顯示

適用於“三分法”構圖。

 24 宮格線最佳構圖顯示

6×4 網格。

 HD 影像框格


在由螢幕頂部和底部的線條所示的裁切區域中構圖 HD 照片。

自動旋轉播放

選擇 **開** 可在播放過程中自動旋轉“豎直”（人像方位）照片。


選項：開/關

對焦距離單位

選擇用於對焦距離指示的單位（ 69）。

選項：公尺/英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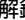
顯示自訂設定

選擇標準顯示的項目（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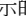
■ 按鈕/轉盤設定

對焦桿設定


選擇對焦桿（對焦桿）所執行的功能。

選項	說明
鎖定（關）	拍攝過程中無法使用對焦桿。
按  解鎖	按下對焦桿可檢視對焦點顯示，傾斜對焦桿可選擇對焦點。
開	傾斜對焦桿可檢視對焦點顯示並選擇對焦點。

編輯/儲存快速選單

選擇快速選單中顯示的選項（ 45）。

功能（Fn）設定

選擇 **AEL/AF-L** 和功能鈕以及後指令轉盤的中央所執行的功能（ 46）。

ISO轉盤設定（H）

選擇指定給感光度轉盤上 **H** 位置的 ISO 感光度。

選項：25600/51200

ISO轉盤設定（A）

選擇在快門速度/感光度轉盤旋轉至 **A** 時調整感光度的方式。

選項	說明
自動	根據拍攝對象的亮度自動調整感光度。
指令	透過旋轉前指令轉盤手動調整感光度。

對焦環

選擇以何種方向旋轉對焦環以增加對焦距離。

選項：☺ 順時針 / ☹ 逆時針

控制環設定

設定指派至控制環的功能。

選項：預設/白平衡/軟片模擬/數位化增距鏡

AE/AF 鎖定模式

若選擇了 **按下時開啓AE/AF-LOCK**，曝光和/或對焦將在按下 **AEL/AFL** 鈕時鎖定（☞ 80）。若選擇了 **AE/AF-鎖定開關** 切換，曝光和/或對焦將在按下 **AEL/AFL** 鈕時鎖定，並保持鎖定直至再次按下該按鈕。

■ 電源設定

自動關機

選擇未進行任何操作時，相機自動關閉前的時間長度。較短的時間將延長電池壽命，若選擇了**關**，則須手動關閉相機。

選項：5 分鐘/2 分鐘/1 分鐘/30 秒/15 秒/關

電源管理

調整電源管理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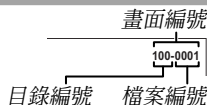
選項	自動對焦效能（速度）	LCD/EVF 顯示品質	電池持久力
高效能	快	非常高	低
標準	快	高	一般
經濟	一般	高	高

◆ 若選擇了**經濟**，當未進行任何操作時，影格速率將會降低。操作相機控制可使影格速率恢復正常。




■ 儲存資料設定

畫面計數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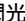
新照片儲存為由四位數字檔案編號命名的影像檔案，該編號即在上一檔案編號上加一。在播放過程中顯示的檔案編號如右圖所示。**畫面計數功能** 控制當插入一張新的記憶卡，或目前記憶卡格式化時，是否將檔案編號重設為 0001。



選項	說明
連續	編號從上次使用的檔案編號或第一個可用檔案編號（兩者中取較大值）繼續。選擇該選項可減少帶有重複檔案名的照片數量。
歸零	格式化或插入新的記憶卡後，編號重設為 0001。

- ◆ 若畫面編號達到 999-9999，快門將無法釋放（ 158）。
- ◆ 選擇  **使用者設定** > **重新設定**（ 116）可將 **畫面計數功能** 設為 **連續**，但不會重設檔案編號。
- ◆ 其他相機所拍照片的畫面編號可能不同。

記錄未修改前影像

選擇 **開** 可儲存使用  **閃光燈設定** > **消除紅眼**（ 102）所拍照片的未處理副本。

選項：開/關

編輯檔案名稱

更改檔案名首碼。sRGB 影像使用 4 位字母首碼（預設為“DSCF”），Adobe RGB 影像則使用一條底線後接 3 位字母首碼（“DSF”）。

版權資訊

著作權資訊（Exif 標記形式）可在拍攝時新增至新影像。對著作權資訊的更改僅會反映至進行更改後所拍的影像。



選項	說明
顯示版權資訊	檢視目前著作權資訊。
輸入作者資訊	輸入創作者的姓名。
輸入版權資訊	輸入著作權所有者的姓名。
刪除版權資訊	刪除目前著作權資訊。此更改僅套用至選擇了該選項後所拍的影像；現有影像中記錄的著作權資訊不受影響。

■ 連接設定

有關無線連線的詳細資訊，請訪問 <http://fujifilm-dsc.com/wifi/>

無線設定

調整設定以連線無線網路。

選項	說明
一般設定	選擇 名字 可為相機設定一個名字使其可在無線網路上識別（預設設定下，指定給相機的名字獨一無二），選擇 重設無線設定 則可恢復預設設定。
縮至 SP 用大小 	選擇 開 （預設設定，在大多數情況下建議使用）可將較大影像的尺寸調整至  以上傳至智慧型手機，選擇 關 則以原始尺寸上傳影像。調整尺寸僅套用於上傳至智慧型手機的副本；原始影像不受影響。
PC 自動儲存設定	選擇 刪除註冊的目的地 PC 可取消所選目的地，選擇 上次連線的詳細資料 則可檢視最近與相機連接的電腦。

PC 自動儲存設定

選擇上傳目的地。選擇 **簡易設定** 可使用 WPS 進行連線，選擇 **手動設定** 則可手動配置網路設定。

地理標記設定

檢視從智慧型手機下載的位置資料並選擇是否將資料與照片一起儲存。

選項	說明
地理標記	選擇從智慧型手機下載的位置資料是否在照片拍攝時嵌入照片。
位置資訊	顯示最後一次從智慧型手機下載的位置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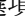
instax 印表機連接設定

調整設定以連接至選購的 FUJIFILM instax SHARE 印表機（ 137）。

“我的選單”

選擇 （我的選單）標籤將顯示常用選項的個性化自訂選單（ 107）。

編輯“我的選單”

- 1 在設定選單的  使用者設定 標籤中，反白顯示 我的選單設定 並按下 **MENU/OK** 顯示以下選項（ 113）。



- 2 按下選擇器上方或下方反白顯示 **新增項目** 並按下 **MENU/OK**。可新增至“我的選單”的選項用藍色反白顯示。

◆ 目前屬於“我的選單”中的選項用核選標記標識。



- 3 反白顯示一個項目並按下 **MENU/OK** 將其新增至“我的選單”。



- 4 按下 **MENU/OK** 返回編輯顯示。
- 5 重複步驟 3 和 4 直至新增完所有所需項目。
 - ◆ “我的選單”最多可包含 16 個項目。

編輯“我的選單”

若要為項目重新排序或刪除項目，請在步驟 1 中選擇 **排序項目** 或 **移除項目**。

出廠預設設定

下表列出了拍攝及設定選單中選項的出廠預設設定。使用 **☑ 使用者設定 > 重新設定** (📖 116) 可恢復這些設定。

■ 拍攝選單

選項	說明
📷 影像品質設定	
影像尺寸	3:2
影像品質	FINE
RAW格式錄影	未壓縮
軟片模擬	PROVIA/標準
顆粒效果	關
動態範圍	100%
白平衡	自動
明亮部色調	0
陰暗部色調	0
色彩	0
銳利度	0
減少雜訊	0
長時曝光減少雜訊	關
色彩範圍	sRGB
選擇自訂設定	自定 1

選項	說明
📷 AF/MF設定	
自動對焦模式	單一點
AF點陣顯示	關
焦點數量	91點(7×13)
PRE-AF	關
AF輔助燈	開
臉部/眼部偵測設定	臉部開/眼部關
AF+MF	關
MF輔助	標準
焦距確認	關
連鎖重點自動曝光與對焦區域	開
立即自動對焦設定	AF-S
釋放/對焦優先	
· AF-S優先選擇	釋放
· AF-C優先選擇	釋放
已修正的AF框	關

選項	說明
📷 拍攝設定	
自拍	關
軟片模擬包圍 · 軟片1 · 軟片2 · 軟片3	PROVIA/標準 Velvia/艷麗 ASTIA/柔和
測光	多重
快門類型	機械快門
ISO自動設定	自動3
轉換鏡頭	關
數位化增距鏡	關
ND濾鏡	關
🔦 閃光燈設定	
消除紅眼	關
TTL鎖定模式	鎖定上一次閃光燈
內置快閃記憶體	開
📹 動畫設定	
錄影模式	📹 1080/59.94P
錄影自動對焦模式	多重
HDMI 匯出資訊顯示	關
麥克風音量調整	3
麥克風/遙控器	麥克風

■ 設定選單

選項	說明
👤 使用者設定	
時差	居住地
聲音與閃光燈	開
🔊 聲音設定	
AF睇聲音量	🔊
自拍定時器睇聲音量	🔊
操作音量	關
快門音量	🔊
快門音	快門音 1
錄放音	7

選項	說明
■ 畫面設定	
EVF亮度	自動
EVF色	0
LCD亮度	0
LCD色	0
攝影圖像顯示	關
EVF自動旋轉顯示	開
在手動模式預覽曝光/白平衡	預覽曝光/白平衡
預覽相片效果	開
取景框	九宮格線最佳構圖顯示
自動旋轉播放	關
對焦距離單位	公尺
顯示自訂設定	請參閱第 31 頁。
■ 按鈕/轉盤設定	
對焦桿設定	開
編輯/儲存快速選單	請參閱第 43 頁。
功能 (Fn) 設定	請參閱第 46 頁。
ISO轉盤設定 (H)	25600
ISO轉盤設定 (A)	自動
對焦環	☻ 順時針
控制環設定	預設
AE/AF鎖定模式	按下時開啓AE/AF-LOCK

選項	說明
■ 電源設定	
自動關機	2 分鐘
電源管理	標準
■ 儲存資料設定	
畫面計數功能	連續
記錄未修改前影像	關
■ 連接設定	
無線設定	
• 縮至SP用大小 	開
PC自動儲存設定	簡易設定
地理標記設定	
• 地理標記	開
• 位置資訊	開

相機連接

無線傳輸 (FUJIFILM Camera Remote/FUJIFILM PC AutoSave)

訪問無線網路並連線至電腦、智慧型手機或平板裝置。有關下載和其他資訊，請參閱 <http://fujifilm-dsc.com/wif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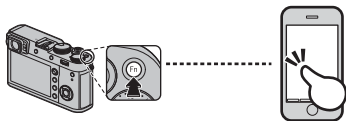


fujifilm Wi-Fi app



無線連線：智慧型手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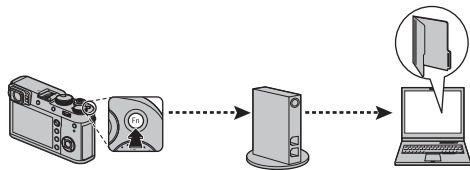
將“FUJIFILM Camera Remote”應用程式安裝至您的智慧型手機可瀏覽相機上的影像，下載所選影像，遙控相機，或者將位置資料複製到相機中。若要連線至智慧型手機，請將相機設為播放模式並按下功能鈕 (**Fn1**)。



您也可使用 拍攝設定 / 播放選單 > 無線通訊 (101、111) 進行連線。

無線連線：電腦

一旦安裝好“FUJIFILM PC AutoSave”應用程式並將電腦配置為從相機所複製影像的目的地，您即可使用 播放選單 > PC 自動儲存 (111) 或透過在播放模式中按住功能鈕 (**Fn1**) 從相機上傳照片。



在電腦上檢視照片（MyFinePix Studio/RAW FILE CONVERTER EX 2.0）

閱讀本章節可獲得有關將照片複製到電腦的資訊。

Windows

您可使用 MyFinePix Studio 將照片複製到您的電腦進行儲存、檢視、整理及列印。MyFinePix Studio 可從以下網站進行下載：

<http://fujifilm-dsc.com/mfs/>



一旦下載完畢，請按兩下所下載的檔案（“MFPS_Setup.EXE”）並按照螢幕指示完成安裝。

Mac OS X/macOS

您可使用“影像擷取”（電腦隨附）或其他軟體將照片複製到您的電腦。

檢視 RAW 檔案

若要在電腦上檢視 RAW 檔案，請使用可從以下網站下載的 RAW FILE CONVERTER EX 2.0：

<http://fujifilm-dsc.com/rfc/>



連接相機

1 找出包含您想要複製到電腦的照片的記憶卡，並將其插入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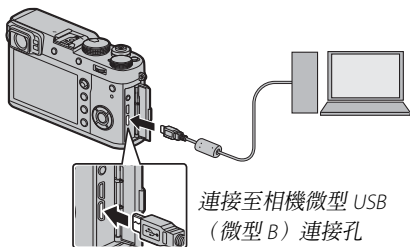
① 傳輸過程中斷電可能導致資料流失或損壞記憶卡。請在連接相機前插入新電池或充滿電的電池。

2 關閉相機並如圖所示連接隨附的 USB 線組，同時確保插頭完全插入。請將相機直接連接至電腦，勿使用 USB 集線器或鍵盤。

① 本相機使用微型 B USB 2.0 連接孔。

3 開啓相機。

4 使用 MyFinePix Studio 或作業系統所提供的應用程式將照片複製到電腦。



若要獲取有關使用軟體的更多資訊，請啓動應用程式並從 **Help** (說明) 選單中選擇相應的選項。

- ① 若插入的記憶卡包含大量影像，軟體啟動可能會延遲且您可能無法匯入或儲存影像。請使用記憶卡讀卡機傳輸照片。
- ① 關閉相機或斷開 USB 線組的連接前，請確認電腦未顯示訊息提示您正在進行複製，並確認指示燈已熄滅（若複製的影像張數非常多，電腦螢幕上的提示訊息消失後指示燈可能仍保持點亮）。否則，可能導致資料流失或損壞記憶卡。
- ① 插入或取出記憶卡前，請先斷開相機連接。
- ① 某些情況下，可能無法使用訪問獨立電腦上照片的方法來訪問透過軟體儲存至網路伺服器的照片。
- ① 使用需要網際網路連線的服務時，使用者將承擔來自電話公司或網際網路服務提供商的所有相關費用。

斷開相機的連接

確認指示燈已熄滅後，關閉相機並斷開 USB 線組的連接。

建立 DPOF 預設列印

▣ 播放選單 > 預設列印 (DPOF) (📖 112) 選項可用於為 DPOF 相容印表機建立一個數位“預設列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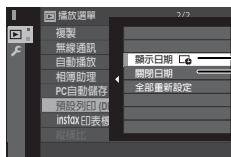
DPOF

DPOF (數位預設列印格式) 是使照片可從記憶卡中儲存的“預設列印”進行列印的標準。預設列印中的資訊包括要列印的照片以及每張照片的列印份數。



■ 顯示日期 ☑ / 關閉日期

若要修改 DPOF 預設列印，請選擇 ▣ 播放選單 > 預設列印 (DPOF) (📖 108) 並按下選擇器上方或下方反白顯示 顯示日期 ☑ 或 關閉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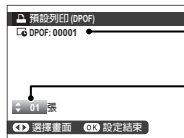


顯示日期 ☑ : 在照片上列印
拍攝日期。

關閉日期 : 不在照片上列印
拍攝日期。

請按下 MENU/OK 並執行下列步驟。

- 1 按下選擇器左方或右方顯示您希望在預設列印中包含或從中刪除的照片。
- 2 按下選擇器上方或下方選擇列印份數 (最多 99 份)。若要從預設列印中刪除照片，請按下選擇器下方，直至列印份數為 0。




列印的總數量


列印份數

3 重複進行步驟 1-2 完成預設列印。設定完成時，按下 **MENU/OK** 儲存預設列印，或按下 **DISP/BACK** 退出而不改變預設列印。

4 列印的總數量顯示在螢幕中。按下 **MENU/OK** 退出。

目前預設列印中的照片在播放過程中用  圖示標識。

■ 全部重新設定

若要取消目前預設列印，請在 **播放選單 > 預設列印 (DPOF)** ( 108) 中選擇 **全部重新設定**。螢幕中將顯示如右圖所示的確認對話框；按下 **MENU/OK** 可從預設列印中刪除所有照片。

◆ 預設列印最多可包含 999 張照片。

◆ 若插入了一張包含其他相機所建立的預設列印的記憶卡，螢幕中將顯示如右圖所示的訊息。按下 **MENU/OK** 可取消預設列印；您必須按照上文所述來建立新的預設列印。



instax SHARE 印表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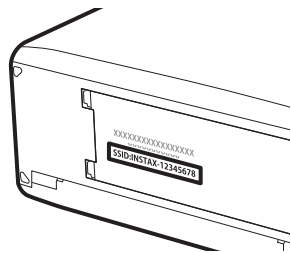
在 instax SHARE 印表機上列印數位相機上的照片。

建立連接

選擇 **☑ 連接設定** > **instax 印表機連接設定** (📖 126) 並輸入 instax SHARE 印表機名稱 (SSID) 和密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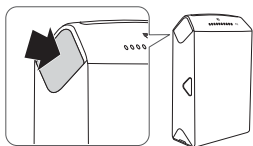
●● 印表機名稱 (SSID) 和密碼

印表機名稱 (SSID) 可在印表機底部查看；預設密碼為“1111”。如果您已選擇其他密碼以從智慧型手機進行列印，請輸入該密碼。



列印照片

1 開啓印表機。



2 選擇 播放選單 > instax 印表機列印
(108)。相機將連接至印表機。



◆ 若要列印連拍序列中的一幅畫面，請先顯示該畫面，再選擇 **instax 印表機列印**。

3 使用選擇器顯示您想列印的照片，然後按下 **MENU/OK**。



- ◆ 使用其他相機拍攝的照片無法列印。
- ◆ 列印區域小於 LCD 螢幕中的可視區域。

4 照片將發送至印表機，列印開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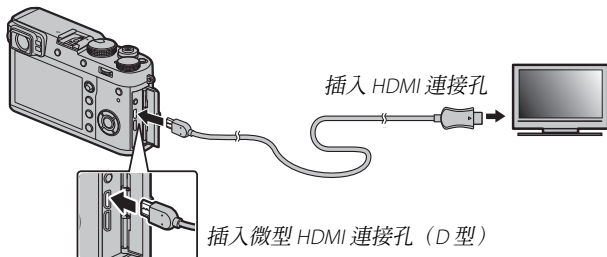


在電視機上檢視照片

若要為多人顯示照片，請使用 HDMI 線組（由第三方供應者提供）將相機連接至電視機（請注意，電視機僅可用於播放，不可用於拍攝）。

1 關閉相機。

2 如下圖所示連接 HDMI 線組並確保插頭以正確方向完全插入。



① 請使用具備 D 型（HDMI 微型）插頭且不超過 1.5m 長的 HDMI 線組以連接至相機。

◆ 請確保將接頭完全插入。

3 將電視機調至 HDMI 輸入頻道。有關詳情，請參閱電視機隨附的資料。

4 開啓相機並按下 **▶** 鈕。相機螢幕關閉且電視機上將顯示照片和動畫。請注意，相機音量控制對電視機上播放的聲音沒有影響；請使用電視機音量控制調整音量。

◆ 連接了 HDMI 線組時不能使用 USB 線組。

◆ 某些電視機在動畫播放開始時可能會短暫黑屏。

選購配件

本相機支援 FUJIFILM 和其他生產商提供的大量配件。

FUJIFILM 的配件

下列選購配件可由 FUJIFILM 提供。有關您所在地可用配件的最新資訊，請洽詢當地 FUJIFILM 經銷商或參閱 http://www.fujifilm.com/products/digital_cameras/index.html。

可充電式鋰電池

NP-W126S：您可根據需要購買其他 NP-W126S 大容量可充電式電池。



電池充電器

BC-W126：您可根據需要購買備用電池充電器。環境溫度為 +20°C 時，使用 BC-W126 將一枚 NP-W126S 電池充滿電大約需要 150 分鐘。



AC 電源轉換器

AC-9V（需要 CP-W126 DC 連接器）：適用於長時間拍攝和播放或者複製照片至電腦時。

DC 連接器

CP-W126：用於將 AC-9V 連接至相機。

熱靴閃光燈組件

EF-X500：該夾式閃光燈組件的閃光指數為 50 (ISO 100, m) 且支援 FP (高速同步)，從而可在超過閃光燈同步速度的快門速度下進行使用。它由 4 節 AA 電池或一個選購的 EF-BP1 電池盒供電，支援手動和 TTL 閃光控制以及 24–105 mm (35mm 格式相當值) 範圍內的自動電動變焦，具備 FUJIFILM 光學無線閃光控制，從而可在無線遙控閃光燈攝影中用作主閃光燈或遙控閃光燈組件。閃光燈頭可向上旋轉 90°、向下旋轉 10°、向左旋轉 135°、向右旋轉 180° 以進行反射式閃光。



EF-42：該夾式閃光燈組件 (由 4 節 AA 電池供電) 的閃光指數為 42 (ISO 100, m)，且支援 TTL 閃光控制以及 24–105 mm (35mm 格式相當值) 範圍內的自動電動變焦。閃光燈頭可向上旋轉 90°、向左旋轉 180°、向右旋轉 120° 以進行反射式閃光。



EF-X20：該夾式閃光燈組件的閃光指數為 20 (ISO 100, m)。



EF-20：該夾式閃光燈組件 (由 2 節 AA 電池供電) 的閃光指數為 20 (ISO 100, m)，且支援 TTL 閃光控制。閃光燈頭可向上旋轉 90° 以進行反射式閃光。



遙控器

RR-90：可用於減少相機晃動或在定時曝光時保持快門開啓。



立體聲麥克風

MIC-ST1：動畫錄製時所使用的外接麥克風。



皮套

LC-X100F：該皮套配備了相同材質的肩帶。即使相機裝於皮套，您也可拍攝照片以及插入或取出電池和記憶卡。

腕帶

GB-001：此配件改良了相機上的握柄，使其可以單手持拿。

轉換鏡頭

TCL-X100II：增加相機鏡頭的焦距。

WCL-X100II：減少相機鏡頭的焦距並增大畫角。

配接環

AR-X100：安裝 LH-X100 鏡頭遮光罩或 $\phi 49\text{mm}$ 濾鏡（由第三方供應者提供）時需使用鋁制配接環。

鏡頭遮光罩

LH-X100：該鋁制鏡頭遮光罩配備了相同材質的 AR-X100 配接環。安裝遮光罩時需使用該配接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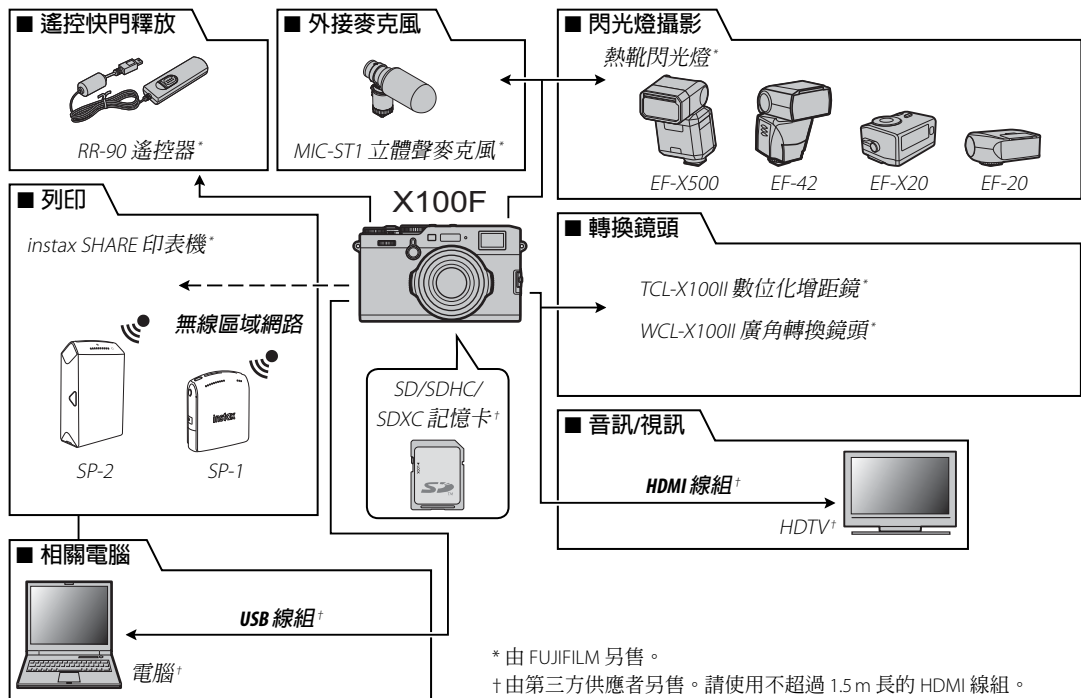
保護濾鏡

PRF-49S：一種用於保護 X100 系列相機鏡頭的濾鏡（需要 AR-X100 配接環）。

instax SHARE 印表機

SP-1/SP-2：透過無線區域網路連接以在 instax 軟片上列印照片。

連接相機至其他裝置



* 由 FUJIFILM 另售。

† 由第三方供應者另售。請使用不超過 1.5m 長的 HDMI 線組。

使用熱靴閃光燈組件

外接閃光燈組件比內建閃光燈功能更強大。有的可用作主閃光燈組件，透過光學無線閃光控制來控制遙控組件。

① 測試閃光有時可能不可用，例如在顯示相機設定選單時。

連接閃光燈組件並在相機拍攝選單中選擇 **[] 閃光燈設定 > 閃光燈功能設定** 可顯示閃光燈選項。可用選項根據所連接組件狀態的不同而異。



◆ 安裝了熱靴閃光燈組件時，為防止內置閃光燈閃光，請將 **[] 閃光燈設定 > 內置快閃記憶體** 選為 **關**。

選單	說明
插頭閃光燈	當選購的閃光燈組件安裝在熱靴上且開啓時顯示（ 圖 145 ）。
主（光學）	當連接並開啓了選購的閃光燈組件，且該組件用作 FUJIFILM 光學無線遙控閃光控制的主閃光燈時顯示（ 圖 146 ）。


- ◆ 當 **[] 閃光燈設定 > 內置快閃記憶體** 選為 **關** 且未安裝支援的熱靴閃光燈時，螢幕中將顯示 **同步終端**。
- ◆ 支援連拍模式的閃光燈組件可用於連拍攝影。

■ 插頭閃光燈

使用選購的熱靴閃光燈組件時，有以下選項可用。



- ① **閃光控制模式**：使用閃光燈組件選擇的閃光控制模式。在某些情況下可從相機進行調整；可用選項根據閃光燈的不同而異。
 - **TTL**：TTL 模式。調整閃光燈補償 (②)。
 - **M**：無論拍攝對象的亮度和相機設定如何，閃光燈都以所選輸出進行閃光。在某些情況下可從相機調整閃光輸出 (②)。
 - **MULTI**：重複閃光。每拍攝一張照片，相容的熱靴閃光燈組件都會多次閃光。
 - **OFF**：閃光燈不閃光。某些閃光燈組件可從相機關閉。
- ② **閃光燈補償/輸出**：可用選項根據閃光控制模式的不同而異。
 - **TTL**：調整閃光燈補償 (若超過閃光控制系統的限制，某些數值可能無法套用)。使用 EF-X20、EF-20 和 EF-42 時，所選值會新增至使用閃光燈組件所選的值。
 - **M/MULTI**：調整閃光輸出 (僅限相容的組件)。以 $\frac{1}{3}$ EV 為等級，從以全光的比值表示的數值中選擇： $\frac{1}{4}$ (模式 **M**) 或 $\frac{1}{4}$ (**MULTI**) 至 $\frac{1}{512}$ 。在超過閃光控制系統限制的低數值下可能無法獲得預期效果；請先試拍一張照片並檢查效果。

- ③ **閃光燈模式 (TTL)**：選擇進行 TTL 閃光控制的閃光燈模式。可用選項根據所選拍攝模式 (**P**、**S**、**A** 或 **M**) 的不同而異。
 - **閃光 (自動閃光)**：閃光燈僅在需要時閃光；閃光級別根據拍攝對象的亮度進行調整。半按快門鈕時顯示  圖示表示拍攝照片時閃光燈將閃光。
 - **TTL (標準)**：閃光燈在每次拍攝時都會盡可能閃光；閃光級別根據拍攝對象的亮度進行調整。釋放快門時若閃光燈未完全充滿電，閃光燈將不會閃光。
 - **閃光 (慢同步)**：當拍攝夜景背景下的人像主體時，將閃光燈和低速快門相結合。釋放快門時若閃光燈未完全充滿電，閃光燈將不會閃光。
- ④ **同步**：控制閃光時機。
 - **FRONT (第 1 帷幕)**：閃光燈在快門開啓後立即閃光 (普通拍攝的最佳選擇)。
 - **REAR (第 2 帷幕)**：閃光燈在快門即將關閉前閃光。
- ⑤ **變焦**：支援閃光變焦的組件的照明角度 (閃光燈閃光範圍)。某些組件的該設定可從相機進行調整。當使用選購的轉換鏡頭時，選擇 **自動** 可根據焦距自動匹配閃光範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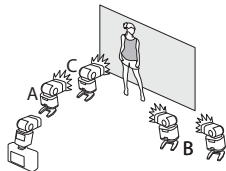
- ⑥ **配光**：若組件支援該功能，請從以下選項中進行選擇。
- ☞（閃光燈電源優先）：稍微減少閃光範圍以增加射程。
 - ☞（標準）：根據視角匹配閃光範圍。
 - ☞（均勻覆蓋優先）：稍微增加閃光範圍以獲得更多均勻的光線。
- ⑦ **LED 燈**：選擇在靜態攝影過程中內建 LED 燈如何發揮作用（僅限相容的組件）。用作反射光（☞/反射光），用作 AF 輔助燈（**AF/AF 輔助**），或者既用作反射光又用作 AF 輔助燈（☞/AF 輔助+反射光）。選擇 **OFF** 可在攝影過程中禁用 LED。
- ⑧ **閃光次數**：選擇在 **MULTI** 模式下每次釋放快門時閃光燈閃光的次數。*
- ⑨ **頻率**：選擇在 **MULTI** 模式下閃光燈閃光的頻率。*
- * 若超過閃光控制系統的限制，某些數值可能無法套用。

■ 主（光學）


若組件目前用作 FUJIFILM 光學無線遙控閃光控制的主閃光燈，螢幕中將顯示如右圖所示的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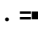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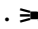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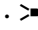


主閃光燈和遙控閃光燈組件最多可分為三組（A、B 和 C），每組的閃光燈模式和閃光級別可分別進行調整。有四個頻道可用於組件之間的通訊，不同的頻道可用於不同的閃光系統，或用於在近距離操作多個系統時防止干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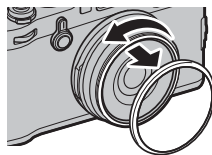
- ① 閃光控制模式 (A組) / ② 閃光控制模式 (B組) / ③ 閃光控制模式 (C組)：為 A、B 和 C 組選擇閃光控制模式。TTL% 僅適用於 A 和 B 組。
- **TTL**：組中的組件在 TTL 模式下閃光。每組的閃光燈補償可分別進行調整。
 - **TTL%**：若 A 或 B 任一組選為 TTL%，您可將所選組的輸出指定為另一組的百分比並同時為兩個組調整總體閃光燈補償。
 - **M**：在模式 M 下，無論拍攝對象的亮度或相機設定如何，組中的組件都以所選輸出（表示為全光的比值）進行閃光。
 - **MULTI**：為任一組選擇 MULTI 可將所有組中的所有組件設為重複閃光模式。每拍攝一張照片，所有組件都會多次閃光。
 - **OFF**：若選擇了 OFF，組中的組件將不會閃光。
- ④ 閃光燈補償/輸出 (A組) / ⑤ 閃光燈補償/輸出 (B組) / ⑥ 閃光燈補償/輸出 (C組)：根據閃光控制模式的所選項調整所選組的閃光級別。請注意，若超過閃光控制系統的限制，某些數值可能無法套用。
- **TTL**：調整閃光燈補償。
 - **M/MULTI**：調整閃光輸出。
 - **TTL%**：選擇 A 組和 B 組之間的平衡並調整總體閃光燈補償。

- ⑦ 閃光燈模式 (TTL)：選擇進行 TTL 閃光控制的閃光燈模式。可用選項根據所選拍攝模式 (P、S、A 或 M) 的不同而異。
- **閃光 (自動閃光)**：閃光燈僅在需要時閃光；閃光級別根據拍攝對象的亮度進行調整。半按快門鈕時顯示  圖示表示拍攝照片時閃光燈將閃光。
 - **TTL (標準)**：閃光燈在每次拍攝時都會盡可能閃光；閃光級別根據拍攝對象的亮度進行調整。釋放快門時若閃光燈未完全充滿電，閃光燈將不會閃光。
 - **TTL (慢同步)**：當拍攝夜景背景下的人像主體時，將閃光燈和低速快門相結合。釋放快門時若閃光燈未完全充滿電，閃光燈將不會閃光。
- ⑧ 同步：控制閃光時機。
- **FRONT (第 1 帷幕)**：閃光燈在快門開啓後立即閃光（普通拍攝的最佳選擇）。
 - **REAR (第 2 帷幕)**：閃光燈在快門即將關閉前閃光。
- ⑨ 變焦：支援閃光變焦的組件的照明角度（閃光燈閃光範圍）。某些組件的該設定可從相機進行調整。當使用選購的轉換鏡頭時，選擇自動可根據焦距自動匹配閃光範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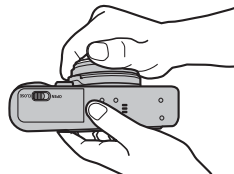
- ⑩ **配光**：若組件支援該功能，請從以下選項中進行選擇。
-  **（閃光燈電源優先）**：稍微減少閃光範圍以增加射程。
 -  **（標準）**：根據視角匹配閃光範圍。
 -  **（均勻覆蓋優先）**：稍微增加閃光範圍以獲得更多均勻的光線。
- ⑪ **主閃光燈**：將主閃光燈指定給 A (**GrA**)、B (**GrB**) 或 C (**GrC**) 組。若選擇了 **OFF**，主閃光燈輸出將維持在不會影響最終照片的級別。僅當該組件安裝至相機熱靴，在 **TTL**、**TTL%** 或 **M** 模式下用作 FUJIFILM 光學無線遙控閃光控制的主閃光燈時可用。
- ⑫ **閃光次數**：選擇在 **MULTI** 模式下每次釋放快門時閃光燈閃光的次數。
- ⑬ **頻道**：選擇主閃光燈與遙控閃光燈組件之間進行通訊時所使用的頻道。不同的頻道可用於不同的閃光系統，或用於在近距離操作多個系統時防止干擾。
- ⑭ **頻率**：選擇在 **MULTI** 模式下閃光燈閃光的頻率。

安裝配接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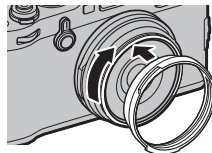
1 取下前環。



- ◆ 若無法取下前環，請如圖所示握緊整個環並旋轉。



2 如圖所示，將突起部分朝外安裝配接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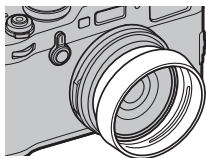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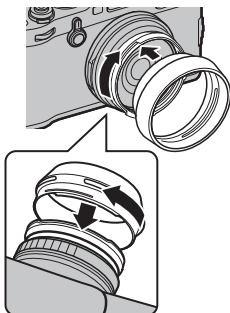


- ① 不使用時請妥善保管前環和鏡頭蓋。
- ① 安裝 LH-X100 鏡頭遮光罩、PRF-49S 保護濾鏡或第三方濾鏡之前需先安裝配接環 AR-X100。

安裝鏡頭遮光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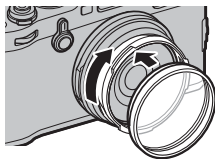
安裝鏡頭遮光罩之前需先安裝配接環。

- ◆ 如圖所示對齊凹口並旋轉。



安裝保護濾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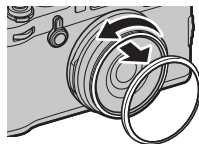
安裝濾鏡之前需先安裝配接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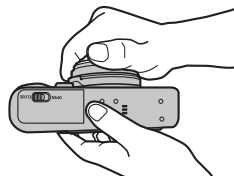
使用轉換鏡頭

■ 安裝轉換鏡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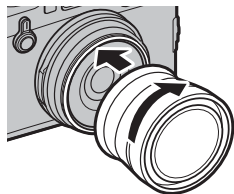
- 1 取下前環。



- ◆ 若無法取下前環，請如圖所示握緊整個環並旋轉。






- 2 安裝轉換鏡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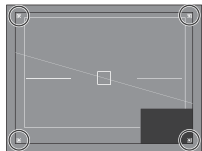


- ① 不使用時請妥善保管前環和鏡頭蓋。

■ 使用轉換鏡頭

使用選購的 WCL-X100 或 TCL-X100 轉換鏡頭時，請在拍攝選單中將  **拍攝設定** > **轉換鏡頭** 選為合適的選項：為 WCL-X100 選擇 **廣角**，為 TCL-X100 則選擇 **遠攝**。當使用的是 WCL-X100II 或 TCL-X100II 時，相機會自動選擇合適的選項。

- ❖ 安裝了轉換鏡頭時螢幕中將會顯示一個圖示（ 或 ）。
- ❖ 由於光學觀景窗不能覆蓋廣角轉換鏡頭的整個視野，亮框將被括弧取代，顯示安裝了廣角轉換鏡頭時的近似視野範圍。為準確構圖，請使用電子觀景窗或 LCD 螢幕進行構圖。



- ❖ 內建閃光燈可能無法照亮整個拍攝對象。我們建議您使用指定用於本相機的選購的外接閃光燈。
- ❖ 未安裝轉換鏡頭時，請務必將 **轉換鏡頭** 選為 **關**。

相機保養

為確保您可以持久享用本產品，請遵守以下注意事項。

存放和使用

如果準備長期不使用相機，請將電池和記憶卡取出。請勿在下列場所存放或使用相機：

- 有雨、水蒸氣或煙霧的地方
- 非常潮濕或灰塵瀰漫之處
- 陽光直射或極端高溫之處，如晴天封閉的汽車內
- 極其寒冷的地方
- 可能受到強烈震動的位置
- 可能受到強大磁場影響的位置，如廣播天線、輸配電線、雷達發射站、馬達、變壓器或磁鐵附近
- 長期接觸揮發性化學藥品（如殺蟲劑）的場所
- 橡膠或乙烯產品旁

■ 進水和進沙

相機進水或進沙也可能會損壞相機及其內部電路和結構。在沙灘或海濱使用相機時，注意不要讓相機沾上水或沙子。請勿將相機放在潮濕的地方。

■ 水汽凝結

溫度突然升高時，比如在寒冷天進入有暖氣的大樓可能會造成相機內部凝結水汽。此時應關閉相機，等 1 小時後再將其開啓。若記憶卡上凝結水汽，請取出記憶卡並待水汽消散後再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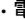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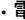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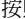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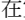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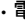
旅行

請將相機放置在隨身攜帶的行李中。托運的行李可能會受到強烈震動，導致相機損壞。



故障排除

問題與解決方法

■ 電源和電池





問題	解決方法
相機無法開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電池電量已耗盡：將電池充電（ 18）或插入充滿電的備用電池（ 20）。電池未正確插入：按照正確方向重新插入電池（ 20）。電池室蓋未關好：關好電池室蓋（ 20）。
螢幕無法開啓。	若在相機關閉後迅速開啓相機，螢幕可能不會開啓。請半按快門鈕啓動螢幕。
電池電量迅速耗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電池過冷：將電池放在衣袋中或其他溫暖的地方以使其回暖，然後在即將拍攝前將電池重新插入相機。電池端子上有污垢：用柔軟的乾布清潔電池端子。AF/MF設定 > PRE-AF 被選為開：關閉 PRE-AF（ 94）。電池已經過無數次充電：電池已達最終的充電壽命。請購買新電池。
相機突然關閉。	電池電量已耗盡：將電池充電（  18）或插入充滿電的備用電池（  20）。
充電無法開始。	按照正確方向重新插入電池並確認充電器插頭已插入（  18）。
充電緩慢。	在室溫下為電池充電（  iv）。
充電指示燈閃爍，但電池未充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電池端子上有污垢：用柔軟的乾布清潔電池端子。電池已經過無數次充電：電池已達最終的充電壽命。請購買新電池。如果電池仍然無法充電，請與 FUJIFILM 經銷商聯絡。

■ 選單和顯示

問題	解決方法
顯示的語言不是中文繁體。	將  使用者設定 > 言語/LANG. 選為 繁體（  26、115）。

■ 拍攝

問題	解決方法
按下快門鈕時未拍攝照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記憶卡已滿：插入一張新的記憶卡或刪除照片（圖 20、39）。 • 記憶卡沒有格式化：格式化記憶卡（圖 114）。 • 記憶卡接點有污垢：用柔軟的乾布清潔記憶卡的接點。 • 記憶卡已損壞：插入一張新的記憶卡（圖 20）。 • 電池電量已耗盡：將電池充電（圖 18）或插入充滿電的備用電池（圖 20）。 • 相機已自動關閉：開啓相機（圖 24）。
半按快門鈕時，螢幕或觀景窗中出現斑點（“雜訊”）。	拍攝對象光線不足且光圈縮小時會提高增益補償以輔助構圖，這將可能導致影像在螢幕中進行預覽時出現很明顯的斑點。使用本相機拍攝的影像不會受到影響。
相機無法對焦。	拍攝對象不適合使用自動對焦：使用對焦鎖定（ 圖 80 ）或手動對焦（ 圖 68 ）。
無法使用智慧型臉部追蹤對焦。	智慧型臉部追蹤對焦在目前拍攝模式下不可用：選擇其他拍攝模式（ 圖 168 ）。
未偵測到臉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拍攝對象的臉部被太陽鏡、帽子、長髮或其他物體遮擋：移開障礙物。 • 拍攝對象的臉部僅占畫面的小部分區域：改變構圖以使拍攝對象的臉部占畫面的大部分區域（圖 95）。 • 拍攝對象的頭部傾斜或平仰：讓拍攝對象擺正頭部。 • 相機傾斜：使相機保持水平位置。 • 拍攝對象臉部光線不足：在明亮光線下進行拍攝。
選錯了拍攝對象。	所選拍攝對象比主要拍攝對象距離畫面中心更近。請重新構圖或者關閉臉部追蹤對焦並使用對焦鎖定構圖（ 圖 80 ）。

問題	解決方法
閃光燈不閃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目前設定下無法使用閃光燈：參閱適用於閃光燈的設定清單 (圖 168)。 • 電池電量已耗盡：將電池充電 (圖 18) 或插入充滿電的備用電池 (圖 20)。 • 閃光燈組件不支援目前驅動模式：內置閃光燈和不支援連拍攝影的閃光燈組件在連拍模式下或者用於曝光或動態範圍包圍時將不會閃光；請選擇單一畫面模式 (圖 55)。 •  使用者設定 > 聲音與閃光燈 被選為關：選擇開 (圖 115)。
閃光燈無法完全照亮拍攝對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拍攝對象不在閃光範圍內：將拍攝對象置於閃光範圍內。 • 閃光燈窗口被遮擋：正確持拿相機。 • 快門速度高於 1/250 秒：選擇更低的快門速度 (圖 50、53、82)。
照片模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鏡頭污損：清潔鏡頭 (圖 x)。 • 鏡頭被遮擋：讓遮擋物遠離鏡頭。 • !AF 在拍攝過程中出現且對焦框顯示為紅色：在拍攝前檢查對焦 (圖 34)。
照片上有斑點。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快門速度低且周圍溫度高：這是正常現象而並非故障。 • 需要執行像素對應：使用  影像品質設定 > 像素對應 (圖 93) 執行像素對應。 • 在高溫環境中持續使用了相機或螢幕中顯示溫度警告：關閉相機並待其降溫。
照片變形。	<p>螢幕中顯示  或 ：將相機遠離磁鐵。</p>

■ 播放

問題	解決方法
照片粒子太粗。	照片由其他品牌或型號的相機所拍攝。
無法進行播放縮放。	照片由調整尺寸所建立，或由其他品牌或型號的相機所拍攝。
動畫播放中沒有聲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錄放音量過低：調整錄放音量（圖 42、117）。 麥克風被擋住：錄製過程中正確持拿相機（圖 2、40）。 喇叭被擋住：播放過程中正確持拿相機（圖 2、42）。 ■ 使用者設定 > 聲音與閃光燈 被選為 關：選擇 開（圖 115）。
所選照片沒有刪除。	選來刪除的一些照片被保護。請使用最初設定保護的裝置解除保護（圖 110）。
檔案編號意外重設。	相機處於開啓狀態時，打開了電池室蓋。打開電池室蓋前，請先關閉相機（圖 20、24）。

■ 相機連接/其他

有關無線連線故障排除的更多資訊，請參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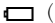

<http://digital-cameras.support.fujifilm.com/app?pid=x>



問題	解決方法
連線智慧型手機或上傳照片至智慧型手機的問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智慧型手機距離太遠：將裝置移近些。 附近的裝置產生無線電干擾：將相機和智慧型手機遠離微波爐或無繩電話。
無法上傳影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智慧型手機已連線至其他裝置：智慧型手機和相機一次只能連線至一個裝置。中斷連線並重試。 附近有多個智慧型手機：嘗試重新連線。多個智慧型手機的存在可能會導致連線困難。 目前影像是一個動畫或是由其他裝置所建立，無法上傳至智慧型手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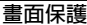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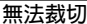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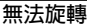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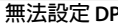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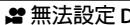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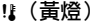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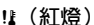
問題	解決方法
智慧型手機不顯示照片。	將 ☑ 連接設定 > 無線設定 > 縮至 SP 用大小 ☑ 選為 開。選擇 關 將增加較大影像的上傳時間；此外，某些手機可能不會顯示超過特定尺寸的影像。
電視機上沒有照片或聲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相機未正確連接：正確連接相機（☞ 139）。請注意，一旦連接好相機，照片將顯示在電視機而不是相機螢幕上。 • 電視機輸入選項被設為“TV”：將輸入選項設為“HDMI”。 • 電視機的音量太低：使用電視機上的控制調整音量。
電腦無法辨認相機。	確保正確連接相機和電腦（☞ 133）。
無法傳輸 RAW 或 JPEG 檔案到電腦。	使用 MyFinePix Studio 傳輸照片（僅限 Windows；☞ 132）。
相機未作出反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相機暫時出現故障：取出電池後將其重新插入（☞ 20）。 • 電池電量已耗盡：將電池充電（☞ 18）或插入充滿電的備用電池（☞ 20）。 • 相機被連接至無線網路：終止連接。
相機無法正常工作。	取出電池後將其重新插入（☞ 20）。如果仍有問題，請與 FUJIFILM 經銷商聯絡。
沒有聲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調整音量（☞ 117）。 • 將 ☑ 使用者設定 > 聲音與閃光燈（☞ 115）選為 開。

警告訊息和顯示

螢幕中將出現下列警告訊息。


















警告	說明
 (紅燈)	電池電量低。請將電池充電 (圖 18) 或插入充滿電的備用電池 (圖 20)。
 (閃爍紅燈)	電池電量已耗盡。請將電池充電 (圖 18) 或插入充滿電的備用電池 (圖 20)。
!AF (顯示為紅色並出現紅色對焦框)	相機無法對焦。請使用對焦鎖定對焦於相同距離的其他拍攝對象，然後重新構圖 (圖 80)。
光圈或快門速度顯示為紅色	拍攝對象太亮或太暗，照片將會曝光過度或曝光不足。拍攝光線不足的拍攝對象時，使用閃光燈可獲得更多光線 (圖 82)。
對焦錯誤	
關閉電源再重新開啓	相機故障。關閉相機電源再重新開啓。如果仍然顯示此訊息，請與 FUJIFILM 經銷商聯絡。
鏡頭控制錯誤	
無法連續儲存	沒有正確地格式化記憶卡。請使用相機格式化記憶卡 (圖 114)。
卡未初始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記憶卡沒有格式化，或者記憶卡已在電腦或其他裝置上格式化：使用  使用者設定 > 格式化 (圖 114) 格式化記憶卡。• 記憶卡接點需要清潔：用柔軟的乾布清潔記憶卡的接點。如果仍顯示錯誤訊息，請格式化記憶卡 (圖 114)。格式化後若仍顯示此訊息，請更換記憶卡。• 相機故障：與 FUJIFILM 經銷商聯絡。
卡保護	記憶卡被鎖定。請解除該卡的鎖定。

警告	說明
卡錯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記憶卡未針對相機使用進行格式化：格式化記憶卡 (圖 114)。 • 記憶卡接點需要清潔或記憶卡已損壞：用柔軟的乾布清潔記憶卡的接點。如果仍顯示錯誤訊息，請格式化記憶卡 (圖 114)。格式化後若仍顯示此訊息，請更換記憶卡。 • 不相容的記憶卡：使用相容的記憶卡 (圖 23)。 • 相機故障：與 FUJIFILM 經銷商聯絡。
 儲存媒體已滿	記憶卡已滿，無法記錄照片。請刪除照片 (圖 39) 或插入一張有更多剩餘空間的記憶卡 (圖 20)。
無卡	僅當插有記憶卡時才可釋放快門。請插入一張記憶卡。
記錄錯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記憶卡錯誤或連線錯誤：重新插入記憶卡或將相機關閉並重新開啓。如果仍然顯示此訊息，請與 FUJIFILM 經銷商聯絡。 • 沒有足夠的剩餘儲存空間記錄其他照片：刪除照片 (圖 39) 或插入一張有更多剩餘空間的記憶卡 (圖 20)。 • 記憶卡沒有格式化：格式化記憶卡 (圖 114)。
讀取錯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檔案已損壞或不是由本相機所建立：該檔案無法檢視。 • 記憶卡接點需要清潔：用柔軟的乾布清潔記憶卡的接點。如果仍顯示錯誤訊息，請格式化記憶卡 (圖 114)。格式化後若仍顯示此訊息，請更換記憶卡。 • 相機故障：與 FUJIFILM 經銷商聯絡。
畫面編號已滿	相機已用完畫面編號 (目前畫面編號為 999-9999)。請格式化記憶卡並將  儲存資料設定 > 畫面計數功能 選為 歸零。拍攝一張照片將畫面編號重設為 100-0001，然後將 畫面計數功能 選為 連續。

警告	說明
 畫面保護	嘗試刪除或旋轉受保護照片。請取消保護並重試 (🗨 110)。
 無法裁切	照片已損壞或不是由本相機所建立。
 無法執行	消除紅眼無法套用於使用其他裝置建立的相片。
 無法執行	消除紅眼無法套用於動畫。
 無法旋轉	所選照片無法旋轉。
 無法旋轉	動畫無法旋轉。
DPOF 文件錯誤	目前記憶卡上的 DPOF 預設列印包含 999 張以上的影像。請將照片複製到電腦中並建立一個新的預設列印。
 無法設定 DPOF	該照片無法使用 DPOF 進行列印。
 無法設定 DPOF	無法使用 DPOF 列印動畫。
 (黃燈)	關閉相機並待其降溫。在該警告顯示時所拍照片中斑點可能會增加。
 (紅燈)	關閉相機並待其降溫。顯示品質和連拍速率將會降低，並且在該警告顯示時所拍照片中斑點可能會增加。

記憶卡容量

下表列出了不同影像尺寸下的可拍攝時間或可拍攝照片數量。所有數據都是近似值；檔案大小也因拍攝場景的不同而異，因此可儲存檔案數量將產生較大變化。可拍攝的影像數或剩餘時間長度在相等比率下可能不會減少。

容量		8 GB		16 GB	
		 FINE	 NORMAL	 FINE	 NORMAL
照片	 3:2	540	800	1110	1660
	RAW (未壓縮)	150		320	
	RAW (無失真壓縮)	300		630	
動畫 ¹	 1080/59.94 P ²	26 分鐘		54 分鐘	
	 1080/50 P ²				
	 1080/29.97 P ²				
	 1080/25 P ²				
	 1080/24 P ²				
	 1080/23.98 P ²				
	 720/59.94 P ³	51 分鐘		105 分鐘	
	 720/50 P ³				
	 720/29.97 P ³				
	 720/25 P ³				
 720/24 P ³					
 720/23.98 P ³					

1 請使用 UHS 速度為 1 級或以上的記憶卡。

2 單個動畫長度不能超過 14 分鐘。

3 單個動畫長度不能超過 28 分鐘。

連結

有關 FUJIFILM 數位相機的詳細資訊，請參閱以下網站。

FUJIFILM X100F 產品資訊

選購配件和支援資訊可在以下網站查找。



韌體更新

產品的一些功能可能因韌體更新而與提供手冊所述的功能不同。如需每一型號的詳細資訊，請瀏覽我們的網站：

http://www.fujifilm.com/support/digital_cameras/software



● 檢查韌體版本

① 相機僅當插有記憶卡時才會顯示韌體版本。

1 關閉相機並確認插有記憶卡。

2 按住 **DISP/BACK** 鈕並同時開啓相機。螢幕中將顯示目前韌體版本；請檢查韌體版本。

3 關閉相機。



規格


系統	
型號	FUJIFILM X100F 數位相機
產品編號	FF160004
可記錄畫素	約 2430 萬
影像感應器	23.5 mm×15.6 mm (APS-C) , X-Trans CMOS III 感應器並帶主色彩濾鏡
儲存媒體	建議使用 FUJIFILM SD/SDHC/SDXC 記憶卡
檔案系統	遵循相機檔案系統設計規則 (DCF) 、Exif 2.3 以及數位預設列印格式 (DPOF)
檔案格式	• 靜態照片：Exif 2.3 JPEG (壓縮) ; RAW (原始 RAF 格式, 未壓縮或使用無損演算法壓縮; 需要專用軟體) ; RAW+JPEG 可用 • 動畫：H.264 標準 (帶立體聲, MOV)
影像尺寸	• L 3:2 : 6000 × 4000 • L 16:9 : 6000 × 3376 • L 1:1 : 4000 × 4000 • M 3:2 : 4240 × 2832 • M 16:9 : 4240 × 2384 • M 1:1 : 2832 × 2832 • S 3:2 : 3008 × 2000 • S 16:9 : 3008 × 1688 • S 1:1 : 2000 × 2000 • L 全景照片 : 2160×9600 (直立) /9600×1440 (橫向) • M 全景照片 : 2160×6400 (直立) /6400×1440 (橫向)
鏡頭	
鏡頭	FUJINON 固定焦距鏡頭
焦距	f=23 mm (約相當於 35 mm 格式的 35 mm)
最大光圈	F2.0
感光度	標準輸出感光度相當於 ISO 200–12800 ; 自動 ; 擴展輸出感光度相當於 ISO 100、25600 或 51200
測光	256 區 TTL 測光 ; 多重、點、平均、中央重點測光
曝光控制	程式自動 AE (具有程式切換) 、快門優先 AE、光圈優先 AE、手動曝光
曝光補償	-5 EV 至 +5 EV ; 以 1/3 EV 為增量

系統

快門速度

- 機械快門
 - P 模式：4 秒至 $\frac{1}{4000}$ 秒
 - B 快門：最長 60 分鐘
 - 電子快門
 - P、S、A 和 M 模式：30 秒至 $\frac{1}{32000}$ 秒
 - B 快門：固定為 1 秒
 - 機械 + 電子
 - P 模式：4 秒至 $\frac{1}{32000}$ 秒
 - B 快門：最長 60 分鐘
- 遙控 B 快門：30 秒至 $\frac{1}{4000}$ 秒
- 所有其他模式：30 秒至 $\frac{1}{4000}$ 秒
- 遙控 B 快門：30 秒至 $\frac{1}{32000}$ 秒
- 遙控 B 快門：30 秒至 $\frac{1}{32000}$ 秒
- 所有其他模式：30 秒至 $\frac{1}{32000}$ 秒

連拍

模式	影格速率 (fps)	每次連拍的張數	
	8.0 fps	8.0	最多約 53 張
	5.0 fps	5.0	最多約 56 張
	4.0 fps	4.0	最多約 58 張
	3.0 fps	3.0	最多約 62 張

- ◆ 每次連拍的影格速率和拍攝張數可能根據所用記憶卡類型的不同而異。以上均為使用 UHS 速度為 1 級的記憶卡時的數據。
- ◆ 影格速率隨拍攝條件以及所記錄影像數量的不同而異。

對焦

- 模式：單一或連續自動對焦、透過對焦環進行的手動對焦
- 對焦區域選擇：單一點、區、廣角/跟蹤
- 自動對焦系統：智慧型混合自動對焦 (TTL 對比偵測自動對焦/相位偵測自動對焦)，帶 AF 輔助燈

白平衡

自定 1、自定 2、自定 3、色溫選擇、自動、直射陽光、陰天、晝光螢光燈、暖白螢光燈、冷白螢光燈、白熱燈、水中

自拍

關、2 秒、10 秒

系統	
閃光燈	
模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模式：TTL 模式（自動閃光、標準、慢同步）、手動、命令、關閉閃光 • 同步模式：第 1 帷幕、第 2 帷幕 • 消除紅眼： 閃光燈+移除、 閃光燈、 移除、關
熱靴	配件熱靴帶 TTL 接點
混合式觀景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光學觀景窗（OVF）：逆伽利略觀景窗，具備電子亮度框顯示和約 0.5 倍放大倍率；視野率約 92% • 電子觀景窗（EVF）：0.48 英寸，帶屈光度調節的 2360000 點彩色 LCD 觀景窗（-2 至 +1 m⁻¹）；50mm 鏡頭（相當於 35mm 格式）對焦於無限遠處且屈光度設為 -1.0m⁻¹ 時放大倍率為 0.64 倍；對角線畫角約 32.4°（水平畫角約為 27.1°）；視點約 15mm
LCD 螢幕	3.0 英寸/7.6 cm、1040000 點固定式彩色 LCD 螢幕
動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080/59.94P：影格大小 1920×1080（1080p）；59.94fps；立體聲 •  1080/50P：影格大小 1920×1080（1080p）；50fps；立體聲 •  1080/29.97P：影格大小 1920×1080（1080p）；29.97fps；立體聲 •  1080/25P：影格大小 1920×1080（1080p）；25fps；立體聲 •  1080/24P：影格大小 1920×1080（1080p）；24fps；立體聲 •  1080/23.98P：影格大小 1920×1080（1080p）；23.98fps；立體聲 •  HD 720/59.94P：影格大小 1280×720（720p）；59.94fps；立體聲 •  HD 720/50P：影格大小 1280×720（720p）；50fps；立體聲 •  HD 720/29.97P：影格大小 1280×720（720p）；29.97fps；立體聲 •  HD 720/25P：影格大小 1280×720（720p）；25fps；立體聲 •  HD 720/24P：影格大小 1280×720（720p）；24fps；立體聲 •  HD 720/23.98P：影格大小 1280×720（720p）；23.98fps；立體聲

輸入/輸出端子

HDMI 輸出	HDMI 微型連接孔 (D 型)
數位輸入/輸出	USB 2.0 高速微型 USB 連接孔 (微型 B)
麥克風/ 遙控器連接孔	φ 2.5 mm 立體聲 mini 插孔

電源/其他

電源 NP-W126S 可充電式電池

電池壽命 (使用充滿電的電池和 XF 35 mm f/1.4R 鏡頭在模式 P 下大約可拍攝的張數)

• 電池種類：NP-W126S (相機隨附的電池類型)

	LCD	EVF	OVF
高效能	260	250	390
標準	280	270	390
經濟	340	330	430

CIPA 標準，使用相機隨附的電池和 SD 記憶卡所測量。

附註：使用電池時的可拍攝張數隨電池電量的多少而變化，並且在低溫環境下有所下降。

相機尺寸 126.5 mm × 74.8 mm × 52.4 mm (32.0 mm 不包括突起部分，從相機最薄處測得)
(W×H×D)

相機重量 約 419 g，不包括電池、配件和記憶卡

拍攝重量 約 469 g，包括電池和記憶卡

使用條件 • 溫度：0°C 至 +40°C • 濕度：10%–80% (無凝結現象)

無線傳輸器

標準 IEEE 802.11b/g/n (標準無線協定)

操作頻率 • 美國、加拿大、台灣：2412 MHz–2462 MHz (11 頻道)
• 其他國家或地區：2412 MHz–2472 MHz (13 頻道)

訪問協議 基礎結構模式

NP-W126S 可充電式電池

額定電壓	7.2V 直流電
額定容量	1260mAh
操作溫度	0°C 至 +40°C
體積 (W×H×D)	36.4 mm × 47.1 mm × 15.7 mm
重量	約 47g

BC-W126 電池充電器

額定輸入	100V–240V 交流電，50/60Hz
輸入容量	13–21VA
額定輸出	8.4V 直流電，0.6A
支援的電池	NP-W126S 可充電式電池
充電時間	約 150 分鐘 (+20°C 的環境溫度下)
操作溫度	+5°C 至 +40°C
體積 (W×H×D)	65 mm × 91.5 mm × 28 mm，不包括突起部分
重量	約 77g，不包括電池

重量和體積根據出售國或銷售地的不同而異。標籤、選單及其他顯示可能與相機實際顯示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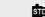





■ 說明

- 規格可能變更而不另行通知；有關最新資訊，請參閱 http://www.fujifilm.com/products/digital_cameras/index.html。FUJIFILM 對於因本手冊可能存在的錯誤所造成的損害不負任何責任。
- 雖然觀景窗和 LCD 螢幕採用先進的高精密技術製造，但仍可能會出現小亮點及異常色彩（尤其是鄰近文字的地方）。這種情況對於這類 LCD 螢幕來說是正常現象，並不表示有故障；使用相機所儲存的影像並不會受到影響。
- 數位相機若暴露於強烈無線電干擾中（例如，電場、靜電、或線路雜訊）可能會出現故障。
- 由於所使用的鏡頭種類，在影像的週邊可能會出現些微扭曲失真。這是正常現象。

有關相機設定限制的資訊

下表列出了每種拍攝模式下的可用選項。某些選項可能不適用於在特定模式下支援的項目，且根據拍攝條件的不同，功能可能會被限制。

拍攝模式/場景設定		P	S	A	M		BKT						
閃光燈功能設定 ^①	TTL 模式		✓				✓ ⁶	✓ ⁶	✓ ³	✓ ³			✓ ³
			✓	✓ ¹	✓	✓ ¹	✓ ⁶	✓ ⁶	✓	✓			✓
			✓		✓		✓ ⁶	✓ ⁶	✓ ³	✓ ³			✓ ³
	同步模式		✓	✓	✓	✓	✓ ⁶	✓ ⁶	✓	✓			✓
			✓	✓	✓	✓	✓ ⁶	✓ ⁶	✓	✓			✓
		M	✓	✓	✓	✓	✓ ⁶	✓ ⁶	✓	✓			✓
		✓	✓	✓	✓	✓ ⁶	✓ ⁶	✓	✓			✓	
	ⓄOFF	✓	✓	✓	✓	✓ ¹	✓	✓	✓	✓ ¹		✓	
消除紅眼 ^②		✓ ³	✓ ³	✓ ³	✓ ³								
		✓ ³	✓ ³	✓ ³	✓ ³								
		✓ ³	✓ ³	✓ ³	✓ ³								
	關	✓	✓	✓	✓								✓ ¹
閃光補償		✓	✓	✓	✓			✓	✓				✓ ⁷
自拍		✓	✓	✓	✓	✓	✓	✓	✓				✓
曝光補償		✓	✓	✓	✓ ⁵	✓	✓	✓	✓	✓	✓	✓ ²	✓
F		✓ ¹	✓ ¹	✓	✓	✓	✓	✓	✓	✓	✓	✓	✓
S.S.		✓ ¹	✓ ⁴	✓ ¹	✓ ⁴	✓	✓	✓	✓	✓	✓ ³	✓ ³	✓
快門類型	MS (至 1/4000)	✓	✓	✓	✓	✓	✓	✓	✓	✓	✓ ¹		✓ ⁷
	MS+ES	✓	✓	✓	✓	✓	✓	✓	✓	✓			✓ ⁷
	ES (至 1/32000)	✓	✓	✓	✓	✓	✓	✓	✓	✓		✓ ¹	✓ ⁷
程式切換		✓				✓	✓	✓	✓				✓ ⁷
AE/AF-鎖定按鈕	僅鎖定 AF	✓	✓	✓	✓	✓	✓	✓	✓	✓			✓ ⁷
	僅鎖定 AE	✓	✓	✓	✓	✓	✓	✓	✓	✓			✓ ⁷
	AE/AF 鎖定	✓	✓	✓		✓	✓	✓	✓	✓			✓ ⁷

拍攝模式/場景設定		P	S	A	M		BKT					
感光度	自動								✓			
	自動1	✓	✓	✓	✓	✓		✓		✓		✓ ⁷
	自動2	✓	✓	✓	✓	✓		✓		✓		✓ ⁷
	自動3	✓	✓	✓	✓	✓		✓		✓		✓ ⁷
	H (51200)/H (25600)	✓	✓	✓	✓	✓	✓ ³	✓				✓
	12800	✓	✓	✓	✓	✓	✓ ³	✓		✓	✓	✓
	6400 – 1000	✓	✓	✓	✓	✓	✓ ³	✓		✓	✓	✓
	800	✓	✓	✓	✓	✓	✓	✓	✓	✓	✓	✓
影像尺寸	640 – 200	✓	✓	✓	✓	✓	✓ ³	✓	✓	✓	✓	✓
	L (100)	✓	✓	✓	✓	✓	✓ ³	✓				✓
	L	✓	✓	✓	✓	✓	✓	✓	✓		✓	✓ ⁷
	M	✓	✓	✓	✓	✓	✓	✓	✓	✓	✓	✓ ⁷
影像品質	S	✓	✓	✓	✓	✓	✓	✓	✓	✓	✓	✓ ⁷
	FINE/NORMAL	✓	✓	✓	✓	✓	✓	✓	✓	✓		✓ ⁷
RAW格式錄影	RAW	✓	✓	✓	✓	✓	✓					✓ ⁷
	未壓縮	✓	✓	✓	✓	✓	✓					✓ ⁷
動態範圍	無失真壓縮	✓	✓	✓	✓	✓	✓					✓ ⁷
	自動	✓	✓	✓	✓	✓	✓		✓	✓	✓ ¹	✓ ⁷
軟片模擬		✓	✓	✓	✓	✓	✓	✓	✓	✓	✓	✓ ⁷
		✓	✓	✓	✓	✓	✓	✓	✓ 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顆粒效果	✓	✓	✓	✓	✓	✓	✓					✓
白平衡	✓	✓	✓	✓	✓	✓	✓	✓	✓ ¹	✓	✓	✓
數位化增距鏡 (50mm/70mm)	✓	✓	✓	✓	✓							✓
轉換鏡頭 (廣角/遠攝)	✓	✓	✓	✓	✓	✓	✓	✓	✓	✓	✓	✓
臉部偵測	✓	✓	✓	✓	✓	✓	✓	✓	✓		✓	
眼睛對焦 AF	✓	✓	✓	✓	✓	✓	✓	✓	✓			

拍攝模式/場景設定		P	S	A	M		BKT						
測光		✓	✓	✓	✓	✓	✓	✓	✓	✓ ¹	✓ ¹	✓ ¹	✓ ⁷
		✓	✓	✓	✓	✓	✓	✓	✓				✓ ⁷
		✓	✓	✓	✓	✓	✓	✓	✓				✓ ⁷
		✓	✓	✓	✓	✓	✓	✓	✓				✓ ⁷
對焦模式	S	✓	✓	✓	✓	✓	✓	✓	✓	✓ ¹	✓	✓	✓ ⁷
	C	✓	✓	✓	✓	✓	✓	✓	✓		✓	✓	
	M	✓	✓	✓	✓	✓	✓	✓	✓		✓	✓	✓ ⁷
自動對焦模式		✓	✓	✓	✓	✓	✓	✓	✓	✓	✓ ¹		✓ ¹
		✓	✓	✓	✓	✓	✓	✓	✓				
		✓	✓	✓	✓	✓	✓	✓	✓				
錄影自動對焦模式												✓	
												✓	
MF 輔助	標準	✓	✓	✓	✓	✓	✓	✓	✓ ¹		✓ ¹		
	數位化分割影像	✓	✓	✓	✓	✓	✓	✓					
	對焦峰值亮點	✓	✓	✓	✓	✓	✓	✓					
連鎖重點自動曝光與對焦區域		✓	✓	✓	✓	✓	✓	✓					✓ ⁷
AF+MF		✓	✓	✓	✓	✓	✓	✓			✓		
AF 輔助燈		✓	✓	✓	✓	✓	✓	✓	✓	✓		✓	✓ ⁷
色彩		✓	✓	✓	✓	✓	✓	✓					✓ ⁷
銳利度		✓	✓	✓	✓	✓	✓	✓					✓ ⁷
明亮部色調		✓	✓	✓	✓	✓	✓	✓					✓ ⁷
陰暗部色調		✓	✓	✓	✓	✓	✓	✓					✓ ⁷
減少雜訊		✓	✓	✓	✓	✓	✓	✓					✓ ⁷
長時曝光減少雜訊		✓	✓	✓	✓	✓	✓	✓	✓				✓ ⁷
選擇自訂設定		✓	✓	✓	✓	✓	✓	✓					
編輯/儲存自訂設定		✓	✓	✓	✓	✓	✓	✓					
在手動模式預覽曝光/白平衡					✓	✓	✓	✓	✓	✓	✓		✓ ⁷
焦距確認	AF ¹⁾	✓ ¹⁰⁾	✓ ¹⁰⁾	✓ ¹⁰⁾	✓ ¹⁰⁾	✓ ¹⁰⁾	✓ ¹⁰⁾	✓ ¹⁰⁾	✓ ¹⁰⁾	✓ ¹⁰⁾			
	MF ¹⁾	✓	✓	✓	✓	✓	✓	✓	✓				

拍攝模式/場景設定		P	S	A	M		BKT						
顯示自訂設定	取景框	✓	✓	✓	✓	✓	✓	✓	✓	✓			
	電子水平儀	✓	✓	✓	✓	✓	✓	✓	✓	✓		✓	
	對焦框	✓	✓	✓	✓	✓	✓	✓	✓	✓			
	AF 距離指示	✓	✓	✓	✓	✓	✓	✓	✓	✓			
	MF 距離指示	✓	✓	✓	✓	✓	✓	✓	✓			✓	
	色階分佈圖	✓	✓	✓	✓	✓	✓	✓					
	預設模式	✓	✓	✓	✓	✓	✓	✓	✓	✓	✓	✓	
	光圈/快門速度/ISO	✓	✓	✓	✓	✓	✓	✓	✓	✓	✓	✓	✓
	資訊背景	✓	✓	✓	✓	✓	✓	✓	✓	✓	✓	✓	✓
	曝光補償 (數位)	✓	✓	✓	✓	✓	✓	✓	✓	✓	✓	✓	✓
	曝光補償 (刻度)	✓	✓	✓	✓	✓	✓	✓	✓	✓	✓	✓	✓
	對焦模式	✓	✓	✓	✓	✓	✓	✓	✓		✓	✓	✓
	測光	✓	✓	✓	✓	✓	✓	✓	✓				
	快門類型	✓	✓	✓	✓	✓	✓	✓	✓	✓			
	閃光燈	✓	✓	✓	✓	✓	✓	✓	✓	✓	✓		
	連續模式	✓	✓	✓	✓	✓	✓	✓					
	白平衡	✓	✓	✓	✓	✓	✓	✓	✓		✓	✓	✓
	軟片模擬	✓	✓	✓	✓	✓	✓	✓	✓		✓	✓	✓
	動態範圍	✓	✓	✓	✓	✓	✓	✓	✓	✓	✓	✓	
	剩餘張數	✓	✓	✓	✓	✓	✓	✓	✓	✓	✓		
影像大小/畫質	✓	✓	✓	✓	✓	✓	✓	✓	✓	✓	✓		
錄影模式與錄製時間	✓	✓	✓	✓	✓	✓	✓	✓	✓	✓	✓	✓	
數位化增距鏡	✓	✓	✓	✓									
轉換鏡頭	✓	✓	✓	✓	✓	✓	✓	✓	✓	✓	✓	✓	
電池電量	✓	✓	✓	✓	✓	✓	✓	✓	✓	✓	✓	✓	
框架輪廓 ¹³	✓	✓	✓	✓	✓	✓	✓	✓	✓	✓	✓	✓	
色彩範圍	✓	✓	✓	✓	✓	✓	✓	✓	✓	✓	✓ ¹²	✓ ⁷	

1 自動固定。

2 動畫錄製期間限制在 ±2.0EV 範圍內。

3 可用選項根據拍攝模式的不同而異。

4 A 不可用。

5 僅適用於自動 ISO 感光度。

6 僅適用於支援連拍模式的選購閃光燈組件。不適用於內置閃光燈。

7 使用了靜態拍攝設定。

8 閃光燈無法與電子快門一起使用。當消除紅眼選為關以外的選項且臉部偵測處於開啓狀態時可用。

9 無線遙控拍攝。

10 僅當對焦模式選為 AF-S 且自動對焦模式選為單一點時可用。

11 在間隔計時器拍攝過程中自動禁用。

12 自動選擇 sRGB。

13 僅在 LCD/EVF 顯示中可用。

FUJIFILM

FUJIFILM Corporation

7-3, AKASAKA 9-CHOME, MINATO-KU, TOKYO 107-0052, JAPAN

http://www.fujifilm.com/products/digital_cameras/index.html